

四、書面答復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3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832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湯議員詠瑜 |
| 質詢事項 | 聯合醫院委託高雄榮總經營，請問未來聯醫、榮總、市府之間的關係為何？包含：(1) 財務、業務、人事主導權？(2) 公務員的權益(3) 契約員工的權益(4) 市府政策的執行能否落實？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衛生局所屬市立聯合醫院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將由高雄榮民總醫院營運管理，本府衛生局為市立聯合醫院之督導管理上級機關，監督高雄榮民總醫院，以提供市民醫學中心等級醫療品質為目標，持續推動健康促進，執行公辦公營醫院之公衛任務，並擔負即時緊急應變調度功能，積極提升醫療專業服務並保障原有員工之權益。</p> <p>二、在營運管理期間，由高雄榮民總醫院自行負擔營運管理、建築物及設施設備維護管理所需之所有費用，而相關財產所有權仍屬於市立聯合醫院，財產處分均須依照現行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辦理。高雄榮民總醫院應每月針對營運管理業務推動情形、營運指標、營運狀況、公共衛生政策推動情形等，於本府衛生局之醫管中心會議、局務會議等報告，進行列管與追蹤，以確保營運成效，並保障市府政策落實執行。</p> <p>三、有關公職人員，高雄榮民總醫院亦為公家機構，將遵循公務人員陞遷法、公務人員任用法、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醫事人員人事條例等法令，維護原有公務員之相關權益。另針對契約人員部分，高雄榮民總醫院遵循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接收現有契約人員，維護契約員工之權益。</p> <p>四、公衛政策之推展，多屬非收益性之醫療服務工作，於急難狀況時，公立醫院可全力配合動員，爰高雄市立聯合醫院交由高雄榮民總醫院營運管理，除了能將本市唯一公立醫學中心現有資源導入現為區域醫院之聯合醫院外，更能有效整合醫療資源、</p> |

落實分級醫療，強化醫院營運管理效能，發揮更大，以期未來能更有效推展預防保健、慢性病防治及高齡友善服務醫療、傳染病防治、心理衛生及自殺防治等公共衛生服務。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湯詠瑜）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812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湯議員詠瑜 |
| 質詢事項 | 針對公衛醫師出走潮，具體建議：(1) 檢討公衛醫師定位；(2) 提升公衛醫師待遇；(3) 提供、鼓勵在職訓練與進修。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本市衛生所醫師除了醫療門診服務外，亦肩負推動公共衛生政策的職責，近年來新興傳染病頻傳，為了市民健康，本府衛生局（所）全力投入防疫工作，考量衛生所醫師兼所長在醫療服務外仍須參與公共衛生行政工作，負荷沈重，衛生局刻正著手規劃組織修編，讓醫療服務與公衛行政分開，醫療門診由醫師負責，衛生所所長可由其他醫事人員或薦任八職等至九職等行政人員擔任，減輕以往醫師兼所長的工作壓力。</p> <p>本市衛生所醫師薪資除了領有師（三）級俸給外，另依「高雄市各衛生所人員獎勵金發給規定」可領獎勵金，薪資有一定保障。惟較偏遠地區衛生所因路程長及交通不便等因素，醫師出缺羅致困難，本府衛生局刻正與各大醫學中心研議衛生所與醫院合作方案，讓衛生所與各大醫院醫療資源整合，門診醫療由醫院派駐醫師看診，衛生所人員著重在預防保健及傳染病防治等公共衛生政策推動，衛生所醫師奉派參與各項在職訓練或進修，均給予公假及可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報支差旅費（含交通費、住宿費及雜費）。為因應疾病多樣化，醫學知識日新月異，本府衛生局非常支持及鼓勵衛生所醫師充實相關學識，提升醫療品質，以維護市民健康。</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湯詠瑜）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環土字第 11241494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湯議員詠瑜 |
| 質詢事項 | 一、業者是否確實依照營業前申請資料進行製作流程、存放化學物品？ 二、查核單位（承包商）是否敢於揭露？化學品查核專業人力夠嗎？查核時安全嗎？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下稱毒化物）運作業業者於運作前依「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檢附毒化物相關文件，如公司或工廠登記證明文件、安全資料表、防災基本資料（含配置圖、廠內緊急防災應變器材、緊急應變說明等資料）等送環保局進行審查，再由環保局核發毒化物各類證件，並將相關配置圖副知消防單位。 二、本局透過不定期稽查毒化物運作業業者其運作情形，查核項目包括：運作紀錄申報、毒化物標示、毒化物廠內配置圖與現場是否一致、安全資料表是否定期更新、專責人員設置等情形，倘於現場發現有違反相關規定者則依法進行處分，以督導本市毒化物運作業業者落實運作管理。 三、環保局現有毒化物管理人力計有 7 人、委辦人力計有 6 人，並執行毒化物運作場所現場稽查工作，；本市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人共 400 家、運作場所共 585 家，統計 112 年 1 月至 10 月中旬執行現場查核 810 家次、裁處 7 件次，裁處金額共 46 萬元。 四、另本局稽查人員於現場稽查時，則依據各毒化物運作場所之特性，穿戴相關個人防護具（如安全帽、防護面具及瀘毒罐等）以維自身安全。 |

| | |
|---|---|
|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1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402700 號函復)</p>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湯議員詠瑜 |
| 質詢事項 | 鼓山區一位婦人在馬路上公然持玩具槍驅趕獼猴，這樣的行為是否違法？在沒有正當理由，卻在公開場合亮出玩具槍，是否涉及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虞？請警察局審慎判斷該案是否觸法，務必查明。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就法制面向分析，茲分別說明如下：</p> <p>(一)按社會秩序維護法第 65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如無正當理由攜帶類似真槍之玩具槍，而有危害安全之虞者，處 3 日以下拘留或新臺幣 1 萬 8,000 元以下罰鍰；所謂「危害安全之虞」，係指行為人將該槍枝顯露在外而得為不特定人見聞，客觀上可致危害公共秩序、社會安寧之虞。</p> <p>(二)按現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及相關法令規定，只要以氣體為動能（包括電動、瓦斯、CO₂、壓縮空氣等非火藥類），又符合以下要件，皆可正常製造、販賣、持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總動能在 2 焦耳以下，使用 6 mm 塑膠 BB 彈，符合 CNS 12775 國家標準的「低動能遊戲用槍」 2.使用非 6 mm 塑膠 BB 彈或總動能超過 2 焦耳，不符合 CNS 12775 國家標準，然其「單位面積動能」不超過 20 焦耳/平方公分的「其他空氣槍（含 4.5 mm 氣槍、鎮暴槍、漆彈槍等）」。 <p>(三)按農業部修正陸域保育類野生動物名錄，臺灣獼猴於 107 年 6 月 25 日業降為『一般類野生動物』（非屬保育類），屬野生動物保育法範疇，若有騷擾、虐待情事，處新臺幣 2 萬元以上 10 萬元以下罰鍰。</p> <p>二、本案經轄管本府警察局鼓山分局調查，該婦人係因獼猴侵入早餐店，為保全當時顧客及店內食材，僅單純手持外觀類似手槍之玩具槍作勢驅趕，綜判尚無違法情事。</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湯詠瑜）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1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402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湯議員詠瑜 |
| 質詢事項 | 員警在支援非警察勤務或執行勤務時，如何保障警察自身安全？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警察局為提升員警執勤應變能力，以保障員警自身安全，除持續灌輸執勤安全意識及敵情觀念外，並強化實務案例情境教學，精進各項警技、警械及組合警力運用訓練如下：</p> <p>(一)運用電腦情境靶場，結合用槍情境、狀態及壓力，力求訓練內容切合實務，強化員警執勤應變及狀況反制能力。</p> <p>(二)實警演練灌輸員警到達事故現場應審度情勢，並保持安全距離、注意警戒、適時掩護及隨時使用武器戒備等正確應對作為，提升自衛及防暴能力。</p> <p>二、該局時刻檢視及提醒員警執勤攜行防護裝備，如三節警棍、辣椒水噴霧器、防彈背心等，並配合實務多情境演練以強化員警狀況處置能力。</p> <p>三、該局亦利用各種集會場合加強宣導執勤三安，灌輸員警執勤安全重要性，以保障員警自身安全。</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許采蓁）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1847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許議員采蓁 |
| 質詢事項 | 失智人口逐漸增加，111 年失智症相關計畫（行動計畫、失智友善社區計畫）執行率偏低，局處人員參與相關課程訓練比例較低，請衛生局積極辦理，並建議與勞工局及企業合作建立失智友善職場，本席將於市政總質詢持續關注預防失智問題。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為建構本市失智症防治照護服務網絡，本府於 109 年訂定 2020-2025 年高雄市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含括衛生局、警察局、交通局、教育局、勞工局、社會局、民政局與退輔會榮譽國民之家共 8 個局處，從防治與照護資源盤整、布建到服務品質提升，透過跨局處、跨專業及公私協力推動。此外，積極爭取失智症防治照護中央經費，建構失智症防治照護網絡，截至 112 年 10 月全市設有 9 家失智共同照護中心、54 家失智社區服務據點、416 家失智友善醫事單位、150 家失智友善組織及 9,298 名失智友善天使，並結合社區、里長、學校等辦理 261 場社區失智友善相關宣導活動。</p> <p>二、本府衛生局已於 112 年將失智友善相關教育課程納入高雄市各級機關公職人員（含約聘雇職員）終身學習時數，每人每年至少 1 小時，預估至 113 年高雄市各機關公職人員（含約聘雇職員）將有 8 成以上參與失智症相關課程。</p> <p>三、經查本市 111 年失智症相關計畫經費執行率達 95%，112 年爭取中央經費 8,681 萬元，截至 112 年 9 月經費執行率達 65.77%，預估年底經費執行率可達 95% 以上。</p> <p>四、為建立失智友善職場，本府依據高雄市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由本府勞工局規劃失智者需求提供協助就業或職務再設計等服務，以維護失智者工作權。</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許采蓁）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42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許議員采蓁 |
| 質詢事項 | 請問登革熱噴藥是否有藥劑超量問題？建議用更科學的方式設定噴藥量。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高雄市所選用室內外噴灑藥劑均屬環境部登記的「環境衛生用藥」，專家表示對人類毒性低、對蚊子毒性較高。登革熱防治室內空間噴藥，不論是熱煙霧噴藥或氣霧式噴霧罐，藥劑成分均使用含除蟲菊精類，對多數哺乳類動物的急毒性較有機磷為低，且對於節肢動物的殺滅效果極佳，為現今最為廣泛使用的一般室內殺蟲劑，環境部化學署副署長陳淑玲說，環境用藥上面會標示「建議使用的濃度範圍」，但這為平時社區消毒的濃度，而緊急防疫時的用藥濃度要考量如當地溫度、環境、氣候、區域、降雨等問題，還有「病媒抗藥性」及讓成蚊或病媒指數快速下降就要提高藥劑需求等緊急防治需求調整。</p> <p>防疫噴藥的「安全性」優先是衛生局一貫的專業堅持，「安全性」評估乃依據臨床毒物學原理及環境衛生用藥仿單 LC50（半數致死濃度）、LD50（半數致死劑量），計算噴藥流量及有效成份劑量嚴控安全範圍之內定為環境衛生用藥施藥標準。</p> <p>現登革熱疫情升溫，需要全體市民朋友共同配合防疫工作，感謝市民朋友共同完成社區防疫工作。</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1676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智鴻 |
| 質詢事項 | 請問能否向中央爭取公費腸病毒疫苗讓學童接種？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腸病毒屬於小 RNA 病毒科 (Picornaviridae)，為一群病毒的總稱，目前腸病毒共有小兒麻痺病毒 (Poliovirus)、克沙奇病毒 (Coxsackievirus)、伊科病毒 (Echovirus) 及腸病毒 (Enterovirus) 等 60 餘型，近年來又陸續發現多種型別，現已有上百種型別。而在所有腸病毒中，除了小兒麻痺病毒之外，以腸病毒 A71 型 (Enterovirus type A71) 最容易引起神經系統的併發症。</p> <p>二、腸病毒型別眾多，目前國內核准上市的腸病毒疫苗為腸病毒 A71 型疫苗，適用滿 2 個月至未滿 6 歲幼兒。可預防腸病毒 71 型感染造成重症風險，但對於其他可能引起腸病毒重症之型別，如克沙奇 A16 型、腸病毒 D68 型等，目前未有證據顯示具有交叉保護效力。</p> <p>三、今 (112) 年是腸病毒疫苗第一年上市，中央疫苗基金財源有限且今年下修長者公費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年齡由 71 歲降至 65 歲，財源負擔增加，故中央疫苗政策現階段建議具接種腸病毒 A71 型疫苗需求的民眾，可經醫師評估自費接種。</p> <p>四、本府衛生局將持續向中央建議腸病毒 A71 型疫苗納入公費疫苗新政策，以維護嬰幼兒健康及減輕家長負擔。</p> |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2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437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智鴻 |
| 質詢事項 | 針對金融科技犯罪，網路警察一直以人力在搜集犯罪資料，如果導入 AI 防詐軟體來阻詐、防詐是否效果更好？有沒有可能開發防詐 APP 提供全民下載。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防制成效如下：</p> <p>(一)經統計本市 112 年 1 至 9 月詐欺案件發生 1,812 件、破獲率 115.56%，與 111 年同期比較，發生數減少 239 件(-11.65%)、破獲率增加 13.07 個百分點。</p> <p>(二)與金融機構協調配合，成功攔阻民眾臨櫃提匯款被害案件 1,236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430 件，攔阻金額達新臺幣（以下同）6 億 2,973 萬 4,140 元，較去年同期提升 2 億 7,119 萬 5,190 元（+75.64%）。</p> <p>(三)112 年 1 至 9 月間共配合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辦理 5 波「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共查獲集團性詐欺 123 件 537 人、查扣不法所得房產 6 棟、高級進口轎跑車 24 輛、現金 4,200 萬餘元，累計查扣不法利得總價值逾 2 億 2,000 萬餘元，其中第三波專案經警政署評核為全國第 1 名單位。</p> <p>二、詐騙手法日新月異，依照行政院訂頒「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5 版中「識詐」（防詐宣導）、「堵詐」（簡訊等電信流防堵）、「阻詐」（金融機構等攔阻詐欺）及「懲詐」（集團性詐欺查緝）4 大面向，與本市府各局、處建立合作機制，以高發詐騙類型為題材，持續利用各場合（域）共同辦理宣導活動，透過大眾傳媒發布最新詐欺犯罪手法，並加強網路推播能量、多元管道擴大觸及、建立正確法治觀念，同時以分齡分眾方式加強向民眾宣導反詐五不原則「不接、不聽、不點、不傳、不信」；警政署已開發「警政服務」APP，具備 165 線上檢舉及報案、Q&A、線上諮詢等功能，該局亦倡導善加利用「警政服務」</p> |

- APP 及 165 反詐騙專線，提醒市民防範詐騙。
- 三、目前由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協力、臺北富邦商業銀行召集國內 31 家銀行（中國信託、中華郵政、玉山、永豐、上海商銀、台新、元大、一銀、兆豐、華南、LINE BANK、將來銀行、聯邦、國泰世華、彰銀、臺銀、台灣中小企銀、台中商銀、合庫、新光、安泰、凱基、板信、遠東商銀、京城、陽信、華泰、三信、樂天、王道、瑞興）推動「鷹眼識詐聯盟」，利用「鷹眼模式」AI 偵測專利技術，分析比對動態交易風險變數，針對異常帳戶進行判讀與示警。
- 四、未來該局持續強化科技偵查技能，辦理內部培訓、專業能力提升情形：
- (一)該局與警政署加強回饋需求、尋求合作，朝以「AI 輔助執法」之智慧警政發展。
 - (二)該局辦理「科技偵查」相關教育訓練，自 110 年起迄至 112 年 9 月間合計 1,294 人次受訓，由刑事警察大隊科技犯罪偵查隊偕同各分局科技犯罪偵查小隊共同偵處轄區所發生科技犯罪。
 - (三)該局針對科技偵查教育課程有關 AI 類型犯罪，不僅自辦「深偽技術（deepfake）」犯罪防制、查處等講習課程，亦派員前往刑事警察局參加「處理疑似深偽影像（deepfake）證據檢測作業」教育訓練；此外另警政署及該局已委請國立中山大學於今（112）年開設科技犯罪偵查資通訊碩士在職專班，供現職警察人員進修，期結合學界資源以有效提升專業能力。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智鴻）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2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437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智鴻 |
| 質詢事項 | 新甲派出所辦公處所位於大樓內，空間狹小，造成警車及居民常常爭位與爭道，引發當地居民不滿。本席建議：凱旋與新富路口是警政署通訊所高雄分所，使用率很低，是否可以向中央申請提供給新甲派出所使用？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警察局鳳山分局（下稱該分局）新甲派出所現址，係原高雄縣政府於73年10月起陸續購置該住商大樓1、2、3樓後建置而成，大樓警民共用，故有廳舍較小及停車停空間不足問題。</p> <p>二、經查該所1至3樓總地板面積為554平方公尺（約167.6坪），空間尚屬充足，且該所將廳舍重新整理，現3樓已騰出空間俾置放員警公桌椅，另警用機車已與住戶協調停放在該所右前方、右側及後方空地。</p> <p>三、該分局經多方尋覓新甲派出所轄區市（國）有土地，尚無適當之機關用地可供興建派出所，目前仍積極尋覓可供興建之用地。</p> <p>四、內政部警政署警察通訊所高雄分所（鳳山區新富路578號）於79年取後使用執照，目前建物情況，地下1層、地上5層，土地面積約382坪，樓地板面積1樓約104坪，建物總樓地板面積約645坪，使用人數64年，建物後方停放7輛工程車並設置通訊器材倉庫。據該分所長表示，中央已編列新臺幣38億元建全國（南、北區）無線電網管系統中心，該分所即為南區中心，而且即將建置完成，目前該分所各樓層辦公廳舍均有使用且無閒置狀況，故難以挪出其他空間或遷移他處，提供新甲派出所使用。</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1809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志誠 |
| 質詢事項 | 爭取橋頭區增設一處多功能社福中心。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市截至 112 年 9 月底人口總計 2,737,261 人，65 歲以上人口為 516,455 人，老人人口比率 18.86%，推估失能人口達 10 萬 9,365 人。橋頭區 65 歲以上人口為 7,885 人，老人人口比率 19.0%，推估長照需求人數 1,049 人，推估日照需求人數為 105 人。</p> <p>二、經盤點橋頭區長照資源，截至 112 年 9 月底，設有 10 間居家式長照機構、5 間住宿式長照機構（老福機構 4 間、住宿式長照機構 1 間），可提供服務 260 床，橋頭區共 17 個里，已布建 7 個里，C 級巷弄長照站共計 10 處，（含醫事 C 級巷弄長照站 2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巷弄長照站 8 處）</p> <p>三、依一國中學區日照政策，橋頭區有一所國中，為已布建學區，已設有 4 間日照中心（含 1 間小規模多機能），共可收托服務 150 人。依上述長照資源，尚可滿足橋頭區長照服務需求，但未來橋頭區人口數可能會成長，會再研議評估增設一處多功能社福中心的可能性。</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29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志誠 |
| 質詢事項 | 一、登革熱疫情目前持續增加，請問衛生局防治作為？執行力度如何？ 二、建議加強宣導居家環境孳生源孳生子子而未清除涉及違規有罰則，以降低民怨反彈。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衛生局登革熱防治作為： (一)在防治作為上，每週召開府級登革熱工作小組會議，因應疫情變化，調整防治策略；自 6 月 15 日全國出現本土首例個案即刻成立「北高雄前進指揮中心」，建構北高 6 區防火牆；7 月 11 日及 10 月 2 日邀集病媒、公衛及醫療專家學者召開登革熱專家會議。 (二)啟動 5 防疫聯合分區前進指揮所與戰情中心：整合民政、衛生、環保等局處及區級單位緊急防治及全力動員整頓社區髒亂點，遏止疫情快速擴散蔓延。 (三)擴增疫調採檢量能，民生醫院單日最大 600 PCR 量能，有效噴藥（生物檢定數據），透由進行噴藥滅蚊生物檢定成效評估，以了解社區及各場域防治成效。 (四)社區環境整頓，透由各區級發動執行大掃蕩，推動四人小組及里滅蚊大隊，落實髒亂點查報、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五)擴大國軍支援量能，目前每日 80 名國軍弟兄協助化學防治，有效擴增本市防疫量能。 (六)醫療整備強化通報及擴大收治住院量能，目前本市 560 家醫療院所加入登革熱合約，及早診治通報，縮短隱藏期。優先啟動公民市立醫院、國軍總醫院岡山分院及旗山醫院擴大收治住院病床。 (七)衛教宣導方面，利用社區群媒體臉書、網站、新聞稿、垃圾 |

車、電視牆…等多元管道宣導，增加民眾登革熱意識，加強自我預防及防治，避免登革熱擴散蔓延。監控有效噴藥（生物檢定數據），透由進行噴藥滅蚊生物檢定成效評估，以了解社區及各場域防治成效。

二、目前高雄市疫情呈持平狀況，每日仍約有 20-30 件病例發生，陳市長於 10 月 2 日召開專家會議，經多位防疫專家討論與評估，本市目前執行孳檢噴藥是有效的，在仍有足夠的防疫量能下，建議維持現階段防治策略。也請市民朋友配合政府防疫措施，主動積極檢查住家室內外環境，唯有全體市民朋友重視並落實內外「巡、倒、清、刷」動手清除積水容器並配合政府各項防治措施，全民共同努力，才能有效防堵登革病毒入侵高雄。室內氣霧式罐裝殺蟲劑、熱煙霧空間噴藥及水噴各有其效用；本市面臨疫情挑戰，因自 35 週後，我們無法得知台南確診個案的高雄足跡，無法針對這些高雄足跡立即啟動防治作為；化學防治前應先做社區環境整頓尤為重要，先清除社區髒亂點及孳生源才能讓防治效果擴大。目前溫度適合斑蚊活動，因此，清除社區髒亂點及室內孳生源與室內噴藥需同時並行，得以有利控制疫情。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慧）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523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慧 |
| 質詢事項 | 可利用食品加工污泥機構設廠難處，建請協力民間企業設廠事宜。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食品及飲料業在生產製程產生之食品加工污泥屬可進行再利用之事業廢棄物，依「經濟部事業廢棄物管理辦法」附表編號十五規定，再利用用途包含有機質肥料原料、有機質栽培介質原料、生質能原料、鍋爐輔助燃料或水泥窯輔助燃料。倘欲申請食品加工污泥再利用工廠，應依規定提送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暨再利用檢核送本局審查，再利用機構資格為領有工廠登記證或領有肥料登記證之堆肥場。</p> <p>二、食品加工污泥再利用工廠再利用於有機質肥料原料及有機質栽培介質原料用途，應依據肥料管理法及相關法規，取得農業主管機關核發之製造、販賣肥料登記證，且肥料登記核准文件及肥料標示之製肥原料來源已登載食品加工污泥。</p> <p>三、依據環境部資源循環署統計，高雄市每月產生 433.08 公噸之食品加工污泥，目前共有 2 家收受食品加工污泥（R-0902）再產製為肥料之再利用機構，其資格為領有肥料登記證之工廠，量能共計每月 2,300 公噸。</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慧）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523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慧 |
| 質詢事項 | 八大流域水污法列管稽核漸增，水質污染稽查員額是否充裕。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目前環保局水質污染稽查員共編制 63 位（土水科 15 位、稽查科 48 位），112 年推動 4 案以委辦部份查察業務（土水科 3 案、稽查科 1 案），委辦計畫有 23 人（土水科 14 人、稽查科 9 人），合計 111 人可執行查察作業。本局人力可充分運用於本市各地廢水偷排案件稽查上，若重大污染案件發生時，亦可調度委外公司之人力與器材前往，足以應付各類型水污染案件查緝工作。 二、針對八大流域列管 978 家事業定期進行查察作業，截至 10 月已完成稽查 1,282 件次、492 採樣作業，執行人力尚屬充足。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慧）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496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慧 |
| 質詢事項 | 清潔隊員支援防疫消毒及環境清潔，建請編列因應特殊勤務獎勵金。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為激勵地方機關清潔人員工作情緒，增進工作效率，環境部（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有「地方機關清潔人員清潔獎金支給要點」；另為激勵地方機關環保車輛駕駛工作士氣，確保行車安全，並訂有「地方機關環保車輛駕駛安全獎金支給要點」。 二、本府環境保護局依據前開規定，針對各區清潔隊清潔人員實際從事環境清潔工作，每人每月均發給清潔獎金，針對環保車輛駕駛另發給駕駛安全獎金，於晚間執行勤務人員會發給夜點費。倘環境部有提供相關獎勵補助，本府環境保護局會積極提出申請。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慧）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350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慧 |
| 質詢事項 | 交通違規開罰是不是唯一的手段？開罰後是否得到相對應的改善？應該通盤檢討違規的樣態，跨局處共同研議改善方案，降低交通事故及違規情形發生。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
| 辦理情形 | <p>一、建構安全的交通環境須從工程(Engineering)、教育(Education)及執法(Enforcement)等3面向著手(3E政策);本府每月除由市長召開跨局處道安會報,分析交通事故發生之原因,研提交通工程改善及執法方案,同時責請各局處深入地方鄰里、社區及校園等,加強交安宣導及教育工作。</p> <p>二、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要求員警執行交通違規取締時,以高發路段及易造成交通事故之重大交通違規項目為主,並持續針對事故肇因及熱區進行分析檢討,對於未嚴重危害交通安全、秩序,且情節輕微之違規行為(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12條規定範圍),則以勸導代替取締。</p> <p>三、該局1至9月交通違規取締件數與去(111)年同期相較,舉發件數減少18萬1,404件(減少11.77%),其中以員警舉發非重點違規件數大幅下降37萬7,396件(降幅52%),惟民眾檢舉案件大幅增加17萬6,928件,另員警舉發重點違規件數小幅增加1萬9,064件。</p> <p>四、統計本市112年1至9月份A1類交通事故發生109件、死亡112人,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21件、死亡減少20人(減幅15%)、A2類交通事故發生26,642件、受傷37,669人,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1,103件、受傷減少1,201人(減幅3%),交通事故件數及傷亡人數均明顯降低。</p> <p>五、為維護各用路族群之通行安全及交通秩序,本府持續針對不合理交通工程予以改善,並加強交安宣導與教育及精準交通執法,以降低交通事故及違規情形發生,打造完善且安全的用路環境。</p> |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350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慧 |
| 質詢事項 | 網路詐騙手法層出不窮，如何防制？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防制成效如下：</p> <p>(一)經統計本市 112 年 1 至 9 月詐欺案件發生 1,812 件、破獲率 115.56%，與 111 年同期比較，發生數減少 239 件(-11.65%)、破獲率增加 13.07 個百分點。</p> <p>(二)與金融機構協調配合，成功攔阻民眾臨櫃提匯款被害案件 1,236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430 件，攔阻金額達 6 億 2,973 萬 4,140 元，較去年同期提升 2 億 7,119 萬 5,190 元(+75.64%)。</p> <p>(三) 112 年 1 至 9 月間共配合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辦理 5 波「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共查獲集團性詐欺 123 件 537 人、查扣不法所得房產 6 棟、高級進口轎跑車 24 輛、現金新臺幣（以下同）4,200 萬餘元，累計查扣不法利得總價值逾 2 億 2,000 萬餘元，其中第三波專案經警政署評核為全國第 1 名單位。</p> <p>二、針對詐騙集團利用一頁式假網頁、假冒店家、銀行以訊息通知或假藉投資、交友等名義，吸引民眾交付現金、操作轉帳致損失大筆金錢，該局防制作為如下：</p> <p>(一)依照行政院訂頒「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5 版中「識詐」、「防詐宣導」、「堵詐」（簡訊等電信流防堵）、「阻詐」（金融機構等攔阻詐欺）及「懲詐」（集團性詐欺查緝）4 大面向，與本市府各局、處建立合作機制，以高發詐騙類型為題材，持續利用各場合（域）共同辦理宣導活動，透過大眾傳媒發布最新詐欺犯罪手法，並加強網路推播能量、多元管道擴大觸及、建立正確法治觀念，同時以分齡分眾方式加強向民眾宣導反詐五不原則「不接、不聽、不點、不傳、不信」，多加查證，以防被害。</p> |

(二)同步向轄內金融機構函告詐欺犯罪態樣，全面強化攔阻作為，積極布建、蒐報是類犯罪情資，並持續溯源、擴大偵辦，不定期規劃打擊詐欺專案行動，加強查緝藏身本市之詐欺集團、話務機房、轉帳水房及提領車手，追溯至集團幹部及首腦，嚴厲懲治詐騙集團。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861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麗珍 |
| 質詢事項 | 聯合醫院委外榮總，應強化兒童特殊醫療、長期照護及日間照顧等。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高雄市立聯合醫院前身為婦幼醫院，在兒科醫療部分深耕許久，除皆由資深有經驗之兒科主治醫師看診外，急診更提供 24 小時兒科專科醫師服務，另，兒科設有旅遊醫學特別門診，提供全年齡層旅遊醫學相關諮詢、疫苗注射及預防性藥物開立，同時也因應民眾醫療需求，在兒童早期療育方面，持續增加服務量能，降低病童等候評估的時間，未來公立醫學中心資源導入後，藉由兩院間次專科訓練交流及分級醫療垂直整合，將提供市民更多元化次專科服務，並提升罕見疾病或急難重症醫療處置能力。</p> <p>二、在長期照護部分，市立聯合醫院目前兼具提供 A、B、C 級單位服務，近幾年已陸續在鼓山區龍水里、華豐里、鼓鋒里及左營區碑西里設置 4 個 C 據點，今年底更首創與圖書館合作，在左營分館（左營區自助里）增設 1 據點，明年度則規劃再增加 2 個據點，另，鑒於高齡化社會發展迅速，失智人口成長及家庭照護需求，目前也積極規劃增設 1 個失智共照中心。</p> <p>三、高雄榮民總醫院擁有堅強的醫療專業及行政管理團隊，目前兩院刻正密切進行規劃整合，預計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無縫接軌導入公立醫學中心資源，提升市立聯合醫院服務量能及住宿的長照機構，提供智慧化及多專科團隊之照護，同時也成立「樂齡日間照顧中心」，服務失能失智長輩，並推廣至全國 18 縣市及 50 家以上機構分享，且創新啟動醫學中心級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A+BC 模式，除了結合左營區 B 級複合型服務中心、C 級巷弄長照站，更連結長期合作互動良好的基層醫療群，居家護理所及住宿型機構，建立分級醫療綠色通道，擴大長照服務網絡。相關經驗分享及資源連結可望讓市立聯合醫院更有效率的完成相關規劃，拓展高雄市長期照護服務網絡。</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1830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麗珍 |
| 質詢事項 | 長照住宿機構品質參差不齊，建議可以開發 BOT 案，以提升長照品質。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因應本市人口老化問題，積極建構本市長期照顧服務多元化服務。針對住宿式長照機構之照護品質，除配合中央辦理評鑑作業，本府衛生局每年定期辦理督導考核並由相關局處配合進行建築物公共安全查核作業，落實不定期查核設置標準、服務品質等作業，以提升住宿式長照機構之服務品質，維護住民受照顧權益。</p> <p>二、本府衛生局為提升一般護理之家及住宿式長照機構照護品質，每年辦理督導考核及配合衛生福利部評鑑，督導考核或評鑑結果，公佈結果於本府衛生局網頁供民眾選擇照護機構參考，另對於不合格之機構，亦聘請專家委員輔導機構，協助提升照護品質。</p> <p>三、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品質提升獎勵政策，積極向衛生福利部申請「112 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護理之家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補助計畫」、「減少照護機構住民至醫療機構就醫方案」及「住宿式機構強化感染管制獎勵計畫」並輔導各家機構提出申請，以落實安全管理及各項服務品質。</p> <p>四、現行本府衛生局積極配合衛生福利部「獎助布建住宿式長照機構資源計畫」，於 112 年 10 月 12 日邀集計畫補助之公私立對象、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臺灣糖業公司，說明計畫及媒合公益社團法人（含公益長照機構社團法人）、財團法人（含長照機構財團法人）、醫療法人、設有長照相關科系之私立高中職以上學校，及國（公）有土地利用作為長照機構布建使用，以提供民眾優質長照住宿服務，加速長照機構布建。</p> <p>五、市府業已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授權本府衛生局活化本市鼓山區</p> |

中山國民小學舊校區忠孝樓、仁愛樓及周邊公共空間，規劃並發展多元長照服務資源，並以促參 BOT+ROT 方式，媒合民間單位投資，提供社區各階段失能、失智長輩居家式、社區式與住宿式連續性長照服務，預計住宿式長照機構床數至少 154 床，不得超過 200 床，實現在地老化政策。

六、截至 112 年 9 月止，本市住宿型長照服務機構有總計 239 家機構，可提供總床數 15,734 床，目前完成籌設許可，計有 12 家可提供 1,600 床，及規劃籌設中計有 11 家（籌設 1,310 床），總計住宿長照機構預計增加 23 家，可提供 2,910 床，提供民眾更多優質住宿長照機構選擇。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麗珍）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464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麗珍 |
| 質詢事項 | 一、以中央建議清潔隊員服務人口數比例，平均每位隊員服務人口數 800 人合理人數應為 243 人，以左營區隊為例，隊員人數 172 員，平均每位隊員服務人口數 1133 人，人力明顯不足，使得工作負荷重，增加清潔隊員人力。 二、減塑政策多宣導。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清潔隊人力不足問題： (一)為因應本市清潔隊人力不足與儲備人員即將用罄問題，環保局業已公開辦理「110 年清潔隊員甄試」，總計錄取 850 名正、備取員額，可有效補足至 113 年之人力缺口。 (二)甄試榜示正取人員 172 名、備取人員 678 名，其中正取人員 172 名已於 3 月 18 日報到進用，備取人員則依序通知進用。 (三)為解決人力不足的現況，本府環保局委外執行側溝清疏作業，聘用人員協助執行市區道路及人行道清掃維護作業，委託廠商辦理本市水肥抽運作業。另為因應登革熱疫情，辦理環境消毒（或其他疫情緊急指定）作業開口契約，執行本市病媒蚊環境消毒作業，提升防疫效能。 (四)另為節省人力並有效改善街容環境整潔，本府環保局持續增購大型掃街車，以機械代替人力，減少配置掃街人力及執勤意外風險。 二、減塑政策加強宣導： (一)本市飲料店 112 年 7 月 1 日起不得提供塑膠一次用飲料杯，本局號召 11 家品牌近 400 家門市共同推出「自備環保杯雄優惠」活動，透過活動統計消費者環保杯自備率提升 19.14 %。 (二)本局亦積極針對市場、攤商販宣導減少使用塑膠一次用產品，鼓勵民眾於市場、夜市消費應自備環保容器，並輔導攤商換用陶、瓷、玻璃、不鏽鋼等材質之環保餐具，今年度於 |

吉林夜市及光華夜市辦理持環保杯或環保容器可兌換「減廢消費環保券」活動。

(三)另於武廟公有零售市場辦理「袋您逛市場 減塑享好康」活動，輔導市場攤商不主動提供購物用塑膠袋、設置二手袋循環箱供民眾取用及自備購物袋享優惠活動，共 210 家攤商響應，7-9 月活動期間許多民眾使用環保袋代替一次性塑膠袋消費，預估減少 26 萬 5,200 個塑膠袋使用。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麗珍）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29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麗珍 |
| 質詢事項 | 建議加強宣導登革熱的傳染方式、如何預防、居家若有孳生源孳生子孑涉違規並有裁處，以提升民眾認知，加強對居家環境的維護。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持續運用社區群媒體臉書、網站、捷運站、市府 LINE、新聞稿、垃圾車、電視牆…等多元宣導方式，增加民眾登革熱意識，加強自我預防及防治，避免登革熱擴散蔓延。此外，各行政區持續辦理登革熱宣導講座，宣導內容包含登革熱症狀、傳播途徑、社區及各場域常見孳生源態樣、法規與裁處說明，如：本市公、私場域內如經查獲孳生病媒蚊幼蟲，依傳染病防治法最高可處新臺幣 15,000 元罰鍰。告知居家環境自我管理應巡查的重點，落實「巡、倒、清、刷」，促使社區民眾配合主動進行容器減量及孳生源清除等防治工作。 |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571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麗珍 |
| 質詢事項 | 淨零城市發展，淨零政策及做法為何？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2021年高雄市溫室氣體淨排放量為 5,737 萬公噸，相較基準年（2005年）減少 13.2%，減碳逾 877 萬噸。並設定 2030 年減量 30%，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從治理、能源、產業、生活、教育、法規面說明如下：</p> <p>一、治理面：於今年 9 月依氣候法及自治條例成立府層級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訂定第二期溫室氣體執行方案（2021～2025 年），13 個局處 58 項措施，5 年預估減碳 217 萬噸。市政府 113 年度編列 275 億淨零相關預算，強化政策推動。</p> <p>二、能源面：推動太陽光電，設立綠電推動小組，6 年（2021-2026）設立 1.25GW 目標，目前累積 1.02GW；推動增氣減煤發電：興達電廠燃煤機組 1、2 號機今（2023）除役減煤 185 萬噸；汽電共生廠改用天然氣、SRF 等相對低碳燃料。</p> <p>三、產業面：</p> <p>(一)產業淨零大聯盟：鋼鐵、石化、電子、電力、循環五組，以大帶小方式推動，預期 2030 年約可減碳 806 萬噸，推動產業 AI 智慧製造，包含中鋼智慧高爐、台塑智慧電廠，已有具體成果。</p> <p>(二)產業盤查輔導團：今年 1 月成立「盤查輔導團」，成員包含鋼鐵、石化業者、資深盤查顧問、查證人員等，現場輔導協助金屬扣件廠商、第二批排放源盤查，建立排放清冊。</p> <p>(三)推動資源循環零廢棄：能資源整合、焚化底渣再利用、沼氣發電、SRF 固體衍生燃料取代煤炭、焚化廠設備更新、鋼鐵業轉爐石再利用等。</p> <p>四、生活面：</p> <p>(一)建築：透過「高雄市綠建築自治條例」、「高雄厝設計及獎勵</p> |

回饋辦法」鼓勵、強制並重，提供容積獎勵，加強建物通風、立體綠化、綠能屋頂、預留電動機車充電樁等措施。

(二)運輸：推動 MaaS 整合計畫、399 月票等，強化並推動運具電動化，包含 2030 市區公車及公務機車、2040 公務車電動化。

(三)循環淨零生活：串聯飲料店成立「減塑大聯盟」，今年 7 月起飲料店不得再提供一次用塑膠杯，預估每年可削減約 1.2 億個一次用塑膠杯，每年約減少 6 千公噸碳排放；推動低碳蔬食、在地飲食、綠色餐廳、環保旅店、綠色旅遊、綠色採購等。

五、人才培育面：今年 11 月 6 日成立「淨零學院」，採實體教室授課，課程分為通識、證照、技術課程三大類，證照課程與查驗機構合作，包含盤查、碳足跡等 ISO 標準，技術課程由學院師資群設計、講授。學院授課對象包含市政府員工、產業，甚至包含南方縣市。

六、法制面：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於今年 6 月 28 日議會三讀通過，中央審議中，共計 26 條，以強化政府治理、輔導產業減碳、市民生活參與、落實社會轉型為四大核心，包含碳預算機制，分配各部門減碳責任；各局處撰寫淨零永續報告書；建構碳平台、商轉平台，協助產業盤查、減量、創造碳權；獎勵補助，民眾生活轉型。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天煌）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326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天煌 |
| 質詢事項 | 台南市登革熱已改強制清除孳生源，請問高雄防治措施是否調整？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陳市長於10月2日召開專家會議，經多位防疫專家討論與評估，本市目前執行孳檢噴藥是有效的，在本市仍有足夠的防疫量能下，建議維持現階段防治策略。也請市民朋友配合政府防疫措施，主動積極檢查住家室內外環境，唯有全體市民朋友重視並落實內外「巡、倒、清、刷」動手清除積水容器並配合政府各項防治措施，全民共同努力，才能有效防堵登革病毒入侵高雄。</p> <p>依據中央疾管署「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落實疫調採檢、孳生源清除及噴藥滅蚊三合一防治工作是必要的緊急防治手段；台大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昆蟲學系名譽教授徐爾烈強調，「在目前登革熱沒有疫苗、治療藥劑的情形下，為快速減少環境中病媒蚊數量，避免疫情擴散、並為清除孳生源爭取時間，實施對人體安全、有效滅蚊的噴藥是緊急防治登革熱的必要方式。」台灣環境有害生物管理協會理事長、高雄大學白秀華教授說，登革熱是蚊媒傳染病，尤其在高度都會化的高雄市，喜歡棲息在室內、人工容器；傳播力強且僅在嘉義以南出沒的「埃及斑蚊」性喜人類居家環境，更是造成高雄市社區傳播鏈的主角，容易孳生在乾淨的清水，相對於戶外的水溝、樹洞，室內病媒蚊風險更高，這也是必需執行家戶「室內空間噴藥」滅蚊的主因。當社區出現登革熱疫情時，快速而有效的噴藥撲滅病媒蚊是必要的防疫手段。</p> <p>目前本市疫情是多點散發，清除室內孳生源是可以消滅孑孓，室內噴藥是可以消滅病媒蚊，疫情流行期兩者需同時執行。</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天煌）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241511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天煌 |
| 質詢事項 | 空地下面地下污染物開挖流程如何申請？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倘經本局派員查察後，發現案址表面明顯有堆置廢棄物，本局將命行為人或地主有責者自行提供機具開挖，若無者或地主不願自行開挖者，則本局將派員協助開挖採樣；另案址表面如無堆置廢棄物，陳情人倘提供積極性具體證據，本局將命行為人或地主有責者自行開挖，若無者或地主不願自行開挖者，則本局將派員協助開挖採樣。 二、民眾發現空地疑似遭掩埋廢棄物，得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67 條相關規定，敘明事實或檢具證據資料，向所在地執行機關或主管機關檢舉。 三、案址執行廢棄物開挖採樣結果，本局將送合法機構檢驗廢棄物特性，並於蒐集相關事證後，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辦理。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明太）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61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明太 |
| 質詢事項 | 建議登革熱噴藥時如遇特殊狀況應與民眾溝通協調，在合法合理的前提下有彈性的作法，以減少民怨。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登革熱相關防治工作執行具有迫切性及時效性，需立即展開，爰無法配合單一個案變更防治日期；防疫團隊於執行緊急防治前 1 至 2 日會至住家張貼通知單，同時請鄰里長、里幹事協助通知宣導，當日如遇空戶或不在家者，衛生機關將依法會同警察、里幹事等人員執行強制開鎖，後由兩人以上共同進入屋內執行防治工作，完成後會於住戶大門張貼防治工作現場紀錄表並復鎖；倘若發現家中物品遺失，請通知警方，警方會協助處理。遇到特殊情況，仍可協商防治的時間，惟仍應於 48 小時儘速完成防治。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人字第 11241889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明太 |
| 質詢事項 | 原高雄縣所長兼任的問題何時可以解決？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考量衛生所醫師兼任所長人力短缺，是目前很多縣市普遍面臨的問題為解決上開人力不足現況，建議採短、中、長期等 3 大方向規劃解決方案。</p> <p>一、短期：先以協調公立醫院的醫師協助門診及巡迴醫療，以半年為一期的駐點醫師人力來補衛生所公衛醫療及防疫人力的不足，並同時辦理衛生所醫師人力甄選。此外可由本府衛生局指派簡任技正、專門委員、薦任技正、秘書、專員、股長兼任。</p> <p>二、中期：以營造友善醫療環境，向中央主管機關建議提高獎勵金機制與待遇福利等優惠措施，增加誘因以吸引醫師投入衛生所職場。</p> <p>三、長期：尋求並聯合其他各都一致性意見，專案向衛福部建議將衛生所一般人員員額比照公立醫院作法，排除於總員額計算，以利衛生所員額彈性運用及後續辦理組織修編。</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明太）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2415976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明太 |
| 質詢事項 | 一、焚化爐對於外縣市垃圾應減收。 二、除了家戶垃圾，事業廢棄物也要處理。 三、要找一個地方暫時堆置垃圾。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配合本市岡山焚化廠自 112 年 11 月 7 日起進行年度歲修停爐及相關焚化設備整修改善作業，本市總體焚化量下降，因此自 112 年 11 月份起暫停外縣市垃圾進廠。 二、本市各焚化廠係以妥善處理本市一般家戶垃圾為主，有餘裕量時則提供本市一般事業廢棄物預約進廠處理；本市所產出之一般家戶垃圾及事業廢棄物都會妥善處理。本市一般事業廢棄物處理量會隨著焚化爐爐況或貯坑狀況進行調整，目前預約進廠制度調整包含：(1) 透過減收外縣市廢棄物，增收本市事業廢棄物。(2) 給予每家業者進廠保障量，若 3 天未進廠，則第 4 天可優先進廠。(3) 調整每家業者進廠量上限，以利妥適分配每日餘裕量。後續將視實際進廠執行情形適時滾動式調整。 三、本市岡山焚化廠整修期間，原進岡山垃圾焚化廠之廢棄物優先調度至本市其他焚化廠來協助處理，其次再尋找妥適之廢棄物暫時堆置地點。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警人字第 11237176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江議員瑞鴻 |
| 質詢事項 | 請高雄市警局積極向中央爭取擴大員警編制。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警察官預算員額 7,098 人，現有 6,707 人，警民比 1：408，僅少於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警民比 1：345），排名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第 2 低（統計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另地方警察機關預算員額採總量管制，目前員額總數已達行政院匡列上限，該局將就現有預算員額乘「移緩濟急」原則，統籌調配運用警力。</p> <p>二、仁武分局（下稱該分局）警力數 360 人（含刑事、交通警力），轄區人口數 21 萬 5,670 人，警民比為 1：599。（統計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p> <p>三、考量該分局轄區狀況，自 100 年至 112 年，已增加該分局警力 51 人（含刑事、交通警力），增幅為各分局之冠；另 113 年至 116 年，行政警力預計再增加 17 人，並予以警員滿編。</p> <p>四、倘遇特殊性或專案性勤務需要，致現有警力不足以因應時，該局將依該分局需求，統籌調度警力支援。目前已調派警專 40 期應（歷）屆畢業生 16 人，自 112 年 10 月 16 日起支援該分局，另分配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五總隊警員 3 人支援。</p> <p>五、至成立第 3 派出所部分，考量該局僅能於現有預算員額統籌調配運用警力，且增設 1 個派出所將實質減少 7 名線上巡邏警力，降低治安交通維護功能，爰現階段將責請該分局參酌各分駐（派出）所轄區治安、交通狀況、地區特性，於現有警力內調整各所員額配置，並由該分局視治安狀況需要，編排「機動派出所」勤務，加強地區巡邏警組密度，提升見警率，避免造成治安死角。</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江瑞鴻）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19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27 |
| 議員姓名 | 江議員瑞鴻 |
| 質詢事項 | 現階段登革熱本土疫情持續，噴藥滅蚊時而引起民怨，衛生局應建立有效溝通管道即積極平息民怨作為。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因應高雄市登革熱疫情發生，衛生單位接獲通報病例時，立即於 24 小時內啟動社區緊急防治，防疫團隊於緊急防治前 1-2 日至住家張貼通知單，針對個案居住地、工作地等劃定半徑約 50-100 公尺範圍並以街廓為區隔，進行地毯式孳生源巡檢及室內外噴藥滅蚊工作，清除可能孳生病媒蚊的積水容器和場域，並依據中央防疫規定於 48 小時內完成防治。倘經病媒調查疑似感染地點病媒蚊密度過高有疫情擴散風險，必要時將可能擴大防治範圍，避免疫情擴散蔓延。以上防治措施具迫切性及時效性，係為維護公共利益、避免登革熱病毒傳播的必要防治作為。</p> <p>二、市民配合高雄市政府執行登革熱家戶緊急防治工作，可於當日防治現場向防疫領隊申辦請假證明單，請假證明單每戶 1 張為原則，考量室內噴藥前、後民眾準備及復原清潔所需，故給予一日公假；若為室內孳生源檢查，則核予半日公假。</p> <p>三、自 10 月 31 日起，緊急防治當日，經稽查人員查核住家室內外若無孳生源或堆積雜物、資收物等影響噴藥滅蚊成效，室內空間以噴霧罐噴藥。</p> <p>四、唯有全體市民朋友重視並落實內外「巡、倒、清、刷」動手清除積水容器並配合政府各項防治措施，全民共同努力，才能有效遏止登革熱疫情。</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方信淵）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食字第 11241815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方議員信淵 |
| 質詢事項 | 加水站衛生安全如何把關？請問衛生局抽檢頻率？建議研議聘用委外人力，加強抽檢，提升市民飲水安全。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為確保加水站販售飲用水安全，按高雄市加水站加水車衛生管理自治條例暨食品安全三級品管原則，強制業者每年進行加水站水質自主檢驗，新增新設立加水站及水源屆期需檢附委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認證實驗室之最近一年內出水口水質檢驗合格證明文件。</p> <p>二、強化衛生管理人員衛生知能及落實加水站衛生管理，取得證明資格從受訓制改為考試制，且每 3 年要回訓 3 小時辦理展延。</p> <p>三、本府衛生局每年持續查核加水站環境衛生及 2 年 1 次水質抽驗（檢驗鉛、砷、鎘、汞）；業者每年自主檢驗鉛，檢驗結果與規定相符。</p> <p>四、本府衛生局（所）食品稽查人員每年參加食安相關教育訓練，依風險評估即時掌握轄管加水站車業者衛生管理樣態，持續維護加水站之環境衛生及水質抽驗，以保障市民食的安心。</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33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方議員信淵 |
| 質詢事項 | 一、請問今年登革熱疫情嚴峻之原因？請問對於境外疫情如何控管？建議與中央共同研議防堵措施。 二、今年登革熱噴藥似乎效果不彰，請問原因為何？是否因為產生抗藥性而防治效果不佳？ 三、建議衛生局參考新加坡登革熱防治利用沃爾巴克氏菌生物防治。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今年鄰近之東南亞登革熱疫情嚴峻，且持續於我國發生境外移入病例，其中越南近期疫情上升，新加坡、馬來西亞、菲律賓及寮國疫情處上下波動；另美洲地區疫情持續，累計報告近 356 萬例，以南美洲巴西近 257 萬例報告數為多，秘魯、墨西哥及玻利維亞等國疫情亦屬嚴峻，在疫情解封後，大量民眾出入國境，國際往來頻繁，為了阻絕登革熱於境外，本局提出各項防治與獎勵措施，希望從登革熱流行區入境、有發燒等疑似症狀的民眾第一時間主動通報、採檢，杜絕社區傳播。也請民眾前往有登革熱流行疫區活動史，出現發燒、頭痛、後眼窩痛、肌肉關節痛、出疹等登革熱疑似症狀，請儘速前往高雄市 560 家登革熱整合式醫療合約院所（ https://gov.tw/146 ）就醫。中央針對各國際機場亦有檢疫措施，針對發燒旅客會予以登革熱快篩，在小港機場一經通報，則直接送往民生或小港等醫院就醫。 二、台大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昆蟲學系名譽教授徐爾烈強調，在目前登革熱並沒有疫苗、治療藥劑的情形下，為快速減少環境中病媒蚊數量，避免疫情擴散、並為清除孳生源爭取時間，實施化學防治（噴藥滅蚊）是緊急防治登革熱的必要方式。今年登革熱噴藥藥劑濃度是一樣，只是社區的髒亂點、孳生源太多，才是影響噴藥效果，在實施完成緊急防治後的區域陽性率相對低，且經過噴藥滅蚊生物檢定監測成果目前病媒蚊並未發現抗 |

藥性問題，證明防疫策略是有效的，應持續執行。

三、高雄市政府自 2018 年起持續積極與國家衛生研究院及 WMP 等國內外專家學者合作，尋找對於環境更加友善且有效的疫情防治策略。此外，高雄市政府自 2021 年起與高雄醫學大學合作進行沃爾巴克氏菌（Wolbachia）生物防治技術研究，依 2023 年計畫目標，近期將有具體的在地化 Wolbachia 應用科技研究成果，將透過國際學術發表。此外，也預計於 2024 年著手進行跨國合作田間野放研究計畫，進一步有效落實登革熱科技防疫生物防治新策略。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明澤）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6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904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明澤 |
| 質詢事項 | 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請衛生局持續推動。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本市自 110 年起至今，持續推動「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並逐步擴展合約醫療院所家數及醫師數，以達提升未滿 3 歲幼兒的醫療照護品質，建立公共衛生體系、社福體系的連結，落實相關轉介通報的目標。藉由醫師由原先「被動」等待家長發現幼兒的醫療需求轉成「主動」提醒、關心幼兒的健康發展狀況，更進一步及早發現兒少疏忽、虐待等情事，使相關資源及早介入兒少權益及福祉。</p> <p>本（112）年度本計畫合約院所共計 123 家，較前一年度合約院所家數增加近 4 成，參與醫師數有 224 位兒科或家醫科醫師。截至 11 月 1 日止，共計收案 21,954 名幼兒，涵蓋率達 39.9%。</p> <p>衛生福利部更是以「新生兒全面納入幼兒專責醫師制度」為 113 年度計畫執行之重要目標，本府衛生局將持續擴展合約醫療院所家數，強化整合各層級醫療院所納入該制度，並多元化宣導推廣本計畫，以期藉由「個人化健康管理」的專責醫師與團隊，優化每個孩子的健康照護。</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明澤）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人字第 11241935800 號函復) | | |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明澤 | | | |
| 質詢事項 | 請問 8 區衛生所所長職缺何時補實？如何確保衛生所醫療不中斷？ | | |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 |
| 辦理情形 | <p>8 區衛生所所長何時補實？</p> <p>一、查本局所屬湖內區、大樹區、燕巢區、田寮區、甲仙區、旗山區、阿蓮區及梓官區等 8 所衛生所之師（三）級醫師職缺各 1 名（如附表），出缺期間依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5 條之規定，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市府及本局官網公告徵才訊息，並函請市立醫院、醫師公會協助刊登以轉知所屬同仁或會員相關職缺訊息，如有符合條件者報名，將依規定辦理後續面試事宜。惟如無人投件，將持續辦理徵才公告。</p> <p>二、針對偏遠地區衛生所醫師出缺情形除外補外，並申請衛福部公費醫師分發，如獲分配可使公費生返鄉服務，利用多元管道以羅致醫師人才。</p> | | | |
| 本局所屬偏遠地區衛生所醫師出缺情形表 | | | | |
| 編號 | 衛生所 | 出缺日期 | 出缺原因 | 備註 |
| 1 | 湖內區衛生所 | 107.11.01 | 原醫師何京鰲調至路竹所（目前由小港區所長洪玉倖代理所長） | <p>一、112.4.25 至 5.9 徵才公告，無人投件。</p> <p>二、112.7.24 至 8.7 第 2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p> <p>三、112.8.23 至 9.6 第 3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p> <p>四、112.9.27 至 10.11 第 4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明澤）

| 編號 | 衛生所 | 出缺日期 | 出缺原因 | 備註 |
|----|--------|-----------|-----------------------------|---|
| 2 | 大樹區衛生所 | 109.07.16 | 醫師蔡式良屆齡退休（目前由該所組長陳芄蓁代理所長） | 一、112.4.25 至 5.9 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二、112.7.24 至 8.7 第 2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三、112.8.23 至 9.6 第 3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四、112.9.27 至 10.11 第 4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
| 3 | 燕巢區衛生所 | 111.06.30 | 醫師傅榮宗自願退休（目前由本局專門委員余沛蓁兼任所長） | 一、112.4.25 至 5.9 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二、112.7.24 至 8.7 第 2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三、112.8.23 至 9.6 第 3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四、112.9.27 至 10.11 第 4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
| 4 | 甲仙區衛生所 | 112.07.16 | 醫師李村田屆齡退休（目前由杉林區所長劉峙明代理所長） | 一、112.4.25 至 5.9 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二、112.7.24 至 8.7 第 2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三、112.8.23 至 9.6 第 3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四、112.9.27 至 10.11 第 4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
| 5 | 田寮區衛生所 | 112.07.03 | 醫師龔雍棠辭職（目前由該所組長朱柔品代理所長） | 一、112.7.24 至 8.7 第 1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二、112.8.23 至 9.6 第 2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三、112.9.27 至 10.11 第 3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

| 編號 | 衛生所 | 出缺日期 | 出缺原因 | 備註 |
|----|--------|-----------|----------------------------|--|
| 6 | 旗山區衛生所 | 112.08.01 | 醫師郭定佾辭職（目前由本局醫政科股長彭淑珍代理所長） | 一、112.8.23 至 9.6 第 1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二、112.9.27 至 10.11 第 2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
| 7 | 阿蓮區衛生所 | 112.09.25 | 醫師陳芝瑜辭職（目前由該所組長黃泐讓代理所長） | 112.9.27 至 10.11 第 1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
| 8 | 梓官區衛生所 | 112.09.12 | 醫師蔡進成自願退休（目前由該所組長楊凱茹代理所長） | 112.9.27 至 10.11 第 1 次徵才公告，無人投件。 |

如何確保醫療資源不中斷？

有關本市湖內、梓官、阿蓮、大樹、燕巢、田寮、甲仙及旗山等 8 區衛生所醫師出缺案，本府衛生局刻正積極辦理醫療與公共衛生行政業務分開，目前上揭 8 所醫療業務部分暫時協商鄰近醫療院所支援，並與各大醫學中心商議合作機制，持續提供在地民眾便利性醫療服務。

以上衛生所醫療門診支援情形詳如下表：

| 衛生所 | 醫療支援 |
|-----|---------------------------------------|
| 湖內區 |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每週二、五） |
| 梓官區 | 1.長庚醫院（每週二） 2.義大醫院（每週三、四） |
| 阿蓮區 | 義大醫院（每週一、三、四、五） |
| 大樹區 | 蔡式良醫師（每週二） |
| 燕巢區 | 義大醫院（每週二、三、四） |
| 田寮區 | 1.義大醫院（每週二） 2.市立聯合醫院（每週一、四） |
| 甲仙區 | 1.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一、三） 2.那瑪夏衛生所陳璇醫師（隔週週五） |
| 旗山區 | 1.義大醫院（每週一） 2.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三及每週五）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675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明澤 |
| 質詢事項 | 邁向 2050 淨零碳排，如何協助企業供應鏈減碳「以大帶小」節能減碳之具體作為？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2021 年高雄市溫室氣體淨排放量為 5,737 萬公噸，相較基準年減少 13.2%，減碳逾 877 萬噸，目前設定 2030 年減量 30% 目標。從能源、產業、教育面說明如下：</p> <p>二、能源面：推動太陽光電，綠電推動小組，6 年 1.25GW 目標（2021-2026）；推動增氣減煤發電，興達電廠燃煤機組 1、2 號機今年除役減煤 185 萬噸；汽電共生廠改用天然氣、SRF 等相對低碳燃料。</p> <p>三、產業面：</p> <p>(一)產業淨零大聯盟：鋼鐵、石化、電子、電力、循環五大組，以龍頭大帶小方式推動，其中鋼鐵、石化占全市 7 成排放。統計各排放源目標，2030 年約可減碳 806 萬噸，並推動產業 AI 智慧製造，包含中鋼智慧高爐、台塑智慧電廠，已有具體成果。</p> <p>(二)產業盤查輔導團：我國出口貨物中受 CBAM 列管對象總值約 44 億美元，鋼鐵及其製品佔比約 99%，為主要受影響對象。市政府於今年 1 月成立「盤查輔導團」，成員包含鋼鐵、石化業者、資深盤查顧問、查證人員等，現場輔導協助金屬扣件廠商、第二批排放源盤查，建立排放清冊。另製作「分析碳費及碳關稅對高雄市產業影響之評估報告」，協助受影響產業因應。</p> <p>(三)推動資源循環零廢棄：能資源整合、焚化底渣再利用、沼氣發電、SRF 固體衍生燃料取代煤炭、焚化廠設備更新、鋼鐵業轉爐石再利用等。</p> <p>四、人才培育面：今年 11 月 6 日成立「淨零學院」，採實體教室授</p> |

課，課程分為通識、證照、技術課程三大類，證照課程與查驗機構合作，包含盤查、碳足跡等 ISO 標準，技術課程由學院師資群設計、講授。學院授課對象包含市政府員工、產業，甚至包含南部縣市。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麗娜）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241262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麗娜 |
| 質詢事項 | 一、南區焚化爐是 BOT 或 ROT 呢？ 二、南區焚化廠是否有空間要來設 SRF 呢？"隆順"進高雄？真綠能？假綠能？ 三、中區焚化廠是否可以如期除役呢？中區焚化廠後續要設置 SRF 篩分廠再載運至南區焚化廠燃燒嗎？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本局南區資源回收廠（下稱南區廠）因配合高雄市政府廢棄物處理總體規劃與空污加嚴政策，曾規劃推動「南區綠能資源示範園區 BOT 案」，惟因 BOT 規劃與民意未能達成共識，須重新評估不同推動方向之可行性；目前評估以 ROT 方式辦理，提升南區廠運轉妥善率。 二、南區廠於最初建廠規劃時已有預留未來興建二期之用地，應尚有空間可供調整容納；隆順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為設址於臺南市柳營區之固體再生燃料（SRF）專業製造廠，該公司刻正於高雄和發產業園區興建廠房，目前尚未向本局提出和發廠之 SRF 專業製造廠設立申請；倘爾後 SRF 使用廠規劃使用隆順公司產製之 SRF 作為發電設備之燃料料源，則應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向中央或地方主管機關申請認定為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廢棄物發電設備），以符「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相關規範。 三、中區廠除役後將朝向低碳方向轉型，轉型之初步構想為結合 2050 淨零碳排政策，並配合環境部轉廢為能方針，於南區廠規劃高熱值之一般事業廢棄物經由機械分選（MT）燃料化，於中區廠設置符合再生能源條例規範之再生能源高效發電廠，進行熱能回收、發電，藉此達到循環經濟、降低碳排的功能。中區轉型規劃將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採 BOT 方式規劃辦理，以減輕市庫負擔及縮短工期，爭取市府最大效益。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麗娜）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38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麗娜 |
| 質詢事項 | 登革熱防治決戰境外，機場防堵難周全，有關移工部分，請積極與移民署等機關加強協調處理。另請問觀光客的部分如何強化防治？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市登革熱決戰境外策略針對旅客、外籍移工漁工訂定有防疫策略，除了配合疾病管制署發燒篩檢等檢疫措施，本市面對 COVID-19 國際疫情的威脅，機場設有發燒篩檢站及檢疫站，倘有東南亞、南亞等國家入境者監測到發燒等疑似症狀，立即快篩轉銜入住醫院；本市公告「邊境防疫-東南亞入境勞工（含漁工）及船員檢疫防疫措施」，入境立即（最遲三日內）至指定醫療院所全面採血篩檢登革熱，倘陽性會收治到指定醫院並進行防疫，避免疫情傳播。另入境後針對移工居住環境強化環境控制、病媒蚊監測，降低病媒蚊風險。結合勞工局、海洋局擴大宣導國際移工雇主全力配合，落實「有症狀速就醫」與「症狀監控」，將再與移民署研商防治措施。</p> <p>二、針對觀光客部分，疾病管制署在飛機上進行登革熱宣導、機場設置登革熱宣傳海報立牌，本府衛生局結合本市旅宿業及觀光協會推動登革熱宣導及疑似個案通報獎勵等防疫措施，另外再針對出境旅客推行「出國前居家環境自主管理檢查」、「入境發燒旅客防疫關懷」等邊境檢疫行動專案，避免境外移入登革熱病毒經由環境中病媒蚊而擴散社區。</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64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簡議員煥宗 |
| 質詢事項 | 登革熱疫情嚴峻，噴藥問題常引發民怨，請衛生局加強與環保局、鄰里長之間的橫向聯繫與溝通。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市自 10 月 31 日起，緊急防治當日，經稽查人員查核住家室內外若無孳生源或堆積雜物、資收物等影響噴藥滅蚊成效，一樓「回復」與室內其他空間一樣以噴霧罐噴藥。同時提醒市民朋友，現在使用的噴霧罐噴藥，不會造成室內濕滑黏膩，過度包覆家具將減弱噴藥滅蚊效果。</p> <p>二、有關里長反映無法得知噴藥範圍一事，衛生單位接獲通報病例時，立即於 24 小時內啟動疫調及針對個案可能感染居住地、工作地劃定防治範圍，環保單位於執行緊急防治工作前 1-2 日至住家進行貼單，執行地毯式孳生源巡檢及室內外噴藥滅蚊工作，清除可能孳生病媒蚊的積水容器和場域，孳檢噴藥前會事先通知里長，並於 48 小時內完成防治，面對登革熱疫情，需嚴陣以待，目前天氣溫度非常適合斑蚊活動，需要市民朋友配合各項防疫工作，只要全體市民齊心合作，平時定期檢視戶內外環境，澈底清除積水容器和積水場域，落實「巡、倒、清、刷」，就能確實降低病媒蚊密度，避免登革熱病毒於社區中傳播。</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喬如）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環稽字第 11241262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喬如 |
| 質詢事項 | 一、樹德科技大學旁有設置 2 座牧場，共同使用一個污水廠。去年有邀請稽查科北股前去。請問圖片這是飼料？還是牛糞？（質詢稽查科北股蔡夢桂股長/蔡良宏技士說明）北股沒有作為？ 二、糞污量是否符合設計量呢？展延許可多久呢？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針對陳金榮畜牧場，本局 111 年 2 月 22 日、5 月 26 日、7 月 14 日派員稽查，牛糞經雨水沖刷，由柵欄縫隙滲出，循綠污染水溝，已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36 條規定，分別裁處 6 千元、1 萬 2 千元、1 萬 8 千元罰鍰（合計 3 萬 6 千元）。 二、本局 112 年 7 月 26 日查獲該場因牛糞滲出污染水溝，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36 條第 1 項規定，將裁處 6 千元；另該場 112 年 10 月 28 日因曝曬牛糞，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36 條第 1 項規定，將裁處 6 千元。 三、2 座牧場依據牧場登記證，核准飼養頭數分別為 214 頭、150 頭，合計 364 頭，廢水處理設施包含固液分離裝置、傳統厭氧池、曝氣池、沉澱池及其他二級處理單元等設施，原申請頭數下處理功能應尚能符合要求。 四、2 座牧場領有許可證（文件）之水措計畫核准文件，依據環境部「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申請審查管理辦法」第 31 條相關規定，有效期間為 5 年，期滿仍繼續使用者，得向核發機關申請核准展延，每次展延，不得超過 5 年，現階段 2 場畜牧場刻正申請展延中，將配合現場查察作業，確認現況與申請內容一致性。 五、針對畜牧業超養問題，本局將會同農業局稽查，必要時要求牧場辦理牧場登記證變更。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食字第 11241844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邱議員俊憲 |
| 質詢事項 | 請問衛生局針對美豬進口肉品的稽查把關？請問液蛋與使用帶殼蛋的食安風險？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豬肉進口由中央邊境管制查驗，如有查驗不合格不予進口，地方衛生局執行後市場查驗，倘經查驗結果不符規定，依食安法處辦。另依食藥署提供本市進口美國豬肉的輸入業者資料，執行查核來源報單資料及供貨肉品產地標示是否符合規定。112 年至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邊境通知本市豬肉及可食部位實際有實際輸入的業者約 16 家，已派員稽查並抽驗 16 件豬肉檢驗乙型受體素結果符合規定，查肉品標示皆依來源國別標示（美國 3 件、加拿大 1 件、丹麥 2 件、荷蘭 4 件、西班牙 6 件）。</p> <p>二、本府衛生局自 109 年 9 月起為確保市民食用肉品之安全，規劃加強市售牛豬產品檢驗萊克多巴胺採樣，主要以民眾日常地點常接觸選購肉品之大賣場、生鮮超市、傳統市場豬肉攤販等販售業及觀光飯店、連鎖餐飲、餐廳、小吃店等飲食場所、肉品及加工食品製造輸入業等場域皆為抽驗稽查範圍。</p> <p>(一) 112 年 1-9 月計抽驗 901 件肉品及其加工品，867 件檢驗結果與規定相符，34 件檢驗中。109-111 年共計抽驗 3,019 件肉品，檢驗結果全數與規定相符。</p> <p>(二) 肉品來源產地標示稽查，112 年 1-9 月完成 12,597 件標示，查獲 6 件產品畜肉未標示產地來源或不符，2 件已移外縣市辦理，4 件本市業者有成分畜肉或豬脂未標示產地國台灣及菜單標示台灣與購入原料西式香腸標示多個產地國不符，皆已依法裁處令改正標示。110-111 年共計完成 53,327 件標示稽查，查獲 2 件產品畜肉未標示產地台灣，不符規定，已依法裁處。</p> |

(三)本府衛生局已完成立豬肉溯源食安地圖，民眾可逕上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網站（<https://foodmap.kchb.gov.tw/>）/豬肉原產地標示項下之豬肉溯源查詢。

三、業者使用液蛋或殼蛋之考量，主要在於使用上之便利性（方便性），液蛋係由液蛋業者將殼蛋經挑選、打蛋、分離、殺菌（或未殺菌）及盛裝等製程產出，可節省下游業者現場打蛋之時間、人力及避免接觸蛋殼而有交叉汙染之虞。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俊憲）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241597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邱議員俊憲 |
| 質詢事項 | 一、廢棄物最終處理部分，請務實盤點廢棄物去處。 二、爭取焚化爐回饋金調升？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本市各焚化廠係以妥善處理本市一般家戶垃圾為主，有餘裕量時則提供本市一般事業廢棄物預約進廠處理；本市所產出之一般家戶垃圾及事業廢棄物都會妥善處理。本市一般事業廢棄物處理狀況會隨著焚化爐爐況或貯坑狀況進行調整，目前本市事廢進廠制度亦依需求調整包含：(1) 透過減收外縣市廢棄物，增收本市事業廢棄物。(2) 給予每家業者進廠保障量，若 3 天未進廠，則第 4 天可優先進廠。(3) 調整每家業者進廠量上限，以利妥適分配每日餘裕量。後續將視實際進廠執行情形適時滾動式調整。 二、目前本市焚化爐回饋金係依據現行「高雄市廢棄物處理場廠回饋辦法」(依照環境部(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要點」所訂定)，故欲調升現行之本市焚化爐回饋金額，將涉及環境部回饋金編列基準須適度調整修正等程序，宜待通盤審慎考量後再予以調整。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俊憲）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668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邱議員俊憲 |
| 質詢事項 | 一、淨零自治條例目前到中央之進度為何呢？ 二、請問淨零自治條例之財源？設置基金要專款專用。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於 112 年 6 月 28 日經本市議會第 4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三讀修正通過，並於 112 年 7 月 19 日函送行政院核定，經行政院 112 年 8 月 11 日函文通知，該院有關機關認為本自治條例內容關係重大，需較長時間審查，爰依「地方制度法」第 32 條第 3 項但書規定延長核定期限，俟行政院核定後正式公布施行。 二、「高雄市淨零排放管理基金」為淨零自治條例第 23 條之規定：「本府為推動本市淨零轉型，應成立高雄市淨零排放管理基金；其基金之設置、收支管理及運用，另以自治條例定之。」，其中最大潛在財源為碳費徵收後，中央室氣體管理基金之補助，考量目前自治條例尚未經中央核定且「碳費」預計 2024 年開徵、2025 年繳交，相關子法如費率、對象等目前訂定中，因此目前仍未啟動「高雄市淨零排放管理基金」自治條例之推動，惟本局將持續關注碳費子法進度、爭取地方額度並及早規劃淨零基金之財源、用途。 三、市政府為強化各淨零政策推動，依據「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第二十四條要求各局處盤點並編列淨零相關政策預算，同時以淨零自治條例第七條之領域為框架進行對應，經統計淨零相關經費共計 275 億，包含捷運路網建置、車輛電動化、底渣再利用、提升污水接管率、淨零綠生活、農業淨零等。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柏毅）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3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8321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柏毅 |
| 質詢事項 | 請說明聯合醫院委託高雄榮總管理案，醫師、員工的管理安排為何？醫療服務是否有所不同？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本府衛生局所屬市立聯合醫院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將由高雄榮民總醫院營運管理，本府衛生局為市立聯合醫院之督導管理上級機關，監督高雄榮民總醫院，以提供市民醫學中心等級醫療品質為目標，持續推動健康促進，執行公辦公營醫院之公衛任務，並擔負即時緊急應變調度功能，積極提升醫療專業服務並保障原有員工之權益。</p> <p>在員工（含醫師、護理、醫事、行政）權益方面，有關公職人員，高雄榮民總醫院亦為公家機構，將遵循公務人員陞遷法、公務人員任用法、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醫事人員人事條例等法令，維護原有公務員之相關權益。另針對契約人員部分，高雄榮民總醫院遵循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接收現有契約人員，維護契約員工之權益。</p> <p>高雄榮民總醫院營運管理市立聯合醫院後，仍以區域醫院、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角色為定位，導入公立醫學中心醫療人力資源、並汰舊換新醫療設備及整擴建醫療大樓，提供市民更完善之醫療品質服務。</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柏毅）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2020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柏毅 |
| 質詢事項 | 爭取左營眷村文化保留園區、中油宿舍區設置日照中心。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市左營區日照需求及布建概況說明如下：</p> <p>(一)依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左營區截至 112 年 10 月底，總人口數 197,026 人，推估日照需求人數約 408 人，該區含 6 個國中學區，皆已完成布建，共設立 10 家日照中心（含小規模多機能），另規劃 2 處社宅及 3 處機關用地（含左營眷村文化保留園區）設置日照中心，計可提供 645 人日照服務，已滿足左營區推估日照需求數 408 人。</p> <p>(二)左營眷村文化保留園區位於左營區立德國中學區，經盤點該學區日照資源：已設立 2 家日照中心，另本府衛生局已向本府文化局提出於左營眷村文化保留園區規劃設置 60 人日照中心需求，目前本府文化局刻正辦理規劃中，該學區共計可提供 136 人日照服務，已滿足該學區推估日照需求數 95 人服務。</p> <p>二、有關中油宿舍設置日照中心及布建概況說明如下：</p> <p>(一)依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楠梓區截至 112 年 10 月底，總人口數 192,888 人，推估日照需求人數約 382 人，該區含 6 個國中學區，已完成布建 5 個，共設立 9 家日照中心（含小規模多機能），另規劃 6 處場地設置日照中心，共計可提供 729 人日照服務，已滿足該學區推估日照需求數。</p> <p>(二)本府衛生局邀請工務局、消防局、里長、建築師至楠梓區宏榮里宏毅二路北四巷 48 號舊中油幼兒園，辦理設置日照中心會勘及召開跨局處會議，經評估具有設置日間照點、銀髮健身俱樂部及營養衛教、診所等照顧空間，照顧楠梓區後勁地區及在地中油宿舍區長輩。目前場地正與中油公司接洽協商中，本府亦同時刻正規劃後續相關事宜。</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柏毅）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環土字第 11241462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柏毅 |
| 質詢事項 | 楠梓產業園區整治狀況，整治期程及目前進度為何？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目前高煉廠污染整治第三區土壤及地下水已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8 日、5 月 31 日公告解除列管，第四區已於 10 月底提送再次改善完成報告，本府環保局將依程序辦理審查及後續驗證作業；其它區目前陸續執行整治工作，本府環保局將持續依本府工務局規劃期程辦理場址監督查核作業。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孟洳）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18446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鄭議員孟洳 |
| 質詢事項 | 衛福部提供的「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目前使用情形？建議在衛生局網站揭露每週使用狀況，並規劃為常態性服務。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有關衛生福利部「15-30 歲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業於 112 年 8 月 1 日啓動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提供 3 次免費心理諮商，鼓勵勇於求助、危機評估及資源轉介。本方案 112 年-113 年總計可服務 3,310 人、9,930 人次（112 年 2,615 人、7,845 人次，113 年 695 人、2,085 人次），112 年 8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已服務 1,332 人、3,008 人次。</p> <p>二、有關前揭方案各機構服務使用情形及額度，已常態每週於本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發布相關資訊，網址路徑：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業務科室/社區心衛業務/15-30 歲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專區介紹/高雄市合作機構及服務名額連結 https://khd.kcg.gov.tw/tw/department/zone.php?zone=481&author=91，進行相關資訊的查詢。</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590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鄭議員孟洳 |
| 質詢事項 | 一、請協助各局處淨零預算。 二、很多局處把已有的預算，貼上"淨零"，這是不對的。 三、淨零預算之 113 年度新增計畫僅提 2,400 萬元，符合市長期待嗎？ 四、看到有編列 2400 萬元成立淨零學院，請問到位了嗎？夠嗎？ 五、民間為考取證照要約 2 萬元等，會有編列預算補助嗎？ 六、淨零學院之房租及管理費多少呢？招聘多少人？估算淨零學院成本約有破千萬了，要如何解決財務問題呢？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市政府為強化各淨零政策推動，要求各局處盤點並編列淨零相關預算，同時以「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第七條之領域為框架進行對應，經統計淨零相關經費共計 275 億，以措施來看，交通淨零經費最多，共計 219 億，包含捷運路網建置、公務車輛電動化，其次為資源循環零廢棄，包含底渣再利用、提升污水接管率，此外，亦編列預算執行淨零綠生活、強化自然碳匯及農業淨零等。 二、本市於 2006 年即開始進行城市碳盤查，並進行減碳政策推動，各局處 2018-2020 年共同執行第一期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合計減碳量達 340 萬噸，去年開始進入第二期，共計 13 局處，58 項措施（例如太陽光電、運具電動化、節電、畜牧發電等）。惟今年度透過預算書編列，引導並協助各局處了解施政與淨零之關聯，進而於未來擴大編列預算及規劃。 三、本局 113 年度新增之淨零計畫主要為淨零學院運作（2,400 萬），惟本局仍將依照自治條例、氣候變遷因應法，擴大推動規模、範圍及經費，例如成立盤查輔導團、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產業淨零大聯盟大帶小輔導等。 四、淨零學院 113 年度預算規劃包含場地、課程規劃、運作、學院運作等，未來將視課程開設情形，調整經費，並籌措財源。 |

- 五、學院課程規劃通識、證照、技術課程三大類，其中證照課程將與國際查驗機構合作，本年度預計為示範階段，目前正研擬課程收費辦法，並將民眾、產業上課補助納入考量。
- 六、淨零學院場地考量「碳權交易所」、鄰近臨海林園等工業區、亞洲新灣區，選定高雄軟體科技園區，落實數位淨零雙軸轉型，參考周邊租金行情，年租金、管理費等約為 800 萬元；預計招聘 5 人，為健全學院財務基礎，目前正研擬場地收費、課程收費等辦法，同時最大化場地效益。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391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文志 |
| 質詢事項 | 一、登革熱噴藥防治，從通知到噴藥時間短，民眾來不及準備，另家中重複噴藥者是否可改孳生源檢查？ 二、登革熱防疫已屬每年常態，應編列預算增加短期人力防治，設置「專責窗口」處理噴藥防治時，協調特殊情形案例並向民眾及地方溝通。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因應高雄市本土登革熱疫情發生，依據中央登革熱防治工作指引，衛生單位接獲通報病例時，於 24 小時內啟動疫調及針對個案可能感染居住地、工作地劃定防治範圍，環保單位於執行緊急防治工作前 1-2 日逐戶貼單，執行孳生源巡檢及室內外噴藥滅蚊工作，清除可能孳生病媒蚊的積水容器和場域，孳檢噴藥前會事先通知里長，於 48 小時內完成防治，係為維護社區居民健康及公共利益。</p> <p>登革熱目前尚無有效之疫苗及特效藥物，感染後僅能以症狀治療為主，一旦有登革病毒進入社區，且生活周圍有病媒蚊孳生源的環境，就有登革熱流行的可能性。因此若出現登革熱個案，市府防疫團隊即會採取「孳生源檢查、噴藥滅蚊、擴大疫調採檢」的三合一緊急防治工作。112 年 10 月 2 日陳其邁市長邀集國內專家學者召開專家會議，經專家學者檢視高雄市實施緊急防治後的區域陽性率相對低、以及噴藥滅蚊生物檢定監測成果來說，高雄市防疫策略是有效的，應該要持續執行。</p> <p>登革熱防疫工作是市府跨局處防疫團隊通力合作，截至目前，已進用臨時人力 240 人，投入防疫工作，舒緩同仁工作壓力，期從中央及市府都能固定支應經費聘用短期人力。</p> <p>台大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昆蟲學系名譽教授徐爾烈強調，在沒有疫苗、治療藥劑的情形下，噴灑殺蟲劑是必要方式。依據中央登革熱工作指引，執行緊急防治工作應同步室內外場域均應執行噴藥，這是中央對登革熱防治工作的定調。本市自 105 年家戶室內以氣霧式</p> |

罐裝殺蟲劑進行緊急防治，也請市民朋友配合政府防疫措施，主動積極檢查住家室內外環境，期全體市民朋友落實「巡、倒、清、刷」動手清除積水容器並配合政府各項防治措施，全民共同努力，才能有效防堵登革病毒入侵高雄。

在執行登革熱緊急防治有特殊事件，可事先或當日與轄區衛生所聯繫，會再加強工作人員風險溝通。目前台灣所使用於室內噴灑藥劑都屬於環境部登記的「環境衛生用藥」，且其毒性較一般的「農藥」低。登革熱防治室內噴灑藥劑目前使用的主要是「合成除蟲菊類」如第滅寧、賽滅寧、亞滅寧、百滅寧均為低毒藥劑，對於哺乳類相對安全，因空間噴灑時，藥劑會散發成微小粒子，刺激其呼吸道，所以在家戶噴藥時，需要人畜淨空。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郭建盟）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37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郭議員建盟 |
| 質詢事項 | 民眾對於登革熱噴藥反彈強烈，建議衛生局恢復採取水煙式殺蟲劑，民眾接受度高，相對提升防治效果。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自 10 月 31 日起，緊急防治當日，經稽查人員查核住家室內外若無孳生源或堆積雜物、資收物等影響噴藥滅蚊成效，一樓住家可使用噴霧罐噴藥，頂樓雜物空間、空屋、大面積營業場所等空間，仍以熱煙霧空間噴藥，也提醒市民朋友，現在使用的噴霧罐噴藥，不會造成室內濕滑黏膩，過度包覆家具將減弱噴藥滅蚊效果，並請市民配合清除屋後巷、騎樓及頂樓雜物，以提高噴藥滅蚊成效。空間噴藥後建議至少 1 小時後，戴口罩入戶內將門窗打開徹底通風後，即可恢復正常作息，如需清理戶內環境，使用一般家用清潔劑即可達清潔之目的。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郭建盟）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3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3136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郭議員建盟 |
| 質詢事項 | 有關公費流感疫苗，接種高端疫苗的不良反應是否有比較高？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年度四價流感疫苗由中央統一採購，共有 4 家得標提供疫苗，分別是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皆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針對製程管控、藥毒理試驗及臨床試驗結果進行嚴謹審查，且亦於我國執行第三期臨床試驗，確認其品質、安全及有效性後始核發藥品許可證，每批疫苗均經檢驗合格。其中第 1、2 間廠商的疫苗適用 6 個月以上使用，第 3、4 間廠商的疫苗適用 3 歲以上使用。</p> <p>二、流感疫苗在國內外已有數十年使用經驗，國內上市之流感疫苗不論廠牌在保護力與不良反應發生率上均無差異，民眾可接種任一符合仿單適用年齡之流感疫苗。流感疫苗的保護力因年齡或身體狀況不同而異，平均約可達 30-80%，接種疫苗是預防流感最有效的方法，減少流感併發重症風險、降低死亡率，持續宣導符合公費流感疫苗接種資格民眾儘早接種。</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飛鳳）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823300 號函復)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 | | | | | | | | | | | | | | |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飛鳳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事項 | 偏遠地區衛生所所長爆出走潮，是否會產生偏遠區醫療資源不足問題，請問衛生局相關因應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 | | | | | | | | | | | | | | | |
| 辦理情形 | <p>本市衛生所醫師出缺計有湖內、梓官、阿蓮、大樹、燕巢、田寮、甲仙及旗山等 8 區，本府衛生局刻正積極辦理外補徵才，並於衛生局及醫師公會相關網站公告會員周知，其中田寮及甲仙區為醫療資源不足地區，衛生所扮演非常重要的醫療照護角色，需要有固定醫師執行醫療門診服務，以維護在地市民的健康，本府衛生局業已協調本市醫學中心長期派駐醫師，持續提供在地民眾便利性醫療服務。目前醫師出缺的衛生所，醫療門診協商鄰近醫療院所支援，維持衛生所醫療不中斷。</p> <p>以上衛生所醫療門診支援情形詳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衛生所</th> <th>醫療支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湖內區</td> <td>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每週二、五）</td> </tr> <tr> <td>梓官區</td> <td>1.長庚醫院（每週二） 2.義大醫院（每週三、四）</td> </tr> <tr> <td>阿蓮區</td> <td>義大醫院（每週一、三、四、五）</td> </tr> <tr> <td>大樹區</td> <td>蔡式良醫師（每週二）</td> </tr> <tr> <td>燕巢區</td> <td>義大醫院（每週二、三、四）</td> </tr> <tr> <td>田寮區</td> <td>1.義大醫院（每週二） 2.市立聯合醫院（每週一、四）</td> </tr> <tr> <td>甲仙區</td> <td>1.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一、三） 2.那瑪夏衛生所陳璇醫師（隔週週五）</td> </tr> <tr> <td>旗山區</td> <td>1.義大醫院（每週一） 2.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三及每週五）</td> </tr> </tbody> </table> | 衛生所 | 醫療支援 | 湖內區 |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每週二、五） | 梓官區 | 1.長庚醫院（每週二） 2.義大醫院（每週三、四） | 阿蓮區 | 義大醫院（每週一、三、四、五） | 大樹區 | 蔡式良醫師（每週二） | 燕巢區 | 義大醫院（每週二、三、四） | 田寮區 | 1.義大醫院（每週二） 2.市立聯合醫院（每週一、四） | 甲仙區 | 1.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一、三） 2.那瑪夏衛生所陳璇醫師（隔週週五） | 旗山區 | 1.義大醫院（每週一） 2.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三及每週五） |
| 衛生所 | 醫療支援 | | | | | | | | | | | | | | | | | | |
| 湖內區 |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每週二、五） | | | | | | | | | | | | | | | | | | |
| 梓官區 | 1.長庚醫院（每週二） 2.義大醫院（每週三、四） | | | | | | | | | | | | | | | | | | |
| 阿蓮區 | 義大醫院（每週一、三、四、五） | | | | | | | | | | | | | | | | | | |
| 大樹區 | 蔡式良醫師（每週二） | | | | | | | | | | | | | | | | | | |
| 燕巢區 | 義大醫院（每週二、三、四） | | | | | | | | | | | | | | | | | | |
| 田寮區 | 1.義大醫院（每週二） 2.市立聯合醫院（每週一、四） | | | | | | | | | | | | | | | | | | |
| 甲仙區 | 1.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一、三） 2.那瑪夏衛生所陳璇醫師（隔週週五） | | | | | | | | | | | | | | | | | | |
| 旗山區 | 1.義大醫院（每週一） 2.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三及每週五） | | | | | | | | | | | | | | | | | |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飛鳳）

| | |
|--|---|
| <p>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326200 號函復）</p>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飛鳳 |
| 質詢事項 | 建議在不影響警察勤務的情況下，請持續辦理小小警察體驗營。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本府警察局(公關室)將協同各分局，舉辦小小警察體驗活動，藉此實施相關交通、治安等犯罪預防宣導，並讓民眾進一步了解警察工作。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飛鳳）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326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飛鳳 |
| 質詢事項 | 仁武區警民比嚴重失衡，請問是何原因？為因應各轄區人口消長，請重新調整警力配置。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人事室) |
| 辦理情形 | <p>一、縣市合併之初，仁武分局（下稱該分局）警力數 309 人（含刑事、交通警力），警民比為 1：622（統計至 100 年 1 月 31 日止）；經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逐年調整所屬各機關預算員額，已增加該分局警力 51 人，增幅為各分局之冠，現警力數已增加至 360 人（含刑事、交通警力），警民比為 1：599，排分局第 4 名（統計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另 113 年至 116 年，行政警力預計再增加 17 人，並予以警員滿編。</p> <p>二、該局配置各分局警力數，係依內政部「地方警察機關員額設置參考基準」規定，以轄區人口核算設置員額，再分別依面積、車輛數及犯罪率核算增置員額，人口數非唯一參考準據。</p> <p>三、按地方警察機關預算員額係採總量管制，目前預算員額總數已達行政院匡列上限，該局將就現有預算員額乘「移緩濟急」原則，統籌調配運用警力，逐年調整所屬各機關預算員額配置。</p> <p>四、倘遇特殊性或專案性勤務需要，致分局現有警力不足以因應，該局將統籌調度警力全力支援。</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飛鳳）

| | |
|--|---|
|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326200 號函復）</p>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飛鳳 |
| 質詢事項 | 即刻重新檢診全市監視器情形。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現有監視系統已全數導入自動偵測功能，每天 4 次定時自動掃描運作狀況，發現無畫面或連線異常攝影機自動予以記錄通報，並將掃描結果按分局別列表統計，每日上午自動傳送該局及各分局業管單位承辦人、主管，即時掌握監視器狀況。</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飛鳳）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326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飛鳳 |
| 質詢事項 | 持續提高基層員警輪班的深夜勤加給，縮短超勤請領差距。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一、員警超勤加班費係按「警察機關超勤加班費核發要點」規定發給，其中每小時支給基準，依據行政院各機關加班費支給辦法第 4 條規定略以：支給基準：以每小時為單位，依下列方式計算：公務人員：非主管按月支薪俸、專業加給二項，主管連同主管職務加給三項之總和，除以 240 為每小時支給基準。 二、本案事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權責，內政部警政署將通盤考量各類公務員加班費計算之衡平性，審慎研議辦理。 |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6 高市府毒防研字第 11230653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飛鳳 |
| 質詢事項 | 目前本市有關「毒品防制」政策覆蓋第五選區相關規劃。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毒品防制局 |
| 辦理情形 | <p>毒防局建置里辦毒品防制關懷站及推行反毒、拒毒新運動等毒品防制工作於第五選區（大社區、仁武區、鳥松區、大樹區）推動的現況與未來規劃說明如下：</p> <p>一、全國首創設置高雄市「社區及里辦毒品防制關懷站」</p> <p>(一)毒防局結合本市社區藥局、診所、衛生所及里辦公處設置毒品防制關懷站，近便性提供市民宣導、諮詢、關懷、轉介一站式服務，截至 112 年 11 月共建置 817 站(包括 166 家藥局、22 家診所、38 區衛生所及 591 里辦公處)，強化社區互助精神，讓反毒零距離，持續深化擴點至全市 38 行政區 890 里辦公處，建構區區里里皆有站，擴大預防及輔導涵蓋面，提升毒品防制成效。</p> <p>(二)截至 112 年 11 月，大社區、仁武區、鳥松區、大樹區等 4 區共建置 23 站關懷站(包含 18 家社區藥局、1 家診所及 4 家衛生所)，建置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大社區：共 4 站(包含 3 家社區藥局及 1 家衛生所)。 2.仁武區：共 13 站(包含 12 家社區藥局及 1 家衛生所)。 3.鳥松區：共 2 站(包含 1 家社區藥局及 1 家衛生所)。 4.大樹區：共 4 站(包含 2 家社區藥局、1 家診所及 1 家衛生所)。 <p>二、推行「反毒、拒毒新運動」，強化前端預防，建構綿密毒防網</p> <p>(一)以社區、校園、企業職場、宗教、商圈及多元族群 6 大創新整合毒防網，公私協力建立綿密毒防網行動聯盟，以多元、生活化型態反毒預防宣導，提升市民識毒、拒毒、防毒普及率。</p> <p>(二)推動第五選區反毒宣導成果：</p> |

截至 11 月反毒宣導計辦理 9 場次/4,749 位民眾參與。

- 1.社區宣導：高雄市大樹區水寮社區發展協會反毒宣導講座、高雄市仁武區烏林社區發展協會反毒宣導講座。
- 2.宗教宣導：九曲堂北極殿驅瘟散疫祈安賜福平安繞境、仁武觀水宮謁祖進香回駕遶境、大社集興宮進香請火回駕遶境、大社鹽埕嘉隆宮招軍請火回駕遶境、大社聖帝宮謁祖招軍請火回駕遶境。
- 3.商圈宣導：112 年大社三寶意象推廣活動、2023 高雄鳳荔季。

(三)結合地方特色活動辦理毒防宣導：

110 年至 112 年結合大社三寶意象推廣活動、大樹鳳荔季、大樹苦瓜節等地方特色活動辦理毒防宣導。

三、113 年第五選區毒品防制工作規劃：

(一) 113 年規劃結合大社、仁武、烏松及大樹等 4 區公所及里辦公處合作辦理「里辦毒品防制關懷站啟動儀式」，建置 50 站里辦毒品防制關懷站，並持續擴展社區藥局、診所等社區毒品防制關懷站。

(二)強化辦理大社、仁武、烏松及大樹等 4 區 6 大創新毒防網反毒宣導活動。

(三)辦理多元反毒宣導活動如親子反毒闖關活動、反毒戲劇等，讓不同年齡層大小朋友都可參與，提升社區民眾毒防知能，提高毒品防制預防宣導涵蓋率。

(四)持續結合地方特色活動辦理毒防宣導：

大社：大社三寶意象推廣活動等活動。

仁武：結合宮廟及社區等活動。

大樹：大樹苦瓜節、大樹鳳荔季等活動。

烏松：結合宮廟及社區等活動。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5431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柏霖 |
| 質詢事項 | 一、高雄市淨零城市管理自治條例已通過，雖然中央尚未核定，因高雄有中鋼、中油…等許多大廠，對高雄環境要有自己的主張，有需要再做條文微調，且為推動減碳、碳盤查人力…以期 2050 碳中和，目前已知將和 18 個大專院校合作，應有更多知識人力投入企業，形成產業鏈才能創造就業機會，以產生高品質、低污染環境，請問環保局長準備怎麼推動？ 二、為經濟發展與淨零環境，針對個別企業需求輔導及培植專案人才協助，甚至建置專業團體認證制度，鼓勵大專院校開設相關專業課程，在高雄市形成產業鏈及創造就業機會是大家共同努力的。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為提供淨零工作最完善的基礎，本府成立「淨零學院」，與南方縣市、產業界、查驗機構、大專院校進行跨域合作，組成盤查、技術、能源、AI、碳資產、碳匯、地方推廣等 7 大領域師資團隊，及國際查驗單位合作，提供鋼鐵、石化、中小企業證照、技術課程外，亦提升市政府同仁淨零認知，並推出通識、證照、技術三大課程。 二、與國際三大查驗機構合作，透過由淺入深的教學，搭配實務計算及測驗，快速替企業培養接軌國際 ISO 標準的碳管理人才；與學界、產業界合作，由專家學者師資群及代表性產業與工會合作，依照產業特性開設技術課程，並由業界進行實務分享，落實以大帶小；與南方 18 所大專院校合作，未來透過師資媒合，成立專業學程、系所方式，縮短產學落差。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843100 號函復）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 | | | | | | | | | | | | | | |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義迪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事項 | 高雄市 8 區衛生所所長集體離職，有無配套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 | | | | | | | | | | | | | | | |
| 辦理情形 | <p>本市湖內、梓官、阿蓮、大樹、燕巢、田寮、甲仙及旗山等 8 區衛生所醫師陸續因屆齡、個人生涯規劃或健康等因素辦理退休，本府衛生局刻正積極辦理外補徵才，並於衛生局及醫師公會相關網站公告會員周知。考量衛生所醫師兼所長在醫療服務外仍須參與公共衛生行政工作，負荷沈重，衛生局刻正著手，讓醫療服務與公衛行政分開，醫療門診由醫師負責，衛生所所長可由其他醫事人員或薦任八職等至九職等行政人員擔任，減輕以往醫師兼所長的工作壓力。惟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仍需要有固定醫師執行醫療門診服務，以維護在地市民的健康，本府衛生局業已協調醫學中心長期派駐醫師，持續提供在地民眾便利性醫療服務。</p> <p>目前醫師出缺的衛生所，醫療門診協商鄰近醫療院所支援，維持衛生所醫療不中斷。</p> <p>以上衛生所醫療門診支援情形詳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衛生所</th> <th>醫療支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湖內區</td> <td>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每週二、五）</td> </tr> <tr> <td>梓官區</td> <td>1.長庚醫院（每週二） 2.義大醫院（每週三、四）</td> </tr> <tr> <td>阿蓮區</td> <td>義大醫院（每週一、三、四、五）</td> </tr> <tr> <td>大樹區</td> <td>蔡式良醫師（每週二）</td> </tr> <tr> <td>燕巢區</td> <td>義大醫院（每週二、三、四）</td> </tr> <tr> <td>田寮區</td> <td>1.義大醫院（每週二） 2.市立聯合醫院（每週一、四）</td> </tr> <tr> <td>甲仙區</td> <td>1.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一、三） 2.那瑪夏衛生所陳璇醫師（隔週週五）</td> </tr> <tr> <td>旗山區</td> <td>1.義大醫院（每週一） 2.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三及每週五）</td> </tr> </tbody> </table> | 衛生所 | 醫療支援 | 湖內區 |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每週二、五） | 梓官區 | 1.長庚醫院（每週二） 2.義大醫院（每週三、四） | 阿蓮區 | 義大醫院（每週一、三、四、五） | 大樹區 | 蔡式良醫師（每週二） | 燕巢區 | 義大醫院（每週二、三、四） | 田寮區 | 1.義大醫院（每週二） 2.市立聯合醫院（每週一、四） | 甲仙區 | 1.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一、三） 2.那瑪夏衛生所陳璇醫師（隔週週五） | 旗山區 | 1.義大醫院（每週一） 2.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三及每週五） |
| 衛生所 | 醫療支援 | | | | | | | | | | | | | | | | | | |
| 湖內區 |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每週二、五） | | | | | | | | | | | | | | | | | | |
| 梓官區 | 1.長庚醫院（每週二） 2.義大醫院（每週三、四） | | | | | | | | | | | | | | | | | | |
| 阿蓮區 | 義大醫院（每週一、三、四、五） | | | | | | | | | | | | | | | | | | |
| 大樹區 | 蔡式良醫師（每週二） | | | | | | | | | | | | | | | | | | |
| 燕巢區 | 義大醫院（每週二、三、四） | | | | | | | | | | | | | | | | | | |
| 田寮區 | 1.義大醫院（每週二） 2.市立聯合醫院（每週一、四） | | | | | | | | | | | | | | | | | | |
| 甲仙區 | 1.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一、三） 2.那瑪夏衛生所陳璇醫師（隔週週五） | | | | | | | | | | | | | | | | | | |
| 旗山區 | 1.義大醫院（每週一） 2.高雄長庚醫院（每週三及每週五） | | | | | | | | | | | | | | | | | |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義迪）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37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義迪 |
| 質詢事項 | 噴藥防疫工作應可配合菜市場營業時間執行，建議應有協調機制。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因應高雄市登革熱疫情發生，衛生單位接獲通報病例時，立即於 24 小時內啟動社區緊急防治，防疫團隊於緊急防治前 1-2 日至住家張貼通知單，針對個案居住地、工作地等劃定半徑約 50-100 公尺範圍並以街廓為區隔，進行地毯式孳生源巡檢及室內外噴藥滅蚊工作，清除可能孳生病媒蚊的積水容器和場域，並依據中央防疫規定於 48 小時內完成防治。倘經病媒調查疑似感染地點病媒蚊密度過高有疫情擴散風險，必要時將可能擴大防治範圍，避免疫情擴散蔓延。以上防治措施具迫切性及時效性，係為維護公共利益、避免登革熱病毒傳播的必要防治作為。執行菜市場噴藥防疫工作皆會配合市場營業時間做調整，在非營業時間進行噴藥防疫工作。</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義迪）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環稽字第 11241272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義迪 |
| 質詢事項 | 旗山區溪州大橋掩埋廢棄物案，開挖之怪手發生意外，建請環保局加強該處巡查以免遭偷倒廢棄物情事。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有關旗山區溪州大橋掩埋廢棄物案，係經本府環境保護局於 112 年 9 月 28 日接獲旗山大洲分駐所通報稽查，現場發現有掩埋廢棄物情形，怪手及司機均掉入欲掩埋廢棄物之坑洞中，且司機已歿，坑洞旁散布廢矽酸鈣板、廢木板、廢棉布、廢塑膠等廢棄物，全案因涉犯廢棄物清理法刑責規定，由本府警察局旗山分局報請檢察官指揮偵辦中。</p> <p>二、旗山分局已傳喚現場嫌疑人 3 員到案，截至目前已掌握 19 台疑似犯案車輛，已 8 輛到案說明，目前廢棄物來源計有「台北、彰化、雲林及台南」等地，另本府環境保護局 112 年 10 月 3 日開挖發現疑似「桃園、新北」等地廢棄物，112 年 10 月 17 日再會同旗山分局於美濃區荖濃溪河床地開挖發現掩埋廢塑膠廢棄物疑似來自「台中」等。</p> <p>三、本府環境保護局將持續配合檢警偵辦，已於 2 處棄置點架設縮時攝影蒐證中，以防制污染持續擴大，並派員不定期針對上述棄置點周邊加強巡查，遏止非法及污染情事發生。</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義迪）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43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義迪 |
| 質詢事項 | 民眾帶小朋友到衛生所接種疫苗，黃卡註記時間跟實際施打時間不同，造成民眾不便，請改善。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預防接種為疾病防治上最具成本效益之公共衛生措施，各種疫苗不僅能提供保護，亦能減少感染相關疾病的危險。</p> <p>二、為積極維護幼兒健康，本府衛生局及各區衛生所同仁積極採行疫苗催注，針對仍有未完成接種之疫苗，會於接種後在黃卡上註記下次疫苗接種時間，並輔以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下載之逾期未完成疫苗種之兒童以郵寄明信片或電話聯繫等方式通知，提醒家長攜家中兒童至合約院所完成疫苗接種。</p> <p>三、承上，家長依約帶孩童至院所接種疫苗，仍須經由臨床醫護人員於現場評估個案是否可進行疫苗接種，如無法於當日完成接種，則由醫事人員委婉告知無法接種原因，並會協助預約下次可接種時間。</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義迪）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08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義迪 |
| 質詢事項 | 民眾至衛生所接種流感疫苗，衛生所未告知疫苗廠牌，請改善。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高雄市每年均提供公費流感疫苗，提供高風險、易傳播族群公費施打，並由中央共同採購，本年度四價流感疫苗採購案，共有4家得標提供疫苗，分別是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皆經食品藥物管理署針對製程管控、藥毒理試驗及臨床試驗結果進行嚴謹審查，且亦於我國執行第三期臨床試驗，確認其品質、安全及有效性後始核發藥品許可證，每批疫苗均經檢驗合格。其中第1、2間廠商的疫苗適用6個月以上使用，第3、4間廠商的疫苗適用3歲以上使用。</p> <p>二、依中央規定公費流感疫苗配送採「先到貨、先鋪貨、先使用」原則，民眾接種疫苗之廠牌將依對象採「隨機」安排方式。疫苗合約院所（含衛生所）會於接種前告知接種疫苗廠牌，也會在接種當日於明顯處張貼當日接種疫苗廠牌，由民眾自行選擇接種與否。</p> <p>三、因應秋冬時節到來，近期流感及呼吸道相關傳染病疫情上升，接種流感疫苗是預防流感最有效的方法，可減少流感併發重症風險、降低死亡率，呼籲符合公費接種對象踴躍施打，儘早獲得保護力。</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義迪）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497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義迪 |
| 質詢事項 | 因應 7/31 旗山平和街菜市場登革熱噴藥陳情案，建議衛生所及清潔隊執行登革熱噴藥能彈性一點，以免影響市場做生意需求。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查 7/31 本府環境保護局旗山區清潔隊係執行湄州里台南案確診個案緊急防治作業，警戒、防治範圍係由衛生單位規劃並提供，環保局轄區清潔隊在接獲衛生單位提供之登革熱個案緊急防治範圍圖，於 24 小時內啟動緊急防治工作(家戶貼單、戶外噴藥)。 二、因應平和街菜市場上午正常營業，故是日(7/31)戶外噴藥作業旗山區清潔隊已調整至下午執行，後續會持續與衛生局(所)協調，針對市場噴藥時程會依現場適度調整。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6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905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富寶 |
| 質詢事項 | 非原民區非都會區醫療資源不足問題如何解決？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為確保民眾就醫權益，本府衛生局多年均薦送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申請「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及「提升兒科急診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由衛生福利部補助專科醫師費用，協助該院通過全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認證，並提供 24 小時兒科（含新生兒及早產兒）緊急醫療服務、強化兒少醫療保護功能；現由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支援內科、神經外科各 1 名醫師，並由高雄長庚紀念醫院支援婦產科、肝膽腸胃科各 1 名醫師，兒科部分除該院自聘醫師外，尚有義大醫院、阮綜合醫院及奇美醫院支援。</p> <p>二、另外，中央亦開辦「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藉由醫學系公費生制度來增加醫師量能，以挹注偏遠地區之重點科別醫師人力之不足，本府衛生局亦將持續配合招募醫師。</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環土字第 11241459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富寶 |
| 質詢事項 | 內門建置畜牧廢水資源化中心口碑不錯，目前業務報告已規劃 12 月徵選推動畜牧廢水第 2 座資源化中心，可發電又可改善臭味等環境問題，相當不錯，是否已有較明確設置地點及處理量能規劃？建議第 2 座資源化中心新設置設備量能大一點。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目前第 2 座資源化中心設置地點及處理量能尚未確定，須由徵選時廠商提出規劃書 二、後續公告徵選廠商後，會依據廠商提出計畫書內容，針對用地、處理量能、收受頭數及再利用方式等進行評估，以符合畜牧戶需求。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幸富）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18531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幸富 |
| 質詢事項 | 一、原住民日間照顧中心收住長輩資格、收費標準為何？進用的照顧員是否為原住民族人？ 二、市長致詞提到將在北高雄設置原住民日照中心，衛生局的規劃為何？ 三、那瑪夏日照中心目前進度為何？預計開館時間？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原住民日間照顧中心服務對象為經評估有長期照顧需求等級者服務對象為 65 歲以上老人、55 歲以上原住民、50 歲以上失智患者、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均可先向在地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撥打 1966）申請長期照顧需求等級評估，評估長照需要 2-8 等級者，可轉介使用長期照顧服務，收費標準依衛生福利部 111 年 1 月 20 日公告之「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原民區設置日照給付全日 810 元至 1540 元，民眾支出以 675-1285 元計算，並依其社會福利別自行負擔一定比率的自付額（一般戶 16 %、中低收入戶 5%、低收入戶免付）。另，於設立時將會進用 1/2 具原住民族身分之工作人員、並優先保留給原住民身分被照顧者使用。 二、依據一國中學區一日照政策，截至 112 年 9 月 30 日，茂林區設置 1 間日照，收托 20 人，桃源區規劃於長青中心布建日照，收托服務 30 人，六龜區鄰近桃源區高中里樂樂段活動中心也有規劃布建日照，可提供 30 人服務，那瑪夏區亦規劃布建日照，預計可收托服務 21 人，北高雄及原民區均已完成規劃布建日照，亦會積極尋求適宜地點布建。 三、那瑪夏達卡努瓦里辦公室修繕工程布建日照中心，目前正在工程細部設計中，預計 114 年 8 月營運。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幸富）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警預字第 11237111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幸富 |
| 質詢事項 | 針對防詐騙方面，希望警察局能持續宣導。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一、詐騙手法日新月異，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分析各項詐騙手法並研提防範措施，除透過媒體、網路、跑馬燈、社群群組宣導外，並派員於社區治安會議、各種活動場合、各種勤務機會或進入校園及電臺廣播宣導，提醒市民防範詐騙。 二、該局已請各分局、分駐（派出）所持續加強防詐宣導，提醒民眾如發現疑似詐騙情形，應保持冷靜、小心查證、撥打 110 或 165 反詐騙專線求證，並可就近向分駐（派出）所尋求協助或諮詢，減少受害機會。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德林）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473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劉議員德林 |
| 質詢事項 | 建議妥善規劃登革熱防治工作人力。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因應登革熱疫情，市府防疫團隊積極執行防治工作，在緊急防治工作人力的安排，由衛生局/所各科室單位協助輪調支援，於出現登革熱案例時，因應所需防治區域範圍進行人力調用，室內噴霧罐噴藥則是由衛生局、所執行。此外，因應疫情所需，衛生局持續招募臨時人員協助現場噴藥、疫調等各項防疫工作，截至目前，總計增加進用臨時人力 240 人，即時投入防疫工作，同時已爭取國軍支援並持續進用臨時人力，支援第一線緊急防疫工作。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6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9051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善慧 |
| 質詢事項 | 請重視醫護人員離職問題。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按醫療法第 12 條第 3 項「醫療機構之類別與各類醫療機構應設置之服務設施、人員及診療科別設置條件等之設置標準，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違反者依同法第 102 條規定處新臺幣 1 萬元以上 5 萬元以下罰鍰，並令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按次連續處罰；或屆期未改善者，得處 1 個月以上 1 年以下停業處分。</p> <p>二、醫療機構之營運須遵照醫療法相關規定，其相關服務設施、人力配置亦須符合「醫療機構設置標準」，以確保醫療服務品質及病人安全，本府衛生局除於年度醫院督導考核或醫院評鑑時，查核醫療機構各類醫事人力配置是否符合規定外，於接獲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通知「醫院評鑑持續性監測醫事人力異常名單」，本府衛生局亦立即依相關資訊查核。</p> <p>三、本府衛生局仍持續透過督考、醫院評鑑等機制督促醫療機構適時給予醫護同仁身心關懷協助並建立友善職場環境及輔以智慧照護科技，以減輕護理人員工作負荷。另外，也期待民眾、病患或家屬在接受醫療服務時，能給予醫護人員更多的支持與鼓勵，來提升醫護人員的留任意願。</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61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善慧 |
| 質詢事項 | 登革熱基層防疫人員相當辛苦，請問是否有獎勵金，以提升員工士氣？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針對市府登革熱基層防疫人員防疫津貼已在研議中，並已爭取足夠的加班費以慰勉防疫人員的辛勞；基層防疫人員有功一定要獎勵，明年登革熱仍存有一定的風險，所以適度給予防疫人員實質的獎勵，可激勵防疫人員的工作士氣。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環土字第 11241466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善慧 |
| 質詢事項 | 中油高煉廠整治剩餘 2 個多月時程，民眾在場外抗議 AECOM 公司得標之整治品質，全區整治時程是否延宕？針對 AECOM 公司得標之整治場址應更嚴格監督。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目前第三區土壤及地下水已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8 日、5 月 31 日公告解除列管，第四區已於 10 月底提送再次改善完成報告，本府環保局將依程序辦理審查及後續驗證作業；其它區目前陸續執行整治工作，相關整治期程本府工務局依據與中油公司簽訂延長行政契約重新規劃整治期程。 二、現場整治工作本府環保局均依核定整治計畫內容監督查核各整治業者確依相關規定辦理，確實完成污染改善。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70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善慧 |
| 質詢事項 | 新冠疫苗 XBB 疫苗接種情形？許多民眾尚不知道一年只能接種一次，請加強向民眾宣導。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市自今（112）年 9 月 26 日配合中央政策開放第一階段 65 歲以上長者，10 月 2 日第二階段醫護人員，10 月 11 日第三階段全民接種莫德納 XBB.1.5 疫苗，截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共接種 57,133 人次，其中 65 歲以上長者接種率為 7.66%（高於全國 6.79%）。</p> <p>二、本府衛生局將持續滾動式配合中央 COVID-19 疫苗政策，並責成各合約醫療院所於接種當下加強宣導說明，透過多元管道（如：臉書、媒體新聞稿、大眾運輸平台、線上預約系統公告）加強宣傳相關疫苗接種規範，並鼓勵市民踴躍接種，提升對抗免疫保護力，降低染疫後中重症及死亡風險。</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497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善慧 |
| 質詢事項 | 建請規劃登革熱防治獎勵措施，例如嘉獎或獎金，以激勵基層員工士氣。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為激勵地方機關清潔人員工作情緒，增進工作效率，環境部（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有「地方機關清潔人員清潔獎金支給要點」；另為激勵地方機關環保車輛駕駛工作士氣，確保行車安全，並訂有「地方機關環保車輛駕駛安全獎金支給要點」。 二、本府環境保護局依據前開規定，針對各區清潔隊清潔人員實際從事環境清潔工作，每人每月均發給清潔獎金，針對環保車輛駕駛另發給駕駛安全獎金，於晚間執行勤務人員會發給夜點費。待防疫工作告一段落，會再研議評估是否額外給予獎勵，另倘環境部有提供相關獎勵補助，本府環境保護局會積極提出申請。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2001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善慧 |
| 質詢事項 | 長照交通接送量能不足問題，應持續研議改善。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本市為提升長照交通車補助及量能，本府衛生局積極布建各區長照交通接送服務，說明如下：</p> <p>一、依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有關長照交通接送（DA01）之規定：「以往（返）居家至醫療院所就醫、定期復健或透析治療之交通接送」為主。</p> <p>二、本府衛生局為廣納民間車輛營業單位加入長照交通車，依據「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112 年度一般性獎助計畫經費申請獎助項目及基準」-交通服務；核定獎助車輛營運費用，包括車輛費用、人事費、事務費及全球衛星定位系統（GPS），每輛車每年最高新臺幣 80 萬元，同時每月依營運績效以每月工作天計算，一般區每輛每日需達 8 趟次，或偏遠區需達 4 趟次(或每月行駛達 1,400 公里)，本府衛生局依達成營運績效核定月份比例，換算核定獎助金額。截至 112 年 10 月底本府衛生局特約長照交通接送服務單位計有 22 家業者，車輛數達 332 輛。</p> <p>三、針對交通接送量能不足部分，本府衛生局透過各區交通接送資源盤點，已向衛生福利部積極爭取 113 年補助本市交通接送獎助車輛經費，待中央核定後將辦理擴增車輛甄選作業，除了原服務交通單位之外，預期可增加新交通服務單位加入服務行列；同時配合中央政策調整營運績效，利用獎助車輛搭配特約車輛等方式，藉以提升本市交通服務量能。</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環南資字第 11270500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善慧 |
| 質詢事項 | 南區資源回收廠已營運 20 多年，為淨零碳排，南區廠整建應焚化升級、轉廢為能，提升焚化廠設備才能降低污染排放，市府態度為何？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局南區廠以處理轄內家戶及事業廢棄物為任，但因廠齡漸高，穩定性差，相對影響處理服務能力，目前規劃焚化廠轉型配合環境管理署轉廢為能方針，先將高熱值廢棄物進行分流，導入機械分選（MT）系統處理，將高熱值之一般事業廢棄物透過 MT 程序製成燃料，並設置再生能源高效發電設施焚燒發電，提升能源轉換效率，更有效地將廢棄物處理衍生的能源回收應用。</p> <p>二、同時本市廢棄物經過 MT 分選程序使熱值變化趨於平穩，分選後之一般事業廢棄物及一般廢棄物將由仁武、岡山及南區廠負責處理，可維護整建後焚化爐體之運作穩定度；本局目前規劃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推動南區資源回收廠修建營運移轉 ROT 案，並進行爐體、空氣污染防制設備、底渣及穩定化物減量等設備之更新，藉由導入企業操作彈性及效率提升整體營運效能。</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364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善慧 |
| 質詢事項 | 一、援中派出所目前進度。 二、發現後勁派出所未規劃在楠梓行政中心，是否有新的地點？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有關「楠梓區援中派出所暨多功能社區中心新建工程」，係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以下稱新工處）代辦，新工處於 112 年 2 月 9 日上網公告招標辦理勞務採購，採最有利標方式辦理，並於 112 年 3 月 28 日決標，由黃冠中建築師事務所得標，承包項目為工程先期規劃與基本設計、細部設計、監造、辦理工程竣工、驗收及結算，先期規劃與基本設計報告書已核定，目前進行細部設計作業，後續依新工處進度辦理相關事宜，興建工程預計於 113 年 7 月開工至 115 年 7 月底完工，115 年 12 月底竣工正式啟用。 二、本府警察局楠梓分局（下稱該分局）後勁派出所規劃進駐捷運 R20 聯開基地設置楠梓第二行政中心案，依 112 年 5 月 26 日召開「研商捷運 R20 聯開基地設置楠梓第二行政中心」會議紀錄，經綜合考量洽公便利性、在地民意、空間運用等面向，同意由楠梓區公所及楠梓戶政第二辦公室優先進駐；該分局考量後勁派出所現有辦公廳舍，現在可使用空間 194.63 坪（地下室、1 樓、3 樓及頂樓）（9.7 坪/人），原位於該派出所建物 2 樓之楠梓戶政第二辦公室遷出後，整體運用派出所可使用空間增加 61.05 坪，計 255.68 坪（12.7 坪/人），空間足夠將來擴編需求，且為獨棟建築，又有汽車停車位 4 格、機車位 30 格以上空間充裕，對於特殊勤務需求及民眾洽公停車空間均無問題，且地理位置鄰近台積電半導體園區、後勁舊部落社區、後勁夜市等商業發展區域，故同意派出所續留原址。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364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善慧 |
| 質詢事項 | 對於有疑慮的檢舉罰單，員警在開立時，應當要審慎過濾，當同 1 個人，在同 1 個時間、地點被連續開 10 張以上的罰單，是否應事先詢問當事人，了解被檢舉的過程，避免民眾日後申訴。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為提醒民眾即時改正違規行為，避免遭重複舉發與改善停車秩序及防制交通事故，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啟用「交通違規簡訊服務系統」，民眾可至系統網頁（http://trafficsms.kcg.gov.tw）登錄基本資料及手機號碼成功後，當檢舉人上傳違規資料或固定測速照相設備採證逕行舉發成案後，即發送訊息通知該車預先登錄之手機號碼，提醒違規民眾即時改正，通知項目如下：</p> <p>(一)測速照相（在同一路段於 5 天內有 2 次（含）以上違規行為）逕行舉發案件。</p> <p>(二)闖紅燈設備（在同一路段於 5 天內有 2 次（含）以上違規行為）逕行舉發案件。</p> <p>(三)民眾檢舉交通違規停車案件。</p> <p>(四)違規拖吊（逾期未領車）案件。</p> <p>二、該局持續透過發布新聞及社群網站宣導等方式，宣導民眾多加利用該「交通違規簡訊服務系統」，統計至 112 年 10 月份登錄人數計 30,397 人，製發簡訊通知共 12,263 則。</p> <p>三、對於民眾檢舉及逕行舉發通知單，該局持續督促要求各分局依規定審核製單，儘速郵寄送出，使當事人知悉，避免民眾再次違規。</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364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0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善慧 |
| 質詢事項 | 一、監視器目前妥善率如何？建議監視器應持續增設，建置在重要路口。 二、113 年增設情形如何？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錄影監視系統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止，攝影機總數為 23,659 支，正常運作數 21,340 支，故障數 2,319 支（含配合公共工程停機 570 支），扣除因公共工程影響停機數後妥善率為 92.4%。 二、該局對治安要點錄影監視系統之設置，均依警察職權行使法第 10 條規定及該局監錄系統設置原則，由各分局以治安包圍圈概念盤點轄內治安熱點及周邊現有監視攝影機設置情形，於應補強處或轄區鄰接處優先規劃設置（或汰換），提報由該局彙整規劃辦理。 三、該局均逐年編列預算辦理使用已逾 8 年錄影監視系統設備汰舊換新，並導入即時車牌辨識功能。111 年至 112 年度均編列預算新臺幣 4,995 萬 5,000 元，均汰換 530 支攝影機，並按該局所屬各分局使用已逾 8 年監視攝影機數占總攝影機支數之比例辦理汰舊換新，以優化監錄系統設備功能，113 年汰換案預算與 112 年相同，預計汰換 530 支攝影機，經依監錄系統設置原則，並參照轄區治安狀況急迫性排定汰換攝影機之優先順序，業由所屬分局製作汰換攝影機設置地點、拍攝範圍等資料報由該局彙整後辦理採購。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1908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眉蓁 |
| 質詢事項 | 高雄自殺率高，防治成效不彰，建議設立自殺防治中心。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自殺因素複雜，需多元多面向策略共同處理，近年高雄市自殺死亡率皆高於全國平均。111 年自殺粗死亡率 17.1，較 110 年比較減少 3.9%，111 年標準化自殺死亡率為 12.4，較 110 年比較減少 4.6%，六都中 4 都上升，高雄市及桃園市 2 都下降，但高雄市仍位於六都首位。</p> <p>本府衛生局對於自殺防治的重要性與議員的看法一致，為積極推動自殺防治作為，高雄市成立「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市長為委員會召集人，召集本府 16 個網絡局處、專家委員及民間組織代表，每 4 個月召開定期會議，成立 4 大學校、家庭、社區及職場等工作小組，跨局處研擬心理衛生促進措施、自殺防治策略等。另為探討本市近年來高雄市自殺死亡率與自殺防治成效，將於 112 年 11 月 8 日下午召開專家會議，針對本市近年來高雄市自殺死亡率、自殺防治成效及自殺防治中心設立等相關議題進行討論。</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食字第 11241969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眉蓁 |
| 質詢事項 | 美豬可能含瘦肉精，傳出有洗產地的問題，本市是否有美豬流入？豬肉標示稽查情形如何？如何稽查進口豬肉？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為確保市民食用肉品之安全，本府衛生局每月規劃加強市售牛豬產品檢驗萊克多巴胺採樣，主要以民眾日常地點常接觸選購肉品之大賣場、生鮮超市、傳統市場豬肉攤販等販售業及觀光飯店、連鎖餐飲、餐廳、小吃店等飲食場所、肉品及加工食品製造輸入業等場域皆為抽驗稽查範圍。</p> <p>二、本府衛生局於 112 年肉品稽查及因應桃園市美豬產地事件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邊境通知系統監測本市使用美豬業者，本府衛生局截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總計查核 9,720 家次業者（含食藥署通知 4 家餐飲業、輸入業 16 家）、豬肉標示稽查 9,956 件與符合規定，豬肉抽驗 847 件，其中 804 件檢驗合格、43 件待檢中。其中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通知之 4 家餐飲業、輸入業 16 家，查肉品標示皆依來源國別標示（美國 5 件、加拿大 1 件、丹麥 2 件、荷蘭 4 件、西班牙 8 件、英國 1 件）</p> <p>三、本府衛生局持續加強高關注高風險等場域稽查抽驗，也積極輔導業者落實豬肉來源文件保存，以利追溯來源，健全豬肉流向與豬肉產地標示揭露，以維護消費者食用肉品安全與知的權利。</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范織欽）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530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范議員織欽 |
| 質詢事項 | 一、環保局茂林垃圾車 12 月交車儀式請發文。 二、鳳梨山步道兩旁有垃圾影響環境衛生，請小港清潔隊設置告示牌及警語或架設臨時攝影維護環境清潔。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環保局業於 112 年 10 月 19 日提供 1 輛 6 立方公尺密封壓縮式垃圾車（車號：KEP-5762）予茂林區清潔隊，並於 112 年 11 月 6 日函文茂林區公所辦理車輛過戶事宜，並副知議員服務處。 二、有關小港區鳳梨山步道兩旁有垃圾影響環境衛生案，小港清潔隊於 112 年 9 月 22 日設立告示牌及警語，另於 112 年 10 月 12 日擇一處架設縮時攝影，後續經檢視影帶內容，目前尚未發現有亂丟廢棄物之情事，倘發現有行為人造成污染情事，將依廢清法進行告發，亦會不定時派員加強該處巡查。 三、另小港區鳳梨山步道旁大排溝，常有民眾丟棄神像或廢棄物，業於 112 年 11 月 2 日函請水利局加強清淤及維護管理。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白喬茵）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19211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白議員喬茵 |
| 質詢事項 | 高雄自殺率高，自殺高風險通報開案率大幅下滑，統計恐有統計黑數，心衛中心據點分布不足等問題，建議：(1) 補足人力或結合民間資源改善自殺通報開案率低的狀況。(2) 左營楠梓沒有心衛中心據點，建議增設分區。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有關高雄市自殺高風險通報開案，係依據衛福部頒布之「自殺通報後關懷作業流程」，經查自殺通報系統，自 112 年通報案件需排除轉介外縣市、其他單位列管（網絡社政、衛政管案）、重複通報、誤報等，爰本市 112 年針對通報個案全面關懷，開案率 100%。</p> <p>本府衛生局對於自殺防治的重要性與議員的看法一致，為提升自殺防治訪視量能補足人力，自 110 年起結合民間資源，委託凱旋醫院推動高風險自殺意念關懷服務，111 年至今年 9 月已提供電話關懷訪視 16,846 人次，此為全國唯一有意念專案服務縣市。另有鑑於 40%~60% 的自殺身亡者在自殺前一個月曾有就醫記錄，112 年全面推動醫院門診推動 BSR5-5 心情溫度計量表檢測，提供高風險個案關懷轉介及 8 月建置雄安心-自殺意念通報系統，連結基層醫療，當有自殺意念者於一般科診所就醫時，醫療院所可及早發現並通報，發現有自殺想法的民眾時，即時通報並適時加以關懷或轉介，一起擔任珍愛生命守門人。</p> <p>社會安全網計畫第二期 110 年啟動，為服務更多民眾，積極佈建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依中央規劃 33 萬人口為基礎，設置苓雅、林園、鳳山、岡山、杉林、左楠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分區服務 38 區市民，其中 113 年預計開設左楠區社區心衛中心，設置後可縮短左楠區民眾 30 分鐘以上交通時間，提供可近性服務，各區中心聘有自殺關懷訪視員及督導共計 37 名，服務自殺企圖個案，自殺合併多元議題個案由心衛社工服務中，聘用心衛社工 38 名，提供關懷訪視、資源連結、緊急危機處置等。</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白喬茵）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490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白議員喬茵 |
| 質詢事項 | 登革熱資訊應透明，水溝清淤應網路公開資訊透明，建立清淤資料庫供查閱。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為即時橫向聯繫登革熱資訊，本府衛生局成立「112 高市府登革熱工作小組」及「高雄市各行政區登革熱疫情資訊平台」(LINE 群組)，環保局與衛生局每日將登革熱巡檢成果上傳群組，公布予各局處及各行政區公所知悉。</p> <p>二、另根據疫情發展，市府環保局針對高雄 21 區高風險行政區 242 里佈設誘殺桶監測病媒蚊指數及衛生局高效能捕蚊燈監測結果，於府級登革熱工作小組會議提供與會單位周知，根據監測結果高風險里（尤其優先里、注意里），通知區級指揮中心及權管單位加強環境整頓、孳生源巡檢及積水容器清除。</p> <p>三、本市登革熱防治策略係以孳檢為主，消毒為輔，疫情期間之緊急防治作業，轄區清潔隊加強警戒範圍戶外水熱噴消毒，並配合衛生局執行戶內強制孳生源檢查，防疫工作亦參考專家學者意見辦理。</p> <p>四、另有關於本市道路側溝疏通資訊，目前係內部化資料，將評估呈現疏通成果供民眾參閱。</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白喬茵）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41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白議員喬茵 |
| 質詢事項 | 登革熱防治，建議：(1) 檢討並落實孳檢與噴藥 SOP；(2) 建置側溝清運國資系統；(3) 整合國衛院、衛生局、環保局病媒蚊監測資料，透過社群媒體發布病媒密集區及確診高風險區；(4) 請研議評估調整噴藥手段為孳清為主的戶內防治。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因應高雄市本土登革熱疫情發生，依據中央登革熱防治工作指引，衛生單位接獲通報病例時，於 24 小時內啟動疫調及針對個案可能感染居住地、工作地劃定防治範圍，環保單位於執行緊急防治工作前 1-2 日逐戶貼單，執行孳生源巡檢及室內外噴藥滅蚊工作，清除可能孳生病媒蚊的積水容器和場域，孳檢噴藥前會事先通知里長，並請里長轉知民眾，於 48 小時內完成防治，係為維護社區居民健康及公共利益。</p> <p>水溝防治部分本府環保局及衛生局每年會定期及不定期查核，一旦查獲陽溝暨水溝內有清澈不流動的水並孳生病媒幼蟲者，會將資訊輸入高雄市政府登革熱防治疫情資訊系統 (https://kh.geohealth.tw/) 提供民眾查詢、巡查及新增列管使用。</p> <p>緊急防治現場由區公所、區清潔隊及衛生單位人力共同編組，並依作業程序由領隊、孳生源檢查人員及噴藥人員等至少兩人以上共同進入屋內執行防治工作，衛生單位人員會全程佩戴配發的密錄器執行公務。現場由警察協助維護公共安全與秩序，民眾配合防治之前提下、現場員警無介入之必要；如遇執行強制開鎖則由衛生單位人員會同里幹事、員警共同執行，完成噴藥後，再行復鎖。此外，因應疫情所需，衛生局持續招募臨時人員協助現場噴藥、疫調等各項防疫工作，截至目前，總計增加進用臨時人力 200 人，投入防疫工作，同時已爭取 80 名國軍支援化學防治。</p> <p>關於國衛院、衛生局、環保局病媒蚊監測資料，會提供給局處及區級指揮中心，並於每星期召開登革熱工作小組會議，召集相關單位</p> |

如衛生局、環境保護局、民政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公園處及建築管理處）、觀光局、海洋局、水利局、教育局、勞工局、農業局、文化局及各區公所、衛生所等與會討論，並依所轄權管場域進行相關防治。

登革熱目前尚無有效之疫苗及特效藥物，感染後僅能以症狀治療為主，一旦有登革病毒進入社區，且生活周圍有病媒蚊孳生源的環境，就有登革熱流行的可能性。因此若出現登革熱個案，市府防疫團隊即會採取「孳生源檢查、噴藥滅蚊、擴大疫調採檢」的合一緊急防治工作。112年10月2日陳其邁市長邀集國內專家學者召開專家會議，經專家學者檢視高雄市實施緊急防治後的區域陽性率相對低、以及噴藥滅蚊生物檢定監測成果來說，高雄市防疫略是有效的，應該要持續執行。

依據中央疾管署「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落實疫調採檢、孳生源清除及噴藥滅蚊三合一防治工作是必要的緊急防治手段；台大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昆蟲學系名譽教授徐爾烈強調，「在目前登革熱沒有疫苗、治療藥劑的情形下，為快速減少環境中病媒蚊數量，避免疫情擴散、並為清除孳生源爭取時間，實施對人體安全、有效滅蚊的噴藥是緊急防治登革熱的必要方式。」台灣環境有害生物管理協會理事長、高雄大學白秀華教授說，登革熱是蚊媒傳染病，尤其在高度都會化的高雄市，喜歡棲息在室內、人工容器；傳播力強且僅在嘉義以南出沒的「埃及斑蚊」性喜人類居家環境，更是造成高雄市社區傳播鏈的主角，容易孳生在乾淨的清水，相對於戶外的水溝、樹洞，室內病媒蚊風險更高，這也是必需執行家戶「室內空間噴藥」滅蚊的主因。當社區出現登革熱疫情時，快速而有效的噴藥撲滅病媒蚊是必要的防疫手段。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香菽）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33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香菽 |
| 質詢事項 | 噴藥引起民怨且無法完全防治，建請衛生局提出有效防治策略。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目前高雄市疫情呈持平狀況，每日仍約有 20-30 件病例發生，市長親自主持專家會議，經多位防疫專家討論與評估，本市目前執行孳檢噴藥是有效的，在仍有足夠的防疫量能下，建議維持現階段防治策略。也請市民朋友配合政府防疫措施，主動積極檢查住家室內外環境，期全體市民朋友重視，落實內外「巡、倒、清、刷」動手清除積水容器並配合政府各項防治措施，全民共同努力，才能有效防堵登革病毒入侵高雄。</p> <p>目前防制作為室內氣霧式罐裝殺蟲劑主要是撲滅帶病毒的斑蚊，但對蚊子的蟲卵無效，防治登革熱，最有效的預防方法為清除病媒蚊孳生源，平時定期檢視戶內外環境，澈底清除積水容器和積水場域，落實「巡、倒、清、刷」；另外，今年邊境管制成效不彰，市民防蚊宣導仍續加強，以確實降低病媒蚊密度，避免登革熱病毒於社區中傳播。</p> <p>高雄市政府自 2018 年起持續積極與國家衛生研究院及 WMP 等國內外專家學者合作，尋找對於環境更加友善且有效的疫情防治策略。此外，高雄市政府自 2021 年起與高雄醫學大學合作進行沃爾巴克氏菌（Wolbachia）生物防治技術研究，依 2023 年計畫目標，近期將有具體的在地化 Wolbachia 應用科技研究成果，將透過國際學術發表。此外，也預計於 2024 年著手進行跨國合作田間野放研究計畫，進一步有效落實登革熱科技防疫生物防治新策略。</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香菽）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5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582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香菽 |
| 質詢事項 | 如何協助 96 家企業碳費徵收？如何協助第二批直接、間接合計排放達 2.5 萬噸減量，避免納入碳費管制對象。如何協助輔導 2,000 家中小企業？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氣候變遷因應法」已於今（112）年 2 月公布，碳費規劃 113 年開徵、114 年繳交，碳費相關子法目前環境部正在研議，預計今（112）年底會預告，目前規劃以年排放量達 2.5 萬噸的電力業及大型製造業為初期徵收對象，全國預計有 512 家，其中高雄市預計有 96 家，其徵收費率及方式，環境部將於明（113）年上半年費率審議會設置後決定。</p> <p>二、高雄市 96 家應申報排放源均已具備盤查能力，目前著重於減碳工作推動，高雄市去年成立「產業淨零大聯盟」，透過龍頭企業以大帶小方式，將減碳技術分享予下游或供應鏈廠家，共同落實產業低碳轉型，策略包含：(一) 能源轉型：如汽電共生廠減煤、(二) 製程改善（智慧 AI）：如鋼鐵業智慧高爐、石化業 Pi 系統及智慧電廠 (三) 循環經濟：如能資源整合、SRF 固體衍生燃料取代煤炭、鋼鐵業轉爐石再利用等。</p> <p>三、中小企業部份，主要先建構企業盤查能力並推動能力建構，盤查部分，環保局於今年初已成立盤查輔導團，協助企業建立排放清冊，釐清熱點。另於今年 11 月成立淨零學院，將開辦淨零相關課程，提升中小企業淨零相關認知以及技術。</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香菽）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2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435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香菽 |
| 質詢事項 | 秋冬季節，建請衛生局針對流感等疾病亦加強防治。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監測資料顯示，112 年第 45 週（11 月 5 日至 11 月 11 日）類流感急診就診率全國 11.20%、本市 9.54 %。目前正處流感流行期，且群聚通報仍以校園為多，本府衛生局持續督導學校/幼兒園/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加強防範，落實群聚事件通報時效性及生病不上班、不上課等各項感染管制措施，另亦呼籲民眾務必做好手部衛生與咳嗽禮節，落實勤洗手、有發燒、咳嗽等類流感症狀應配戴口罩、生病在家休息，出入人潮聚集且無法保持適當距離或通風不良之場合建議戴口罩，以防止呼吸道傳染疾病疫情擴散。</p> <p>二、另本（112）年度公費流感疫苗已分 2 階段開打，第 1 階段於 10 月 2 日起開打，對象包括 65 歲以上長者、學齡前幼兒、醫事及衛生防疫相關人員等 11 類對象，第 2 階段於 11 月 1 日起開打，對象為 50 至 64 歲無高風險慢性病成人，本府衛生局持續呼籲民眾符合公費流感疫苗接種資格者儘速預約接種，以獲得足夠免疫保護力，有效預防流感病毒傳，並降低流感併發重症及死亡風險。</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高忠德）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19186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高議員忠德 |
| 質詢事項 | 桃源區長青文康中心設置日照中心，建議人員進用以當地族人優先考量，環境空間設計應考量原住民文化。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本市桃源區長青文康中心設置日照中心乙案，由桃源區公所主政工程施作契約管理，後續由本府衛生局進行委外廠商標租作業，預計 114 年 8 月開辦長照服務，預計提供 30 人日照服務，需進用工作人員至少 5 名，本案將要求承接單位於僱用的工作人員應至少有二分之一具原住民身分，並以原住民優先收托。 二、本案業以函文建請桃源區公所，有關本案規劃設計可以結合原住民文化，並敬邀在地民意代表、耆老參與討論，建構偏遠地區在地特色之服務體系，落實在地老化。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高忠德）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3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960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高議員忠德 |
| 質詢事項 | 桃源區垃圾及資源回收廠場域如何改進及協助？建議先設置圍籬。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查桃源區資源回收場地目前係作為垃圾轉運站使用，故易致生髒亂，影響市容觀瞻，且就現況而言，該資源回收場尚無危險性，再者，考量目前該場使用私有地的面積遠大於公有地，設置圍籬除會影響垃圾轉運作業外，且私人土地亦不同意設置圍籬。</p> <p>二、為改善上開資源回收場環境，桃源區公所已另尋緊鄰的公有地作為新資源回收場設置用地，相關施作工程該區公所業已擬訂「既設資源回收貯存場優化作業申請補助計畫」向環境部資源循環署申請補助計畫，並已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提送循環署審查，該署於同年 11 月 2 日來函同意錄案辦理。</p> <p>三、有關新設圍籬，後續將俟環境部補助款項核准後，再由專業工程顧問公司做整體規劃設計及發包施工，才能有效提升該資源回收場整體的作業環境。</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何權峰）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40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何議員權峰 |
| 質詢事項 | 登革熱噴藥的成效為何？請提供相關說明。民眾對於噴藥有所怨言，建議在疫情得以控制的狀況下，研議相關的防治措施。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目前高雄市疫情呈持平狀況，每日仍約有 20-30 件病例發生，陳市長於 10 月 2 日召開專家會議，經多位防疫專家討論與評估，本市目前執行孳檢噴藥是有效的，在仍有足夠的防疫量能下，建議維持現階段防治策略。室內、外噴藥後，進行監控有效噴藥（生物檢定數據），透由進行噴藥滅蚊生物檢定成效評估，以了解社區及各場域防治成效。也請市民朋友配合政府防疫措施，主動積極檢查住家室內外環境，唯有全體市民朋友重視並落實內外「巡、倒、清、刷」動手清除積水容器並配合政府各項防治措施，全民共同努力，才能有效防堵登革病毒入侵高雄。</p> <p>依據中央疾管署「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落實疫調採檢、孳生源清除及噴藥滅蚊三合一防治工作是必要的緊急防治手段；台大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昆蟲學系名譽教授徐爾烈強調，「在目前登革熱沒有疫苗、治療藥劑的情形下，為快速減少環境中病媒蚊數量，避免疫情擴散、並為清除孳生源爭取時間，實施對人體安全、有效滅蚊的噴藥是緊急防治登革熱的必要方式。」台灣環境有害生物管理協會理事長、高雄大學白秀華教授說，登革熱是蚊媒傳染病，尤其在高度都會化的高雄市，喜歡棲息在室內、人工容器；傳播力強且僅在嘉義以南出沒的「埃及斑蚊」性喜人類居家環境，更是造成高雄市社區傳播鏈的主角，容易孳生在乾淨的清水，相對於戶外的水溝、樹洞，室內病媒蚊風險更高，這也是必需執行家戶「室內空間噴藥」滅蚊的主因。當社區出現登革熱疫情時，快速而有效的噴藥撲滅病媒蚊是必要的防疫手段。</p> <p>高雄市政府自 2018 年起持續積極與國家衛生研究院及 WMP 等國內外專家學者合作，尋找對於環境更加友善且有效的疫情防治策略。</p> |

此外，高雄市政府自 2021 年起與高雄醫學大學合作進行沃爾巴克氏菌（Wolbachia）生物防治技術研究，依 2023 年計畫目標，近期將有具體的在地化 Wolbachia 應用科技研究成果，將透過國際學術發表，進一步有效落實登革熱科技防疫生物防治新策略。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何權峰）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241597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何議員權峰 |
| 質詢事項 | 焚化爐處理量能是否足夠？未來焚化爐長遠政策？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市焚化廠以處理本市民生垃圾為主，有餘裕量時才開放代處理本市事業廢棄物；本市事業廢棄物處理量會隨著焚化爐爐況或貯坑狀況進行調整，歲修期間不會影響。</p> <p>二、囿於本市岡山焚化廠自 112 年 11 月 7 日起進行年度歲修停爐，本局已啟動本市一般事業廢棄物相關調度作業，且自 112 年 11 月份起暫停外縣市垃圾進廠，並將原進岡山垃圾焚化廠之廢棄物轉運至本市其他焚化廠來協助處理，以妥善優先處理本市所產出之廢棄物。</p> <p>三、未來南區廠將以 ROT 方式（包含操作營運維修部分）辦理，本市事業廢棄物規劃做成燃料棒後焚化處理，中區廠後續規劃以 BOT 方式轉型為再生能源發電廠，岡山廠及仁武廠則持續以 ROT 方式處理廢棄物，以確保焚化爐足以處理本市垃圾量。</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何權峰）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675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何議員權峰 |
| 質詢事項 | 環保局如何透過淨零自治條例督促市府局處或是企業減碳？建議針對市府局處訂定懲罰。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由於溫室氣體管制屬全球共通問題，不同於傳統空、水、廢等污染物，可透過防制設備進行改善，其牽涉產能、能源使用、減碳技術等，環境部明確以碳費先行，搭配自願減量計畫、企業執行自主減碳計畫進行，以經濟誘因手段進行減碳，若於地方推行強制性減碳措施，並訂定相對應罰則，除容易造成不公平競爭、引發碳洩漏外，更將造成企業、政府申請碳權時之障礙（法規外加性）。因此，本市自治條例以獎勵、輔導為主，包含商轉平台、碳平台、生活轉型獎勵補助等，加速減碳工作進行。</p> <p>二、在政府局處部分，於自治條例第 10 條明訂各局處分工，並透過府層級「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整合，另外也要求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須針對自身淨零、永續施政編撰淨零永續報告書，強化各局處政策之推動，同時追蹤成果。</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南資字第 11270500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曾副議長俊傑 |
| 質詢事項 | 建議 4 座焚化廠重建。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中區廠將朝向低碳方向轉型。轉型之初步構想為結合 2050 淨零碳排政策，並配合環境管理署轉廢為能方針，於南區廠規劃高熱值之一般事業廢棄物經由機械分選（MT）燃料化，於中區廠設置符合再生能源發展條例規範之再生能源高效發電廠，進行熱能回收、發電；藉此達到循環經濟、降低碳排的功能。同時推動南區資源回收廠修建營運移轉 ROT 案提高設備妥善率，負責處理篩分後之一般事業廢棄物及一般廢棄物；二廠轉型規劃將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以減輕市庫負擔及縮短工期，爭取市府最大效益。</p> <p>二、本局已於 110 年底將仁武、岡山垃圾焚化廠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ROT 方式」委由民間廠商進行修建工程，改善工項包含爐體更新、能源回收設備、節能設施、空氣污染防制設備、底渣及穩定化物減量等修建改善，預估二廠將於 114 年底修建完成，預期可有效提升污染防制效率及設備運轉率，妥善處理本市廢棄物。</p> |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環空字第 11241875700 號函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議員姓名 | 曾副議長俊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事項 | 改善空污，市民無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辦理情形 | <p>一、高雄市空氣品質長期呈現持續改善趨勢，112年統計至9月空品良率達90.6%，連續三年突破八成，朝連續四年前進、PM2.5手動測站濃度為16.3$\mu\text{g}/\text{m}^3$，近五年改善率22.5%，濃度為歷年最低。</p> <table border="1"> <caption>PM_{2.5}手動監測年平均濃度(µg/m³)</caption> <thead> <tr> <th>年份</th> <th>濃度 (µ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6年</td> <td>24.6</td> </tr> <tr> <td>107年</td> <td>21.8</td> </tr> <tr> <td>108年</td> <td>20.5</td> </tr> <tr> <td>109年</td> <td>18.3</td> </tr> <tr> <td>110年</td> <td>18.5</td> </tr> <tr> <td>111年</td> <td>16.9</td> </tr> <tr> <td>112年9/30</td> <td>16.3</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caption>空氣品質良率 (AQI≤100)</caption> <thead> <tr> <th>年份</th> <th>良率 (%)</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6年</td> <td>64.7%</td> </tr> <tr> <td>107年</td> <td>69.9%</td> </tr> <tr> <td>108年</td> <td>76.8%</td> </tr> <tr> <td>109年</td> <td>82.8%</td> </tr> <tr> <td>110年</td> <td>80.7%</td> </tr> <tr> <td>111年</td> <td>87.5%</td> </tr> <tr> <td>112年9/30</td> <td>90.6%</td> </tr> </tbody> </table> <p>二、為改善高雄市空氣品質，本府針對各項污染源推動多項措施，包含：</p> <p>(一)固定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執行重點行業稽查輔導改善。 2.加速減煤，興達電廠112年2部燃煤機組除役，114年全數除役。 <p>(二)移動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推動物流業管制2.0+，擴大管制大型柴油車。 2.持續汰舊換新補助，提升電動機車數量。 <p>(三)逸散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推廣智慧工地。 2.加強露天燃燒熱區科技執法。 <p>三、本府利用各社群平台發布高雄市空氣品質管制成效，包含臉書貼文及高雄空品報你知 line@每日早報訊息等，將持續努力提升空氣品質，以提升民眾認同。</p> | 年份 | 濃度 (µg/m ³) | 106年 | 24.6 | 107年 | 21.8 | 108年 | 20.5 | 109年 | 18.3 | 110年 | 18.5 | 111年 | 16.9 | 112年9/30 | 16.3 | 年份 | 良率 (%) | 106年 | 64.7% | 107年 | 69.9% | 108年 | 76.8% | 109年 | 82.8% | 110年 | 80.7% | 111年 | 87.5% | 112年9/30 | 90.6% |
| 年份 | 濃度 (µg/m 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6年 | 24.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7年 | 21.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8年 | 20.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9年 | 18.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0年 | 18.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1年 | 16.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2年9/30 | 16.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良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6年 | 64.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7年 | 69.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8年 | 76.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9年 | 82.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0年 | 80.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1年 | 87.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2年9/30 | 90.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12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曾副議長俊傑 |
| 質詢事項 | 登革熱防治方式只有噴藥嗎？是否還有其他防治方法？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依據中央疾管署「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落實疫調採檢、孳生源清除及噴藥滅蚊三合一防治工作是必要的緊急防治手段；台大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昆蟲學系名譽教授徐爾烈強調，「在目前登革熱沒有疫苗、治療藥劑的情形下，為快速減少環境中病媒蚊數量，避免疫情擴散、並為清除孳生源爭取時間，實施對人體安全、有效滅蚊的噴藥是緊急防治登革熱的必要方式。」台灣環境有害生物管理協會理事長、高雄大學白秀華教授說，登革熱是蚊媒傳染病，尤其在高度都會化的高雄市，喜歡棲息在室內、人工容器；傳播力強且僅在嘉義以南出沒的「埃及斑蚊」性喜人類居家環境，更是造成高雄市社區傳播鏈的主角，容易孳生在乾淨的清水，相對於戶外的水溝、樹洞，室內病媒蚊風險更高，這也是必需執行家戶「室內空間噴藥」滅蚊的主因。當社區出現登革熱疫情時，快速而有效的噴藥撲滅病媒蚊是必要的防疫手段。</p> <p>二、今（112）年市府啟動跨局處登革熱防疫總體計畫，訂定四大行動專案：「醫療整備－醫網照護」、「決戰境外－邊境檢疫」、「病媒監控與科技防疫」及「防疫教育」：</p> <p>(一)透過登革熱基層醫療整合照護，廣布 560 家登革熱整合式醫療合約院所，提供民眾便捷的登革熱篩檢管道，以早期發現病例及早介入緊急防治措施，也可以避免病媒蚊持續叮咬而再進入另外一個傳播鏈。</p> <p>(二)決戰境外防疫計畫，針對自登革熱流行地區入境出現發燒等疑似症狀，於高雄國際航空站完成登革熱 NS1 快篩採檢、入境市民及新住民，如有登革熱疑似症狀主動通報獎勵、新入境東南亞/南亞且工作或居住設於本市之入境勞工（含漁工）</p> |

及船員入境後 3 日內採血篩檢登革熱快篩（NS1），檢測陽性者應送至本市指定醫院所收治並進行防疫隔離、重入境國際移工入境 5 日內可前往友善診所或 38 區衛生所進行採檢獎勵、東南亞/南亞入境旅行團健康監測等決戰境外防治措施。

(三)環保局使用誘殺桶（Gravitrapp）執行病媒蚊密度調查與監測工作與孳生源清除及民政局定期動員社區里鄰志工共同維護社區環境整潔及巡倒清刷，每里至少辦理 1 場里民衛教宣導場次，依『本市「防止病媒蚊孳生，預防登革熱及茲卡病毒感染症」之孳生源清除暨相關防疫措施公告』，賡續透過各宣導管道呼籲市民主動清除居家室內外積水容器，落實公權力。

(四)制定「高雄市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措施及查核辦法」及「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措施及查核辦法」，規範本市之中央或地方行政機關、學校、設有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之公寓大廈、公告範圍內場所及營建工程皆應設置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並訂定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計畫執行，展開全民法治教育宣導。

三、登革熱防疫作為將朝向「以蚊攻蚊」生物防治策略，以預防角度進行防範。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1940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美雅 |
| 質詢事項 | 登革熱噴藥造成民怨，請衛生局檢討防治策略。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10 月 30 日夜間，衛生局接獲教育局通報本市某國小 4 名教師登革熱快篩陽性，疑似出現校園群聚。經衛生局疫調分析，該 4 名教師發病後陸續昨（30）日就醫通報，PCR 檢驗 4 例均為陽性。4 名教師其中 3 人為同一間辦公室，且住家及社區周邊無確診案例，因此，研判校園群聚感染性極高且病毒蚊可能在校園，為及時撲滅病毒蚊阻斷傳染鏈，避免師生暴露高風險環境中，衛生局於 30 日深夜接獲群聚通報後，立即緊急安排於 31 日上午 6 點進行該校孳生源檢查及確診教師辦公室內及戶外噴藥滅蚊，針對較早入校的學生由校方管制學生集中於穿堂，並由校方領噴在當日上午 7 點半前完成噴藥。為避免病毒蚊持續叮咬師生，造成疫情擴散，搶時效執行緊急防治措施是必要作為，執行戶外熱煙霧空間噴藥，使用的藥品為環境衛生用藥，主成分為「合成除蟲菊酯」如第滅寧、賽滅寧、亞滅寧均為低毒性藥劑，遇光易分解在通風的環境，藥劑於 30 分鐘左右蒸散。提醒校園師生如出現發燒等疑似症狀務必停止上班上課，儘速就醫快篩，校園內亦應落實環境管理，確保無積水孳生病媒蚊，共同防範登革熱，維護校園師生健康。</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1922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美雅 |
| 質詢事項 | 一、請問鼓山區長期照顧服務園區 ROT+BOT 案進度。 二、一國中學區日照政策，預定可以增加多少長照資源及長照費用相關補助？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市府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授權本府衛生局活化本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舊校區忠孝樓、仁愛樓及周邊公共空間，規劃並發展多元長照服務資源，並以促參 BOT+ROT 方式，媒合民間單位投資，提供社區各階段失能、失智長輩居家式、社區式與住宿式連續性長照服務，實現在地老化政策。 本案辦理進度如下： (一) 112 年 4 月 14 日市府核定先期規劃報告書。 (二) 112 年 7 月 14 日公告招商至 112 年 10 月 18 日。 (三) 112 年 7 月 24 日辦理招商說明會。 (四) 目前已有 1 家廠商投標，預計於 11 月召開綜合評審會議。 |
| | 二、一國中學區日照政策，預計可增加長照資源及長照費用相關補助，說明如下： (一) 本市國中學區共計 91 學區，截至 112 年 9 月 30 日已設立 122 家日間照顧中心（含 15 家小規模多機能），可提供服務 4,659 人，涵蓋 72 國中學區，達成率 79.1%、已核發籌設許可 6 個學區，另有 12 個國中學區已有規劃布建日間照顧中心，尚有 1 個國中學區待布建中（小港國中），布建率達 98.9%。 (二) 目前截至 112 年 9 月 30 日，已有 45 家廠商取得籌設許可，可提供 2,526 人日照服務，另有 27 處規劃設置日照中心（含 14 處社會住宅新建案預留日間照顧中心設置空間），計未來可提供 1,585 人日照服務。 (三) 綜上，本市設立、籌設及規劃合計有 194 家日間照顧中心，預定共可新增提供 8,770 人日照服務。 |

(四)另有關本市長照費用相關補助，說明如下：

1.日間照顧費給（支）付價格：（元/天），依實際接受服天數計算，並依其社會福利別自行負擔一定比率的自付額（一般戶 16%、中低收入戶 5%、低收戶免付），以下表格依等級分為半天或整天之長照服務額度：

| 等級 | 半日費用 | 全日費用 |
|-------|-------|---------|
| 第 2 級 | 340 元 | 675 元 |
| 第 3 級 | 420 元 | 840 元 |
| 第 4 級 | 460 元 | 920 元 |
| 第 5 級 | 525 元 | 1,045 元 |
| 第 6 級 | 565 元 | 1,130 元 |
| 第 7 級 | 605 元 | 1,210 元 |
| 第 8 級 | 645 元 | 1,285 元 |

2.112 年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

(1)入住之機構類型：依法設立各類住宿式服務機構，含一般、精神護理之家、老人福利機構（除安養床外）、身心障礙機構、榮譽國民之家（自費床）、兒少安置及教養機構及提供住宿式服務之長照機構。

(2)入住天數：入住天數以補助計算期間，實際入住機構天數計 180 天（日曆天）。

(3)補助資格：

I.中、重度失能者：經評估長照等級達 4 級以上實際入住機構天數累計達 180 天以上。

II.未經評估或經評估長照需要等級未達 4 級之既有住民：112 年 1 月 1 日前（不含）已入住機構者，延續入住至 112 年度且累計入住天數達 180 天以上。

(4)補助金額：定額補助

I.經評估長照等級 4 級以上或具身心障礙證明中度以上者，每人補助新臺幣 12 萬元。

II.未經評估或經評估長照等級未達 4 級之既有住民每人補助新臺幣 6 萬元。

III.符合以上兩種補助資格但當年度實際入住未滿 180 天者，將按月核算住滿 1/2 日曆天之月份，每月給予補助總金額 1/12（1 萬元或 5 千元）。

(5)不予補助對象：機構喘息服務者（領有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補助）、榮民之家安養床、失能養護床公費及失智養護床公費使用者與領有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公費安置費補助者、依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辦法第 2 條規定領取補助者。

(6)申請期限：

I.第 1 階段：補助年度之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II.第 2 階段：補助年度隔年之 1 月 1 日至 3 月 1 日止

III.未及於上開 2 階段提出申請者，不予受理。

(7)截至 112 年 9 月 30 日，由機構統一申請長照需要等級評估家數計 201 家，評估人數計 2,292 人，考量仍有民眾於下半年入住長照機構，機構尚在提交新住民需長照等級評估之名冊。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空字第 11241430300 號函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美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事項 | 高雄燃煤電廠機組何時除役？高雄市空污相關議題，保護措施如何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辦理情形 | <p>一、台電興達電廠 1、2 號機組操作許可證已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屆期，本府環保局不再核發許可證；3、4 號機組操作許可證期限至 113 年 9 月 30 日，屆期亦將停發操作許可證。</p> <p>二、高雄市空污管制推動說明如下：</p> <p>(一)高雄市空氣品質長期呈現持續改善趨勢，112 年空品良率達 90.6%，連續三年突破八成，朝連續四年前進、PM_{2.5} 手動測站濃度為 16.3 $\mu\text{g}/\text{m}^3$，近五年改善率 22.5%，濃度為歷年最低。</p> <table border="1"> <caption>PM_{2.5} 手動測站年平均濃度及空氣品質良率 (AQI ≤ 100)</caption> <thead> <tr> <th>年份</th> <th>PM_{2.5} 年平均濃度 ($\mu\text{g}/\text{m}^3$)</th> <th>空氣品質良率 (AQI ≤ 100)</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6年</td> <td>24.6</td> <td>64.7%</td> </tr> <tr> <td>107年</td> <td>21.8</td> <td>69.9%</td> </tr> <tr> <td>108年</td> <td>20.5</td> <td>76.8%</td> </tr> <tr> <td>109年</td> <td>18.3</td> <td>82.8%</td> </tr> <tr> <td>110年</td> <td>18.5</td> <td>80.7%</td> </tr> <tr> <td>111年</td> <td>16.9</td> <td>87.5%</td> </tr> <tr> <td>112年9/30</td> <td>16.3</td> <td>90.6%</td> </tr> </tbody> </table> <p>三、為改善高雄市空氣品質，本市針對各項污染源推動多項措施，包含：</p> <p>(一)固定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執行重點行業稽查輔導改善。 2.加速減煤，興達電廠 112 年 2 部燃煤機組除役，114 年全數除役。 <p>(二)移動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推動物流業管制 2.0+，擴大管制大型柴油車。 2.持續汰舊換新補助，提升電動機車數量。 | 年份 | PM _{2.5} 年平均濃度 ($\mu\text{g}/\text{m}^3$) | 空氣品質良率 (AQI ≤ 100) | 106年 | 24.6 | 64.7% | 107年 | 21.8 | 69.9% | 108年 | 20.5 | 76.8% | 109年 | 18.3 | 82.8% | 110年 | 18.5 | 80.7% | 111年 | 16.9 | 87.5% | 112年9/30 | 16.3 | 90.6% |
| 年份 | PM _{2.5} 年平均濃度 ($\mu\text{g}/\text{m}^3$) | 空氣品質良率 (AQI ≤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6年 | 24.6 | 64.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7年 | 21.8 | 69.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8年 | 20.5 | 76.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9年 | 18.3 | 82.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0年 | 18.5 | 80.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1年 | 16.9 | 87.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2年9/30 | 16.3 | 90.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逸散源

- 1.推廣智慧工地。
- 2.加強露天燃燒熱區科技執法。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5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676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美雅 |
| 質詢事項 | 高雄公務車全面汰換為電動車，渡輪應該要改成電動式。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高雄碳排放 5,737 萬噸，以工業 83% 占比最高，其次為住商 9%，運輸 7%（404 萬噸）為第三大排放源，運輸排放中有 97% 來自道路運輸（即汽車、機車），因此，運具電動化為重要的減污、減碳手段。本市訂定「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已規範本市公務機車應於 2030 年前全面汰換成電動、氫能或其他非化石燃料機車、公務汽車應於 2040 年前全面汰換成電動、氫能或其他非化石燃料汽車。另為落實淨零生活轉型，針對購置電動或氫能運具，設置相關能源補充設施予以獎勵或補助。</p> <p>二、本府公務車汰換為電動車情形說明如下：</p> <p>(一)公務機車電動化部分，配合中央低碳政策，自 108 年起，除警用機車及特殊情形，已汰換燃油機車改購電動機車。且 113 年度本府車輛先期審核，將採零基預算概念，請機關重新檢視業務面實際需求，並輔以檢核實際使用公里數，作為隔年汰換機車之參據，以避免浪費公帑，至 118 年年底屆時尚未汰換之燃油機車，一律報廢不得再使用，以達成 119 年公務機車全面電動化目標。</p> <p>(二)公務汽車電動化部分，考量財源有限，在電動車價格未親民前，短期將採少量購置或購置油電混合車及改採租賃汽車方式辦理，中長期再依電動車市場變化，滾動式檢討，朝 129 年公務汽車全面電動化目標邁進。</p> <p>(三)有關全電動化垃圾車，國內暫無通過監理單位安全審驗之電動底盤車可提供打造純電動垃圾車，本府環保局將持續追蹤國內電動底盤車發展情勢。</p> <p>(四)環境部以共同供應契約方式提供「引擎動力壓縮」及「電動壓縮」方式之「密封壓縮式垃圾車（低碳垃圾車）」供各縣市</p> |

政府辦理垃圾車輛汰換採購，本府環保局自 107 年度起汰購電動壓縮低碳垃圾車已達 179 輛，將持續積極爭取環境部補助及逐年編列環境保護基金汰換。

三、有關「市府各局處公務車汰換為電動車」及「渡輪電動化」本府環保局將另案函請相關局處依「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所設定之目標持續推動淨零政策，並依據淨零政策白皮書框架編撰淨零永續報告書。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5 高市府警刑字第 11272875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美雅 |
| 質詢事項 | 一、為防止詐騙案件發生，中央成立打詐國家隊，但是詐騙案卻越來越多，詐騙手法一變再變，甚至假冒政府機構宣導，讓民眾無法分辨到底要不要點入網路連結；請局長向中央反應，防詐要從源頭做起才能杜絕詐騙。 二、請提供高雄市民被詐騙的數據給本席。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防制成效如下： (一)經統計本市 112 年 1 至 9 月詐欺案件發生 1,812 件、破獲率 115.56%，與 111 年同期比較，發生數減少 239 件(-11.65%)、破獲率增加 13.07 個百分點。 (二)與金融機構協調配合，成功攔阻民眾臨櫃提匯款被害案件 1,236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430 件，攔阻金額達 6 億 2,973 萬 4,140 元，較去年同期提升 2 億 7,119 萬 5,190 元(+75.64%)。 (三) 112 年 1 至 9 月間共配合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辦理 5 波「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共查獲集團性詐欺 123 件 537 人、查扣不法所得房產 6 棟、高級進口轎跑車 24 輛、現金新臺幣（以下同）4,200 萬餘元，累計查扣不法利得總價值逾 2 億 2,000 萬餘元，其中第三波專案經警政署評核為全國第 1 名單位。 二、針對高發詐欺犯罪態樣，該局防制作為如下： (一)依照行政院訂頒「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5 版中「識詐」（防詐宣導）、「堵詐」（簡訊等電信流防堵）、「阻詐」（金融機構等攔阻詐欺）及「懲詐」（集團性詐欺查緝）4 大面向，與本市府各局、處建立合作機制，以高發詐騙類型為題材，持續利用各場合（域）共同辦理宣導活動，透過大眾傳媒發布最新詐欺犯罪手法，並加強網路推播能量、多元管道擴大觸及、建立正確法治觀念，同時以分齡分眾方式加強向民眾 |

宣導反詐五不原則「不接、不聽、不點、不傳、不信」，多加查證，以防被害。

(二)同步向轄內金融機構函告詐欺犯罪態樣，全面強化攔阻作為，積極布建、蒐報是類犯罪情資，並持續溯源、擴大偵辦，不定期規劃打擊詐欺專案行動，加強查緝藏身本市之詐欺集團、話務機房、轉帳水房及提領車手，追溯至集團幹部及首腦，嚴厲懲治詐騙集團。

三、政府當局當前防詐相關作為詳如附件，目前詐欺簡訊及網路詐騙廣告已顯著減少；相關執行成效如下：

(一)自 112 年 7 月起至 10 月 31 日期間，總計下架詐騙帳號 7 萬 1,518 個、違法假投資廣告 3 萬 1,459 則。

(二)統計全國攔阻可疑來電數，自 112 年 4 月 670 萬餘通，下降至 7 月 75 萬餘通，來電開頭顯示「+886 0-8」國際電話流量亦從單日 60 萬至 100 萬通，減少到現今 5 萬通，有效阻斷詐騙電話。

(三)透過警政署「金融資料調閱暨聯防通報電子化平臺」即時通知並攔阻，約 6 成被害人經通知後知遭詐，已停止匯款，全國共攔阻約 6,484 萬餘元。

政府當局辦理防制詐欺相關作為

一、推動「打詐五法」修法(均已公布施行)

陸續推動個人資料保護法、洗錢防制法(阻斷人頭帳戶)、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投資廣告實名制，訂定網路平臺業者須在限期內移除詐騙廣告)、人口販運法、刑法等「打詐五法」修法，針對詐欺型態升級與詐欺困境，包括人頭帳戶拘禁、深偽科技詐騙、金融帳戶、網路投資廣告等問題，均可依法偵處深究。

二、數位部加強防制詐騙簡訊、網路詐騙廣告

(一)數位部於112年10月24日結合五大電信啟動「111政府專屬短碼簡訊平臺」，只要看到手機上的訊息是顯示「111」即為政府機關簡訊，自源頭強化民眾信任的資訊來源，防堵冒充政府機關的詐騙簡訊。

(二)建立遊戲點數鎖卡退費機制、詐騙包裹退貨退款等措施；數位部輔導電商，導入物流隱碼服務，降低物流端的個資外洩。

三、公私協作提升打詐成效

(一)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和電信業者合作新增攔阻機制，從源頭阻斷詐騙資訊流，計攔阻逾550萬則詐騙簡訊及逾1,570萬通境外電話詐騙，並檢核國內路由防止竄改電話及建置疑似境外「+886開頭」詐騙來電7秒語音警示。

- (二)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協力、臺北富邦商業銀行召集國內31家銀行(中國信託、中華郵政、玉山、永豐、上海商銀、台新、元大、一銀、兆豐、華南、LINE BANK、將來銀行、聯邦、國泰世華、彰銀、臺銀、台灣中小企銀、台中商銀、合庫、新光、安泰、凱基、板信、遠東商銀、京城、陽信、華泰、三信、樂天、王道、瑞興)推動「鷹眼識詐聯盟」，利用「鷹眼模式」AI偵測專利技術，分析比對動態交易風險變數，針對異常帳戶進行判讀與示警。
- (三)警政署目前也與Meta、Line及Google等公司合作，基層佐警於受理詐欺案件時，將可疑電信門號號碼、詐騙帳號、Google、YouTube假投資詐騙廣告、臉書涉詐徵才貼文等資訊，翔實向上陳報，由警政署轉報業者協助阻斷下架。
- (四)銀行公會接受警政署建議，將圈存或止扣款項時效自原24小時改為48小時，強化金融機構臨櫃關懷、及時攔阻。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順進）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環土字第 11241458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順進 |
| 質詢事項 | 高雄市北中南區各有污染整治不力與便宜行事情事，恐有危害高雄市產業發展甚鉅，環保局因應監督制度？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本府環保局為推動與監督本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工作，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下稱土污法）規定訂定「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推動小組設置要點」，聘請專家學者辦理相關計畫書審查、監督、驗證查核等工作。另所提 3 處場址本府環保局辦理說明如下：</p> <p>一、壹東實業偷埋污染於廠區：壹東公司未委託合法清理機構清理廢棄物、未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送審核准、未以網路申報廢棄物流向等違規事項，併同涉犯非法回填、處理及申報不實等環保刑責部分，本府環保局後續將依法辦理告發處分，最高合併裁罰 391 萬 8,000 元（視判決書結果），並命該公司依限提報應變必要措施計畫、處置計畫或清理計畫，經審查後據以實施，另涉犯環保刑事相關規定，移由司法機關依法偵辦。</p> <p>二、前鎮加工區恆怡能源科技：本府環保局於 110 年 3 月 29 日命土地所有人銀瑞公司依土污法第 7 條第 5 項執行應變必要措施計畫，採排客土法改善完成後，經本局依法辦理驗證低於污染管制標準後已於 111 年 9 月 6 日廢止污染場址公告。</p> <p>三、未來高廠整治陳抗事件：中油高煉廠場址之污染整治工作，由本府工務局代辦整治，所發包整治廠商具有一定規模及實績，目前第三區已完成驗證作業且已解除列管，第四區刻正辦理驗證相關程序，絕對依法行政，儘速完成污染改善工作。</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923800 號函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順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事項 | 高雄市醫療糾紛與醫病關係現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辦理情形 | <p>一、統計本市 111 年至 112 年 10 月底醫療糾紛調處案件，受理件數依序為 150、102 件，而調處成立率 111 年至 112 年依序為 29.9、35.4%，成立率呈現逐年上升趨勢。</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35 797 1324 1032"> <thead> <tr> <th>年度</th> <th>受理件數</th> <th>未召開調處會議(件)*</th> <th>已召開調處會議(件)</th> <th>成立件數</th> <th>不成立件數</th> <th>成立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td> <td>150</td> <td>43</td> <td>107</td> <td>32</td> <td>75</td> <td>29.9%</td> </tr> <tr> <td>112 (1-10 月)</td> <td>103</td> <td>29</td> <td>58</td> <td>19</td> <td>39</td> <td>32.8%</td> </tr> </tbody> </table> <p>(*註：未召開調處的原因有一方不克出席、自行和解或申請人自行撤回。)</p> <p>二、為提昇醫病關係，目前本府衛生局將醫療機構之醫病溝通相關措施納入每年的醫院督考評核項目，並由本府衛生局聘請之專家委員加以評核、提出建議，期望透過各層級的醫療機構支持及鼓勵醫療人員及民眾（病患、家屬）參與醫病共享決策，使醫療團隊在醫療執行過程中，強化以病人為中心的觀念，提供病人所有可考量的選擇，在達成醫療共識過程中，支持病人做出符合其偏好的醫療決策。</p> <p>三、本府衛生局賡續輔導各層級的醫療機構強化醫病共享決策之推動，並督促醫院成立關懷小組，倘發生醫療爭議時，可以透過關懷小組即時向民眾（病患或其家屬）說明、溝通並提供關懷服務、救濟管道等，以提昇醫病關係，進而減少醫療糾紛。</p> | | | | | | 年度 | 受理件數 | 未召開調處會議(件)* | 已召開調處會議(件) | 成立件數 | 不成立件數 | 成立率 | 111 | 150 | 43 | 107 | 32 | 75 | 29.9% | 112 (1-10 月) | 103 | 29 | 58 | 19 | 39 | 32.8% |
| 年度 | 受理件數 | 未召開調處會議(件)* | 已召開調處會議(件) | 成立件數 | 不成立件數 | 成立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1 | 150 | 43 | 107 | 32 | 75 | 29.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2 (1-10 月) | 103 | 29 | 58 | 19 | 39 | 32.8% | | | | | | | | | | | | | | | | | | | | |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順進）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南資字第 11270500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順進 |
| 質詢事項 | 建請南區焚化廠嚴選代操作商，ROT 先行，BOT 新設於沿海新循環材料園區內，BOT 建成後拆舊，還地於小港居民。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目前規劃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推動南區資源回收廠修建營運移轉 ROT 案，進行爐體修建、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更新、底渣及穩定化物減量，透過民間資金、效率及操作彈性，提升廢棄物處理效能並降低污染排放。本局將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甄審評定最優廠商，爭取市府最大利益。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彥毓）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1918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彥毓 |
| 質詢事項 | 心理諮詢須負擔龐大的諮商費用，市府是否有提供其他管道協助民眾？另對於身心疾病的正確認知應從學童教育做起。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有關心理諮商（諮詢），本府衛生局提供市民相關管道，說明如下：</p> <p>(一)本府衛生局設有 7161925 心理諮詢專線，於上班時間接聽民眾來電，予以傾聽並主動關心遭遇困難與壓力，依民眾狀況與需求提供單次心理諮商及資源轉介服務，112 年截至 9 月提供心理諮詢服務 328 人次。</p> <p>(二)本府衛生局社區心衛中心設立苓雅、鳳山、岡山及林園等 4 個分區據點，聘有諮商心理師與臨床心理師，共同提供市民心理諮詢、心理諮商、精神病人家屬支持團體等服務，111 年提供心理諮商服務共計 324 人、1,829 人次，112 年 1-9 月提供心理諮商服務共計 325 人、1,658 人次。</p> <p>(三)本府衛生局公費心理諮商服務計畫提供本市列管自殺高風險、精神疾病、災難心理緊急服務及受疫情影響出現心理服務需求等個案 6 次免費心理諮商。112 年編列 310 萬，預計服務 340 人/2,040 人次。</p> <p>(四)衛生福利部 15-30 歲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業於 112 年 8 月 1 日啟動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提供 3 次免費心理諮商，鼓勵勇於求助、危機評估及資源轉介，本市結合 45 家機構參與合作，民眾可透過衛生福利部網站及本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查詢，致電合作機構預約諮商。統計 8 月 1 日至 10 月 22 日共計服務 1,213 人，112 年尚可接受 1,402 人預約。</p> <p>(五)推動「AI 心靈會客室」，搭載最新 Chat GPT，將心理健康資訊議題利用先進人工智能技術，提供即時對話與安全傾訴空間，實現深度交流與真誠關懷，透過 BSRS 心情溫度計評估</p> |

- 功能，使用者隨時掌握心理狀態，提高對心理健康的關注。
- 二、為使學童對身心疾病有正確認知，本府衛生局透過心理健康初段預防，以多元管道宣導，推動學生心理健康促進衛生教育，相關作為如下：
- (一)本府衛生局與教育局合作，推動校園心理健康促進及珍愛生命守門人與數字任務繪本校園宣導，提升教職員工生自殺警訊辨識能力。
 - (二)編制青少年解憂小卡、社區青少年宣導摺頁與青少年心理議題之心理衛生文章等，提供學生心理健康及求助管道。
 - (三)結合辦理親子互動工作坊與教師知能研習，增進家長及教師對青少年了解，另邀請專家學者至電台受訪推動學生心理健康；結合廣播電台透過戲劇口播廣告宣導，針對學生常見議題（課業、情感等）宣導。
 - (四)結合 NGO 團體，邀集心理師與專家學者編製兒童自殺防治繪本；編製「守星人」心理健康動畫，並與「哇塞心理學」合作，規劃系列 Podcast 節目，透由分享討論，促進心理正向發展。
 - (五)邀請凱旋醫院兒童青少年精神科主治醫師蔡景宏主任撰寫專題並於 ET today 網路發佈「理解包容跨性別青少年-以關心陪伴開拓自信人生」新聞及廣告刊登，期能理解包容跨性別青少年，以關心陪伴開拓自信人生。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彥毓）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241598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彥毓 |
| 質詢事項 | 高雄四座焚化廠處理事業廢棄物量能是否足夠？有無亂倒情事發生？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市焚化廠以處理本市民生垃圾為主，有餘裕量時才開放代處理本市事業廢棄物；本市事業廢棄物處理量會隨著焚化爐爐況或貯坑狀況進行調整，歲修期間不會影響。</p> <p>二、囿於本市岡山焚化廠自 112 年 11 月 7 日起進行年度歲修停爐及相關焚化設備整修改善作業，該段期間本局已啟動本市一般事業廢棄物相關調度作業，且自 112 年 11 月份起暫停外縣市垃圾進廠，並將原進岡山垃圾焚化廠之廢棄物調度至本市其他焚化廠來協助處理，以妥善優先處理本市所產出之相關廢棄物；待岡山垃圾焚化廠年度歲修作業完成後，將可恢復本市焚化廠每日處理量能。</p> <p>三、非法棄置案件目前來源多為其他外縣市廢棄物，將持續加強稽查來避免不肖業者亂倒廢棄物之情事發生。</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彥毓）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14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彥毓 |
| 質詢事項 | 針對登革熱疫情嚴重區多久查核一次？登革熱高峰期發生頻率為何？稽查人員在進行家戶檢查時，有無加強訓練與民眾溝通？若民眾有配合困難的問題應如何處理？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本府環保局與衛生局共同執行本市高風險里別巡迴病媒密度監測、列管場域監測及黏蚊桶（Gravitrapp）成蚊密度監控等病媒蚊密度調查，並配合登革熱緊急防治進行地毯式孳生源檢查及環境整頓，以降低病媒蚊密度。 二、登革熱防治作業具迫切性及時效性，防疫團隊執行緊急防治前1-2天會至防治範圍內的家戶逐戶張貼通知單，並請里長、里幹事協助通知宣導，民眾如家中有臥床及行動不便者，可提前一日洽轄區衛生所緊急防治當日協助安置。另防疫人員執行登革熱防治工作前，均會有現場指揮官進行勤前說明，如遇民眾有配合困難的問題，可立即向總領隊反映協助排除。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6 高市府衛健字第 11241896800 號函復) | | | | | | | | | | | |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 | | | | | | | | | |
| 議員姓名 | 王議員耀裕 | | | | | | | | | | | | |
| 質詢事項 | 請持續加強工業區健康檢查與照護工作執行。 | | | | | | | | | | | |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 | | | | | | | | | |
| 辦理情形 | <p>一、111 年本府衛生局依據林園區居民主要健康問題，規劃相關健康檢查項目，增加低輻射量肺部電腦斷層掃描（LDCT）及生活型態暨健康識能調查，爭取本市環境保護基金補助 800 萬元。111 年完成 LDCT 檢查 2,131 人，其中確診肺癌 14 人，檢查陽性率 0.66%，低於公費高風險族群陽性率（1.03%）。</p> <p>二、112 年本府衛生局進一步研擬「112~113 年林園區全人健康照護計畫」爭取本市環境保護基金補助 925 萬元。計畫摘要如下： (一)健康檢查：辦理整合性篩檢，除公費健檢項目，另擴大肺癌篩檢及肝炎檢查，擴大檢查項目及對象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43 1059 1318 1317"> <thead> <tr> <th>檢查項目</th> <th>LDCT</th> <th>B、C 肝炎篩檢</th> </tr> </thead> <tbody> <tr> <td>對象</td> <td>50 歲至 74 歲實際居住林園區至少 10 年以上之居民</td> <td>30 歲至 44 歲實際居住林園區之居民</td> </tr> <tr> <td>預估名額</td> <td>2,000</td> <td>2,000</td> </tr> <tr> <td>與 111 年計畫差異</td> <td>降低受檢年齡 (111 年對象為 55~74 歲)</td> <td>新增</td> </tr> </tbody> </table> <p>(二)追蹤回診：針對參與 111 年計畫 LDCT 檢查結果有異常者或經健檢報告建議回門診追蹤變化，補助掛號費及部分負擔。 (三)環境健康識能提升：委託學術單位進行文獻蒐集、設計及印製適合當地民眾所需石化工業區環境健康識能之衛教資料、辦理環境健康識能講座、進行及分析健康識能前後測問卷，以建立居民對環境風險的認知及環境污染對健康影響的瞭解，提升採取自我保護措施之能力。</p> <p>三、112~113 年計畫勞務採購案於 112 年 8 月 28 日第一次上網公告，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9 月 26 日第二次公告，10 月 24 日開標，已訂於 11 月初辦理評選會議，預估 11 月底完成採購程序後開始執行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p> | 檢查項目 | LDCT | B、C 肝炎篩檢 | 對象 | 50 歲至 74 歲實際居住林園區至少 10 年以上之居民 | 30 歲至 44 歲實際居住林園區之居民 | 預估名額 | 2,000 | 2,000 | 與 111 年計畫差異 | 降低受檢年齡 (111 年對象為 55~74 歲) | 新增 |
| 檢查項目 | LDCT | B、C 肝炎篩檢 | | | | | | | | | | | |
| 對象 | 50 歲至 74 歲實際居住林園區至少 10 年以上之居民 | 30 歲至 44 歲實際居住林園區之居民 | | | | | | | | | | | |
| 預估名額 | 2,000 | 2,000 | | | | | | | | | | | |
| 與 111 年計畫差異 | 降低受檢年齡 (111 年對象為 55~74 歲) | 新增 | | | | | | | |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食字第 11241943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王議員耀裕 |
| 質詢事項 | 進口雞蛋食品安全及日本食品輻射檢驗，請加強辦理並請將稽查情形回復本席。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衛生局比對農業部提供資料，台農、信興蛋品公司之進口蛋品流向不明數量高達 425 萬顆，2 家公司無法提供完整進銷交易單據，依違反食安法規定裁處 1,130 萬元並移送高雄地檢署偵辦。</p> <p>二、因應進口蛋品效期標示不實，本府衛生局為維護民眾食的安全，把關後市場端雞蛋產品食品衛生管理，112 年蛋品稽查暨擴大抽驗專案針對販售業、市場攤商、餐飲業、烘焙業、早餐店、團膳工廠、蛋品加工業等高風險高關注場域，進行擴大稽查抽驗；截至 10 月 31 日共計稽查 560 家次、蛋品標示來源稽查 934 件皆符合規定；抽驗 196 件殼蛋、液蛋及其他加工製品（含 8 件進口蛋），檢驗結果 182 件符合規定，12 件檢驗中（殼蛋 10、加工蛋 2 件）。檢出蛋品 2 件不合格皆屬國產蛋，其中 1 件動物用藥檢測不合格移請供應商所轄之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處辦、1 件皮蛋重金屬超標，經限期改善再次抽驗仍不符規定依法裁罰。</p> <p>三、本府衛生局積極依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自治條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引用消保法規範日本輸入食品原產地標示至都道府縣之規定，執行本市市售日本食品販售稽查；108-111 年已完成產地標示稽查共 7,673 件，9 件未落實標示已依法處辦；抽驗 510 件日本食品，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112 年 1 月至 10 月產地標示稽查 4,972 件，稽查結果符合規定；抽驗日本食品 496 件，檢驗結果符合規定。</p> <p>四、上述相關檢驗結果公告於本市食安地圖（http://khd.kcg.gov.tw/），讓市民有知的權利，選擇良好商家，本府衛生局持續派員查核，持續查察抽驗蛋品及市售日本進口食品，以維護市民食的安全，保障市民食的安心。</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環空字第 11241464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王議員耀裕 |
| 質詢事項 | 林園及大發工業區空污案件裁處數高，要求廠商澈底改善。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環保局對於林園及大發工業區，除透過固定污染源許可證管制、加嚴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另依「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進行排放總量控管。此外，亦利用 CCTV 及微型感測器等系統即時監測工業區空品狀況，並 24 小時駐點隨時應變，搭配不定期派員稽查檢測加強管制，倘有涉及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皆依規定予以處分，並限期完成改善。另針對工業區廠家進行減量輔導，促使業者加速改善。</p> <p>二、查林園工業區 111 年裁處 27 件、大發工業區 111 年裁處 18 件，均已追蹤改善完成。</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331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王議員耀裕 |
| 質詢事項 | 清源專案 3.0 執行成效如何？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清源專案 3.0 係因應當前犯罪模式變換，多項犯罪之機房、工廠、私刑拘禁人頭戶等場所隱藏於一般社區、住宅等非公共場域，為有效防制犯罪，加強清查可能潛藏之製毒工廠、製(改)造槍械、詐欺、賭博機房、大型賭場、選舉賭盤及易銷贓場所，運用轄區治理理念，親近鄰里掌握轄區特性，布建友善通報網，主動發掘並清除犯罪根源，有效達成淨化治安環境之目標，確保社會安寧。</p> <p>二、本府警察局以「清源專案 3.0」中『友善通報網』概念，112 年 1 至 9 月間相關執行成效如下：</p> <p>(一)與金融機構協調配合，成功攔阻民眾臨櫃提匯款被害案件 1,236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430 件，攔阻金額達新臺幣(以下同)6 億 2,973 萬 4,140 元，較去年同期提升 2 億 7,119 萬 5,190 元(+75.64%)。</p> <p>(二)溯源查獲毒品咖啡包分裝場及持有大量毒品咖啡包案件共計 23 件 53 人、1 萬 6,876 包，較去年同期增加 14 件 29 人、5,631 包；另查獲非法種植大麻案 1 件 1 人，並查扣大麻種子 1 包及疑似毒品粉末等物。</p> <p>(三)查獲賭博案件 47 件 1,142 人，並查扣賭資 482 萬餘元。</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警公字第 11237331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王議員耀裕 |
| 質詢事項 | 如何提升高雄市監視器妥善率？112 年追加預算 3,000 萬，可否將車牌系統一併納入？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採取下列作為，提升錄影監視系統運作成效：</p> <p>(一)鑒於影響妥善率主要因素為纜線，為改善問題並兼顧財政負擔，持續以「前端（攝影機、錄影主機）自建、後端（光纖纜線、機房）租賃」的「部分租賃」方式辦理汰舊換新，以解決自建光纖遭破壞的問題。</p> <p>(二) 113 年維護經費計新臺幣（以下同）6,976 萬 9,000 元，責成各分局全面檢視已逾 5 年使用年限之老舊同軸纜線，並予更新。</p> <p>(三)現有置箱至機房自建光纖如損壞或因配合公共工程施工遷移者，不再重新布設，改為租用 GSN-VPN 網路。</p> <p>二、本府「112 年度總預算第 1 次追加（減）預算案」，經本市議會第 4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三讀議決通過增列該局歲出預算項目並追加預算金額 3 千萬元，由該局規劃辦理「新增本市重要路口治安要點錄影監視系統設備」(下稱本案)，業於 112 年 10 月 24 日發包施作，計增設 300 支監錄攝影機鏡頭，預計於 113 年 7 月完工。</p> <p>三、本案該局規劃增設錄影監視系統設備，考量重要路口設置監視器實際需求，將比照該局年度汰換已逾 8 年錄影監視系統設備案，於增設 300 支攝影機中擇定其中 80 支攝影機導入即時車牌辨識等智慧影像分析功能，以提高科技偵防的效能。</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 <p>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12000 號函復）</p>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王議員耀裕 |
| 質詢事項 | <p>一、登革熱一定要進入居家噴藥嗎？化學藥劑是否會殘留？對人體是否有傷害？</p> <p>二、重複噴藥造成民怨，有何改善的防治措施？建議參照台南市強制孳清除代噴藥模式。</p>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登革熱目前尚無有效之疫苗及特效藥物，感染後僅能以症狀治療為主，一旦有登革病毒進入社區，且生活周圍有病媒蚊孳生源的環境，就有登革熱流行的可能性。因此若出現登革熱個案，市府防疫團隊即會採取「孳生源檢查、噴藥滅蚊、擴大疫調採檢」的三合一緊急防治工作。分布於南部地區的病媒蚊多數為「埃及斑蚊」，其偏好棲息於室內陰暗、潮濕及不通風的角落，例如窗簾、懸掛之深色衣物、牆角、雜物堆積處等，市民朋友勿以為室內不會有病媒蚊，執行室內外噴藥滅蚊作業，可快速減少環境中病媒蚊數量，避免疫情擴散，同時為清除孳生源爭取時間，所以是防治登革熱的必要工作。</p> <p>二、防疫噴藥的「安全性」優先是衛生局一貫的專業堅持，「安全性」評估乃依據臨床毒物學原理及環境衛生用藥仿單 LC50（半數致死濃度）、LD50（半數致死劑量），計算噴藥流量及有效成份劑量嚴控安全範圍之內定為環境衛生用藥施藥標準。具有多年防疫經驗公共衛生專家高雄醫學大學職業及環境醫學科醫師莊弘毅教授表示，用於室內噴藥滅蚊的主成分合成除蟲菊酯對於哺乳類相對安全，請市民朋友安心配合緊急防治滅蚊工作。</p> <p>三、依據中央疾管署「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落實疫調採檢、孳生源清除及噴藥滅蚊三合一防治工作是必要的緊急防治手段；台大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昆蟲學系名譽教授徐爾烈強調，「在目前登革熱沒有疫苗、治療藥劑的情形下，為快速減少環境中病媒蚊數量，避免疫情擴散、並為清除孳生源爭取時間，</p> |

實施對人體安全、有效滅蚊的噴藥是緊急防治登革熱的必要方式。」台灣環境有害生物管理協會理事長、高雄大學白秀華教授說，登革熱是蚊媒傳染病，尤其在高度都會化的高雄市，喜歡棲息在室內、人工容器；傳播力強且僅在嘉義以南出沒的「埃及斑蚊」性喜人類居家環境，更是造成高雄市社區傳播鏈的主角，容易孳生在乾淨的清水，相對於戶外的水溝、樹洞，室內病媒蚊風險更高，這也是必需執行家戶「室內空間噴藥」滅蚊的主因。當社區出現登革熱疫情時，快速而有效的噴藥撲滅病媒蚊是必要的防疫手段。

四、112年10月2日陳其邁市長邀集國內專家學者召開專家會議，經專家學者檢視高雄市實施緊急防治後的區域陽性率相對低、以及噴藥滅蚊生物檢定監測成果來說，高雄市防疫略是有效的，應該要持續執行。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鍾易仲）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08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鍾議員易仲 |
| 質詢事項 | 請問公費流感疫苗數量是否足夠？請問四種廠牌疫苗分配數量與比例為何？建議公開透明。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今（112）年度高雄市與中央共同採購 83 萬 1,000 劑公費流感疫苗，涵蓋本市人口約 30.5%（較 111 年度增加 1.5%），另市府全額自購 7,400 劑及 2,000 劑疫苗分別供各級學校非計畫實施對象之教職員工以及幼兒園、托育機構之在職教師助理員、司機、廚工等對象公費接種，期以提升幼兒園入園接種率及共同強化校園免疫力。</p> <p>二、今年度四價流感疫苗採購案，共有 4 家得標廠商提供疫苗，分別是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皆經食品藥物管理署針對製程管控、藥毒理試驗及臨床試驗結果進行嚴謹審查，且亦於我國執行第三期臨床試驗，確認其品質、安全及有效性後始核發藥品許可證，每批疫苗均經檢驗合格。其中第 1、2 間廠商的疫苗適用 6 個月以上使用，第 3、4 間廠商的疫苗適用 3 歲以上使用。中央配賦高雄市四價流感疫苗廠牌數量分別是國光 427,710 劑（50.9%）、賽諾菲 235,420（28.0%）、東洋 98,830 劑（11.8%）、高端 78,440 劑（9.3%）。</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鍾易仲）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35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鍾議員易仲 |
| 質詢事項 | 請問徵調哪些人員支援登革熱防治？人員反映徵調頻繁，噴藥導致身體不適，請妥處。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市目前本土登革熱疫情呈多點散發且有社區群聚風險，噴藥是必要且重要控制疫情的緊急防治措施。本府衛生局接獲通報後會針對發生確診個案地點，依據中央登革熱防治工作指引會立即啟動疫調，釐清可能的感染來源，並針對個案居住地、工作地及可能的感染地點規劃50-100公尺方圓範圍於48小時內進行家戶室內外同步噴藥，並由區清潔隊進行逐戶貼單通知，緊急防治當日由區公所、區清潔隊及衛生單位人力共同編組，而執行家戶室內噴藥領隊則是由衛生局、所人員擔任。</p> <p>二、此外，因應疫情所需，衛生局除徵調局所同仁外，持續招募臨時人員協助現場噴藥、疫調等各項防疫工作，截至目前，總計增加進用臨時人力240多人，即時投入防疫工作，同時已爭取80名國軍支援並持續進用臨時人力，另已完成登革熱防疫工作增援人力委外服務案。</p> <p>三、現行登革熱緊急防治人員是由本府衛生局所同仁擔任領隊職務，排除本府衛生局長照中心中直接服務民眾的照專人員，另如有同仁因身體因素無法擔任防治領隊乙職，本府衛生局設有關懷小組進行協助及評估。</p> <p>四、登革熱防治具迫切性及時效性，需全體人員投入快速執行緊急防疫工作，以及時撲滅病毒蚊，切斷感染環。防疫期間本府衛生局責成各單位科室主管調整各項業務，並留意單位內同仁身心狀況，適時關懷協助。防疫工作本就充滿艱辛與挑戰，感謝全體防疫人員持續堅守崗位捍衛市民健康安全。</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警少字第 11270846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朱議員信強 |
| 質詢事項 | 應加強偏鄉地區毒品宣導：定期到學校宣導，讓青少年了解毒品的危害，針對問題家庭的青少年，是否能不定期關心？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校園宣導具體作為</p> <p>(一)強化宣導—定期實施校園宣導、清查涉毒少年群聚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校園防制毒品宣導：該局各分局、少年警察隊主動配合學校辦理校園各項宣導活動（含親職活動、家長會），少年警察隊更隨時掌握新興混合式毒品流行趨勢、態樣，導入各級學校與社區宣導中，防制毒品入侵校園。 2.提供少年關懷資訊專線：為協助照顧者判斷孩子是否有涉毒可能，少年警察隊提供諮詢專線，視需要將個案轉介給少年輔導委員會或校責區承辦人處理，追蹤後續情形，112 年 1 至 9 月協助家長諮詢有關少年偏差行為計 14 件。 3.多元宣導教材：除利用常見媒材 PPT 外，還購入便攜式仿真毒品教具、VR 互動遊戲機及宣導影片等，再配合有獎徵答等方式，豐富教學媒材以加深少年印象。 <p>(二)加強聯繫—整合各相關局處資源，約制再犯，杜絕遭受毒品危害。</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透過 M-police 查察及建檔與關心人員群聚對象，如有學籍者交由教育局轉各級學校評估是否列特定人員，以期發掘少年、學生涉毒群聚圈及黑數。 2.結合教育局、毒防局、社會局及少年輔導委員會等單位，建立聯合通報管道，共同輔導涉毒少年，約制再犯，杜絕毒品危害。 <p>(三)本(112)年度 1 至 9 月偏鄉宣導場次 26 場，並持續進行中。 (備註：偏鄉係指六龜區、旗山區及湖內區等區)</p> <p>二、111 年及 112 年截至 9 月底輔導少年總數及進行外訪總人數</p> |

| | 輔導少年總人數 | 進行外訪總人數 |
|--------------|---------|---------|
| 111 年 | 386 | 585 |
| 112 年截至 9 月底 | 322 | 577 |

（註：1.外訪包含家訪、校訪、職場訪視等，對少年所屬各系統均進行關懷輔導。

2.外訪對象包含少年本人、家屬、同儕、老師等與少年較密切相關人士。

3.外訪地點遍及高雄各轄區，針對所輔導案件一律均安排不定期訪視。）

三、針對曝險、偏差行為、觸法少年之輔導，少年輔導委員會社工不定期進行家訪及訪視：

針對吸食第三、四級毒品曝險少年之輔導策略：

(一)提供個別及家庭輔導，引導少年及其家庭以正向方式滿足需求並解決困境。

(二)搭配課後技藝班、假日團體輔導活動等方案強化輔導成效，充實少年暇餘生活並提供家長喘息時間。

(三)評估少年及其家庭需求，連結就學、就業、就醫、就養、法律諮詢、身心障礙等多元體系資源，整合跨域力量健全少年整體成長環境。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5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611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朱議員信強 |
| 質詢事項 | 一、樹枝、農膜、農網等農業廢棄物是否能轉換成碳權？創造碳循環經濟？農業廢棄物製成 SRF，作為汽電共生廠燃料是否有減碳效益？可否申請碳權？ 二、推動高雄企業契作「在地稻米－高雄 147」，涵養地水、地產地消，減少食物旅程，提升企業 ESG 目標，減碳又可穩定稻農收入，創造三贏。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農業廢棄物（樹枝、農膜、農網）若屬於「固體再生燃料製造技術指引與品質規範」，可作為固體再生燃料原料廢棄物，如屬塑膠類，則可交由符合資格之再利用機構或處理機構轉製成固體再生燃料 SRF 燃料棒，SRF 的優勢是可替代煤炭在鍋爐及燃燒裝置產生熱能或發電作用，以達到減碳目的。 二、農業廢棄物、紙張、塑膠等製成 SRF，取代工業或汽電共生鍋爐「燃煤」，具有減碳效益（排碳約為燃煤 2/3），但須視 SRF 生質物成分多寡而定（由塑膠製成則不具減碳效益），若要取得碳權，則由鍋爐業者向環境部申請，環境部於 111 年 6 月審核通過「以固體再生燃料（SRF）替代煤炭在鍋爐及燃燒裝置產生熱能」減量方法學，供事業遵循。 三、「在地稻米－高雄 147」即所謂的在地食材，推廣選購在地及當令食材，捨棄長距離運用，以利縮短農糧作物運輸距離，減少交通移動所產生的碳排放量，並以低碳方式烹煮，減少食物種植、保存、運輸、料理各方面的能資源消耗，縮短食物里程就能減碳，飲食行為對環境的傷害就越少。積極推廣低碳飲食，以利逐步實踐 SDGs17 項永續發展目標，同時輔導企業推動 ESG，落實環境保護、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2211300 號函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議員姓名 | 朱議員信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質詢事項 | 強化偏鄉醫療照護，建議於六龜及甲仙區設置 24 小時救護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辦理情形 | <p>一、查本市那瑪夏、桃源、茂林、甲仙及六龜區之緊急醫療救護相關單位計有轄區分隊 6 處及衛生所 5 處；另，為提供旗美 9 區緊急醫療服務，衛生福利部 105 年起以「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補助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發展為全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另以「提升兒科急診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補助建立 24 小時兒科（含新生、早產兒）緊急醫療服務，合先敘明。</p> <p>二、目前本市那瑪夏、桃源、茂林區衛生所均有醫師駐診，於夜間 21 時過後以待命方式持續提供醫療服務；另六龜區衛生所平日皆提供門診醫療服務，甲仙區衛生所因醫師兼所長退休，目前由高雄長庚紀念醫院及那瑪夏區衛生所醫師支援門診，以維護轄區民眾就醫權益。</p> <p>三、前開衛生所備有 X 光、超音波、心電圖、急救藥品、蛇毒血清、AED 等緊急醫療設備與藥物，且衛生所人員均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如遇有危急個案經民眾撥打 119，經本府消防局所轄消防分隊救護技術員現場予緊急處置後，經專業評估判斷後送鄰近衛生所或醫院。</p> <p>四、查 111 年至 112 年 1-9 月本府消防局接獲民眾報案後送就醫病患數，詳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1518 1331 1758"> <thead> <tr> <th>區域</th> <th colspan="2">甲仙區</th> <th colspan="2">六龜區</th> <th colspan="2">茂林區</th> <th colspan="2">桃源區</th> <th colspan="2">那瑪夏區</th> </tr> <tr> <th>消防分隊後 送就醫地點</th> <th>醫院</th> <th>衛生所</th> <th>醫院</th> <th>衛生所</th> <th>醫院</th> <th>衛生所</th> <th>醫院</th> <th>衛生所</th> <th>醫院</th> <th>衛生所</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 年</td> <td>300</td> <td>2</td> <td>897</td> <td>0</td> <td>215</td> <td>4</td> <td>153</td> <td>17</td> <td>155</td> <td>24</td> </tr> <tr> <td>112 年 1-9 月</td> <td>248</td> <td>0</td> <td>685</td> <td>0</td> <td>137</td> <td>2</td> <td>138</td> <td>14</td> <td>113</td> <td>26</td> </tr> </tbody> </table> <p>五、為優化偏鄉醫療資源，本府衛生局擬向衛生福利部申請「緊急</p> | | | | | | | | | | 區域 | 甲仙區 | | 六龜區 | | 茂林區 | | 桃源區 | | 那瑪夏區 | | 消防分隊後 送就醫地點 | 醫院 | 衛生所 | 醫院 | 衛生所 | 醫院 | 衛生所 | 醫院 | 衛生所 | 醫院 | 衛生所 | 111 年 | 300 | 2 | 897 | 0 | 215 | 4 | 153 | 17 | 155 | 24 | 112 年 1-9 月 | 248 | 0 | 685 | 0 | 137 | 2 | 138 | 14 | 113 | 26 |
| 區域 | 甲仙區 | | 六龜區 | | 茂林區 | | 桃源區 | | 那瑪夏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消防分隊後 送就醫地點 | 醫院 | 衛生所 | 醫院 | 衛生所 | 醫院 | 衛生所 | 醫院 | 衛生所 | 醫院 | 衛生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1 年 | 300 | 2 | 897 | 0 | 215 | 4 | 153 | 17 | 155 | 2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2 年 1-9 月 | 248 | 0 | 685 | 0 | 137 | 2 | 138 | 14 | 113 | 2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爭取資源挹注以設置 24 小時醫護站，俾利提升偏鄉民眾就醫時效，後續將由衛生福利部評估可行性，並視核定結果賡續辦理。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慧文）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1922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慧文 |
| 質詢事項 | 日照中心反映自殺案件卻未處理，請改善。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有關議員反映日照中心反映自殺案件卻未處理一案，本府衛生局深感重視，將針對相關業務同仁加強回覆關懷態度及通報相關規定訓練。</p> <p>本府衛生局針對自殺通報詢問電話，已建立相關服務流程如下：將與通報單位確認個案狀況、評估個案自殺風險，並提供相關資源訊息，另針對自殺企圖個案亦會依據自殺防治法第 11 條，「中央主管機關應建置自殺防治通報系統，供醫事人員、社會工作人員、長期照顧服務人員、學校人員、警察人員、消防人員、矯正機關人員、村（里）長、村（里）幹事及其他相關業務人員，於知悉有自殺行為情事時，進行自殺防治通報作業。」，提醒通報單位應依法至衛生福利部建置之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線上通報。</p> <p>本府衛生局係依據以上服務流程提供相關網絡單位服務，針對服務態度問題，將秉持以人為本之精神持續強化員工對於市民服務態度精進及改善，並將會針對通報流程規定持續連結各網絡單位進行宣導教育，強化自殺防治通報規定知能與了解，俾利本市自殺防治工作網絡合作順利。</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慧文）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1967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慧文 |
| 質詢事項 | 一、鳳山區自殺事件在發生前，衛生局是否有任何警訊？照顧者的身心狀態是否為此事件的主因？ 二、111 年的自殺個案數高雄位居第二，有何相關防治策略？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有關本（112）年 10 月 9 日鳳山區 1 家 3 口自殺事件，本府衛生局經比對自殺通報系統，3 人曾於 108 年 9 月於同一燒炭事件自殺通報列管，當時經醫療處置，通報脆弱家庭由本府社會局列管服務及本府衛生局自殺關訪員收案關懷服務三位個案，案母及案子 12 次、女兒 19 次，評估自殺風險已去除，案母案子持續就醫，案次女轉心理諮商服務，且核心經濟問題由本府社會局接手，經專家決議於 108 年 12 月結案，公衛護理師追蹤案母面電訪 22 次，均未出現異常反應，最近一次介入關懷為今（112）年 8 月 31 日並無主訴或觀察異常狀態之發現。</p> <p>為瞭解本案處遇情形、現行制度之檢討及策進作為，以精進社會安全網網絡合作機制，本府衛生局於 112 年 10 月 13 日立即會同社會局，召開本事件「檢討制度會議」及 10 月 18 日赴衛生福利部參與「專案會議」，再於 10 月 23 日召開「個案討論會議」透過照護個案就診醫院、本府社會局及轄區衛生所與會討論，經 3 次會議討論，綜整個案病歷及衛政、社政等資訊，3 人生活皆可自理，可能近期再度面臨身心疾病加劇、失業、經濟等壓力及情感彼此依附且不願求助等多項問題，導致憾事發生。本案衛生福利部及專家建議，高負荷家庭社政、衛政均應延長管理及遺族應持續加強追管，針對本案遺囑持續關懷服務。</p> <p>本市自殺死亡人數 111 年統計 467 人，較 110 年同期減少 23 人（-4.7%）；本市自殺標準化死亡率 111 年為 12.4，較 110 年 13.0，下降 4.6%，為六都降幅第二名（僅次於桃園市降幅 5.8%），自殺因素複雜，需多元多面向策略共同處理，衛生局以三段五級進行自殺防治與心</p> |

理健康政策和措施，提供通報個案及社安網多重議題個案介入關懷。及高頻次自殺企圖個案加強訪視，於 24 小時內初訪，協助就醫、強化家屬衛教及家訪，降低自殺死亡風險。另鑑於高雄市自殺率仍持續高於全國平均，自 110 年起，推動高風險自殺意念關懷服務 111 年至今年 9 月已提供電話關懷訪視 16,846 人次，此為全國唯一有意念專案服務縣市。依文獻顯示，於 40%~60% 的自殺身亡者在自殺前一個月曾有就醫記錄，爰此，於 112 年全面推動醫院門診推動 BSRS-5 心情溫度計量表檢測，提供高風險個案關懷轉介及 8 月建置雄安心－自殺意念通報系統，連結基層醫療，當有自殺意念者於一般科診所就醫時，醫療院所可及早發現並通報，發現有自殺想法的民眾時，即時通報並適時加以關懷或轉介，一起擔任珍愛生命守門人。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慧文）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0 高市府警交字第 11272651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慧文 |
| 質詢事項 | 有民眾向本席陳情，誤闖單行道不到 100 公尺，被連續告發十幾張的罰單，針對這樣一次性的連續開罰，合乎比例原則嗎？對於交通有真正的改善嗎？如果檢舉人並非心存善念，警方不該成為檢舉人的幫凶，請警察局研議一個改善方案再告知本席。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
| 辦理情形 | 一、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7-1 條規定：民眾對於違反本條例之行為得敘明違規事實並檢具違規證據資料，向公路主管或警察機關檢舉及該條文第 3 項規定：民眾檢舉同一輛汽車二以上違反本條例同一規定之行為，其違規時間相隔未逾六分鐘及行駛未經過一個路口以上，公路主管或警察機關以舉發一次為限，復依據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3 條規定：二以上違反道路管理之行為，應分別舉發、處罰，故數違規而分別舉發，係依現行法規辦理並無違誤。 二、惟為兼顧員警依法辦理交通執法及維護民眾權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7 條之 1 第 3 項有關民眾連續檢舉之舉發次數認定，須透過中央機關協助研議修法，本府警察局已針對民眾檢舉同一違規行為被連續舉發等情，刻正函報內政部警政署轉報交通部研議修法。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玫娟）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400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玫娟 |
| 質詢事項 | 建議環保局在左營、楠梓區應再增聘臨時清潔隊員。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局各區清潔隊隊員及駕駛編制共 3,251 人，統計至 112 年 10 月已進用人數 3,178 人，尚有 29 名隊員待 11 月 6 日報到，44 名駕駛待報府轉正進用；楠梓區清潔隊現有員額計有 169 人，左營區清潔隊 168 人。</p> <p>二、為有效補實本市清潔人力不足缺口，佐以職工編制員額限制、近年退休離職者劇增、同仁平均年齡老化等問題，經通盤檢討環保局人力資源，認有進用臨時人員之必要。</p> <p>三、本局已向市府爭取同意臨時人員編制員額擴增，並採爾後年度循序補實，預算如獲支持通過，本局將盡快補實人力，並將依計畫需求，辦理增聘臨時人員。</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玫娟）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18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玫娟 |
| 質詢事項 | 一、稽查孳生病媒子時，是否可先告知當事人？以減少裁處爭議。 二、左營果貿社區受裁處案，請釐清裁處內容後向本席報告。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孳生源稽查依傳染病防治法第 25 條，各公私場域所有人、管理人、使用人，應依主管機關公告主動清除之；112 年 3 月本市將公告作第四類發行公告周知。目前左楠地區因社區孳生源造成疫情風險，故特別提醒各公私場域所有人、管理人、使用人，主動進行環境整頓，移除髒亂堆積物並清除積水處，如未主動積極清除孳生源，經查獲孳生病媒蚊幼蟲，公、私場域內如經查獲孳生病媒蚊幼蟲，可依傳染病防治法可處新臺幣 3000 元到 15,000 元罰鍰，請市民朋友積極清除積水，共同遏止登革熱疫情擴散。 二、有關左營果貿社區受裁處案，已釐清行為人，並澄清針對裁處書不服時可向高雄市訴願委員會訴願非法院，上述並已於 11 月 6 日向議座說明報告。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亞築）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941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亞築 |
| 質詢事項 | 北高雄偏區衛生所長期無醫師，建議提升衛生所醫師薪資且不兼任所長職。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過去本市衛生所醫師除了醫療門診服務外，亦肩負推動公共衛生政策的職責，近年來新興傳染病頻傳，為了市民健康，本府衛生局(所)全力投入防疫工作，考量衛生所醫師兼所長在醫療服務外仍須參與公共衛生行政工作，負荷沈重，衛生局刻正著手規劃組織修編，讓醫療服務與公衛行政分開，醫療門診由醫師負責，衛生所所長可由其他醫事人員或薦任八職等至九職等行政人員擔任，減輕以往醫師兼所長的工作壓力。</p> <p>本市衛生所醫師現有法定薪資計有本俸、專業加給以及職務加給，特定偏遠地區另有地域加給。另為提高醫療服務水準及工作績效，目前衛生所醫師均依「高雄市各衛生所人員獎勵金發給規定」提撥獎勵金。惟北高雄相對較屬偏遠地區，醫師出缺羅致困難，本府衛生局刻正與各大醫學中心研議衛生所與醫院合作方案，期望能讓醫生專責醫療門診業務，而公共衛生人員專注於在預防保健及傳染病防治等公共衛生政策推動，以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及照顧在地民眾身心健康，營造職場友善職場工作環境，讓優秀醫師留任。</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2131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亞築 |
| 質詢事項 | 長照送餐新規定排除中低收入戶，高雄應承擔補助缺口。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衛生局依據衛生福利部長照計畫 2.0 辦理長照營養餐飲服務，該服務目的係為無力備餐但有自行進食能力之失能者提供服務。若長輩仍有外出能力，仍應鼓勵至社區據點、巷弄站共餐，增加社會互動以延緩失能。</p> <p>二、衛生福利部於 112 年 7 月 1 日起調整營養餐飲服務使用者資格核定原則：112 年 7 月 1 日起新申請使用者，以社會救助法列冊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且經評估為長照需要等級 2 級以上、無法外出至巷弄站共餐或無特殊餐食需求者為原則，且 112 年 12 月 31 日前核定使用營養餐飲服務屬列冊之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失能者，仍比照長照低收入戶個案之規定免部分負擔膳費。</p> <p>三、續上，112 年 6 月 30 日前申請且核定持續使用者，其部分負擔維持原有規定，不受新規定影響；但若上述使用者停止使用營養餐飲服務 3 個月，依衛福部規定視為無需求須予結案，之後如有使用服務需求，即依新規定須符合新案資格，方得核給膳費補助。</p> <p>四、若本市長照中低收入戶個案，於 112 年 7 月 1 日後評估有營養餐飲服務者，本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會評估提供其他長照居家服務，如代購餐食或食材烹煮之替代性服務，供個案選擇以因應營養餐飲服務新規定。</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亞築）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130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亞築 |
| 質詢事項 | 一、北高雄偏區衛生所因支援登革熱防疫而暫停門診，建議衛生局應增加人員或外包，另應提供登革熱支援所需的防護裝備。 二、登革熱噴出民怨，高雄疫情卻升溫，建議從預防的角度處理，或研議其他科學的防治方法，以減少噴藥頻率。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有關北高雄衛生所因登革熱防疫工作停診事宜，本局已規劃衛生所門診醫療與公共衛生工作分開，不耽誤衛生所門診醫療業務。且以足夠的加班費慰勉防疫人員的辛勞，本府衛生局針對登革熱緊急防治人員皆配賦防毒口罩、護目鏡等防護裝備，另進用 240 餘名臨時人力，協助衛生局所登革熱防疫工作，並完成登革熱防疫工作增援人力委外服務案採購。 二、今（112）年市府啟動跨局處登革熱防疫總體計畫，訂定四大行動專案：「醫療整備－醫網照護」、「決戰境外－邊境檢疫」、「病媒監控與科技防疫」及「防疫教育」： (一)透過登革熱基層醫療整合照護，廣布 560 家登革熱整合式醫療合約院所，提供民眾便捷的登革熱篩檢管道，以早期發現病例及早介入緊急防治措施，也可以避免病媒蚊持續叮咬而再進入另外一個傳播鏈。 (二)決戰境外防疫計畫，針對自登革熱流行地區入境出現發燒等疑似症狀，於高雄國際航空站完成登革熱 NS1 快篩採檢、入境市民及新住民，如有登革熱疑似症狀主動通報獎勵、新入境東南亞/南亞且工作或居住設於本市之入境勞工（含漁工）及船員入境後 3 日內採血篩檢登革熱快篩（NS1），檢測陽性者送至本市指定醫院所收治並進行防疫隔離、重入境國際移工入境 5 日內可前往友善診所或 38 區衛生所進行採檢獎勵、東南亞/南亞入境旅行團健康監測等決戰境外防治措施。 (三)環保局使用誘殺桶（Gravitrapp）執行病媒蚊密度調查與監測 |

工作與孳生源清除及民政局定期動員社區里鄰志工共同維護社區環境整潔及巡倒清刷，每里至少辦理 1 場里民衛教宣導場次，依『本市「防止病媒蚊孳生，預防登革熱及茲卡病毒感染症」之孳生源清除暨相關防疫措施公告』，賡續透過各宣導管道呼籲市民主動清除居家室內外積水容器，落實公權力。

(四)制定「高雄市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措施及查核辦法」及「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措施及查核辦法」，規範本市之中央或地方行政機關、學校、設有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之公寓大廈、公告範圍內場所及營建工程皆應設置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並訂定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計畫執行，展開全民法治教育宣導。科技防疫，唯有全民共同努力，才能有效防堵登革病毒入侵高雄。

三、登革熱防疫作為將朝向「以蚊攻蚊」生物防治策略，以預防角度進行防範。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1944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芬 |
| 質詢事項 | 高雄市老人人口攀升，長照業務量逐年增加，未來長照中心是否可升級為二級機關？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調查目前六都直轄市辦理長期照顧業務情形，本市、台中市及台南市已整合社衛政長期照顧服務業務，惟已整合的長照業務內容不盡相同，以編制人力數恐仍無法明確評估所對應權管長照業務量，如本市身心障礙鑑定、護理機構管理等業務，已整合於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辦理，其他縣市則可能為其他局處或科室辦理，僅依人力配置數仍無法比較長照業務整併後之負荷量。其餘三個直轄市仍分屬縣市衛生局、社會局共同辦理，另今年屏東縣政府成立長期照護處，為全國第一個成立一級機關的縣市。</p> <p>二、107 年 9 月 5 日由衛生福利部成立長照司，因應中央組織整併及本市人口快速老化，本市爰於 109 年 1 月 1 日於本府衛生局內設置長期照顧中心，整合社衛政長期照顧服務，112 年長照相關計畫經費高達 55 億元，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為衛生局所屬之科室，組織架構為主任（1 人）、技正（2 人）並設置 5 個股，分別為照顧管理股、服務資源股、人力發展股、機構管理股及綜合服務股，各股設有股長 1 人，目前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亦編有正職人員 27 人、約聘照管人員 207 人及臨時人員 40 人，共計 274 人。並於本市 38 行政區設有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分站（設於 38 區衛生所），照管專員進駐分站，以利民眾就近申請長照服務及諮詢。</p> <p>三、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已針對成立長照處進行相關資料蒐集及內部研議，並將成立長照處之建議包含人員編列、業務範疇、SWOT 優劣勢等資料，提報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議相關規劃，目前市府各機關正搜集相關資料評估中，尚未有評估結</p> |

論。本市幅員廣大，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仍持續整合各項長照服務，加強簡化相關作業流程、充分運用人力及精進人員專業知能，提升整體服務效能、長照服務涵蓋率與照顧管理品質，同時發展高雄在地服務特色，讓高雄市成為高齡者的宜居城市。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17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芬 |
| 質詢事項 | 過度噴藥是否會造成病媒蚊的抗藥性？預防勝於治療（噴藥），建議應多向民眾宣導，文化中心每週噴藥 2 次原因？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依據中央疾管署「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若出現登革熱個案，市府防疫團隊即會採取「孳生源檢查、噴藥滅蚊、擴大疫調採檢」的三合一防治工作，是必要的緊急防治手段，台大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昆蟲學系名譽教授徐爾烈強調，「在目前登革熱沒有疫苗、治療藥劑的情形下，為快速減少環境中病媒蚊數量，避免疫情擴散、並為清除孳生源爭取時間，實施對人體安全、有效滅蚊的噴藥是緊急防治登革熱的必要方式」。</p> <p>二、高雄市人口住宅稠密且傳播登革熱主要的病媒蚊為埃及斑蚊，台灣環境有害生物管理協會理事長、高雄大學白秀華教授表示，埃及斑蚊病毒傳播力強且僅在嘉義以南出沒，性喜人類居家環境，棲息在室內、人工容器，容易孳生在乾淨的清水，更是造成高雄市社區傳播鏈的主角，相對於戶外的水溝、樹洞，室內病媒蚊風險更高，這也是必需執行家戶「室內空間噴藥」滅蚊的主因。當社區出現登革熱疫情時，快速而有效的噴藥撲滅病媒蚊是必要的防疫手段。</p> <p>三、自 6 月 15 日台南出現本土首例個案，即刻成立「北高雄前進指揮中心」，建構北高 6 區防火牆。啟動 5 防疫聯合分區前進指揮所與戰情中心：整合民政、衛生、環保等局處及區級單位緊急防治及全力動員整頓社區髒亂點，遏止疫情快速擴散蔓延。</p> <p>四、府跨局處防疫團隊持續運用社區群媒體臉書、網站、捷運、市府 LINE、新聞稿、垃圾車、電視牆…等多元宣導方式，增加民眾登革熱意識，加強自我預防及防治，避免登革熱擴散蔓延。此外，各行政區持續辦理登革熱宣導講座，宣導內容包含登革熱症狀、傳播途徑、社區及各場域常見孳生源態樣、法規與裁</p> |

處說明，並告知居家環境自我管理應巡查的重點，落實「巡、倒、清、刷」，促使社區民眾配合主動進行容器減量及孳生源清除等防治工作。

五、文化中心每週一、四進行噴藥乙案，因文化中心為市民活動人潮聚集場域且周邊里別出現群聚疫情未中斷，為防範疫情蔓延，爰進行一週兩次的戶外噴藥，並視疫情調整噴藥頻率。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芬）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警後字第 112372056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芬 |
| 質詢事項 | 目前楠梓援中派出所暨多功能中心新建工程，預算有無每年編列？有無橫向聯繫？預計何時完工？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有關「楠梓區援中派出所暨多功能社區中心新建工程」，本案總經費新臺幣（以下同）3 億 1,887 萬 6,740 元，其中由平均地權基金支應二分之一 1 億 5,943 萬 8,370 元後，餘 1 億 5,943 萬 8,370 元由本府警察局楠梓分局（下稱該分局）分攤 5,722 萬 144 元，其餘經費 1 億 221 萬 8,226 元由社會局、衛生局、楠梓戶政事務所及區公所等依比例共同分攤，預算期程 112 至 115 年，預定興建地下 1 層、地上 6 層（1、2 樓派出所，3 樓社會局公共托育中心，4 樓戶政事務所，5 樓衛生局日間照護，6 樓楠梓區中興、藍田及中和 3 里聯合辦公室及活動中心），為利工程進行，該分局與相關單位隨時保持聯繫，並於 111 年 12 月 12 日、112 年 6 月 6 日分別辦理 2 次旨案工程預算分擔及設計圖說空間配置之協調會議。</p> <p>二、本案係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以下稱新工處）代辦，新工處於 112 年 2 月 9 日上網公告招標辦理勞務採購，採最有利標方式辦理，並於 112 年 3 月 28 日決標，由黃冠中建築師事務所得標，承包項目為工程先期規劃與基本設計、細部設計、監造、辦理工程竣工、驗收及結算，先期規劃與基本設計報告書已核定，目前進度為細部設計作業。</p> <p>三、興建工程預計於 113 年 7 月開工至 115 年 7 月底完工，115 年 12 月底正式竣工啟用。</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宋立彬）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8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19406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宋議員立彬 |
| 質詢事項 | 衛生所所長離職潮，建議儘速補實改善。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本市湖內、梓官、阿蓮、大樹、燕巢、田寮、甲仙及旗山等 8 區衛生所醫師陸續因屆齡、個人生涯規劃或健康等因素辦理退休，出缺期間依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5 條之規定，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本府及本府衛生局官網公告徵才訊息，並函請市立醫院、醫師公會協助刊登以轉知所屬同仁或會員相關職缺訊息，符合條件者報名，將依規定辦理後續面試事宜。惟如無人投件，將持續辦理徵才公告。針對偏遠地區衛生所醫師出缺情形除外補外，並申請衛福部公費醫師分發，如獲分配可使公費生返鄉服務，利用多元管道以羅致醫師人才。</p> <p>衛生所醫師兼所長在醫療服務外仍須參與公共衛生行政工作，負荷沈重，衛生局刻正著手規劃組織修編，讓醫療服務與公衛行政分開，醫療門診由醫師負責，衛生所所長可由其他醫事人員或薦任八職等至九職等行政人員擔任，減輕以往醫師兼所長的工作壓力。</p> <p>目前醫師出缺的衛生所，醫療門診已協請本市醫學中心及鄰近醫療院所支援，維持衛生所醫療服務不中斷。</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宋立彬）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542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宋議員立彬 |
| 質詢事項 | 請警察局、環保局及工務局要共同針對道路違規堆放廢棄物、車輛，有妨礙交通行駛之虞者，要即時處理，避免造成人命傷亡。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道路堆放物品致妨礙交通行駛之虞者，由本府警察局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82 條第 1 項及第 2 項規定，張貼限期改善通知單，責令行為人即時停止並消除障礙，經勸導行為人不即時清除或行為人不在場，視同廢棄物，依廢棄物法令清除之；另有關車輛有妨礙交通行駛之虞者，則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 條、第 12 條第 4 項及第 82-1 條、「占用道路廢棄車輛認定基準及查報處理辦法」及「高雄市政府占用道路廢棄車輛移置執行要點」查處，有牌廢棄車輛由本府警察局查報後將相關資料移請本府環保局移置拖吊，無牌廢棄車輛則由本府環保局查報及移置拖吊；惟未達廢棄車輛認定標準之無牌車，則由本府警察局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12 條第 4 項（未懸掛車牌）或其他適當法規（如路霸）逕行查處及移置拖吊。</p> <p>二、針對道路違規堆放物品、有牌車輛，有妨礙交通行駛之虞者，需由本府警察局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相關規定主政辦理，認定為廢棄物後，於函文通知本府環保局協助清除或移置拖吊；若為定著物或大型重物則由本府警察局請求本府工務局行政協助。</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宋立彬）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19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宋議員立彬 |
| 質詢事項 | 登革熱跨局處工作應互相尊重協調，強化橫向聯繫合作，妥善溝通處理。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今年度府級跨局處登革熱工作小組會議已召開 30 次，與會單位包含衛生局、環境保護局、民政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公園處及建築管理處）、觀光局、海洋局、水利局、教育局、勞工局、農業局、文化局、15 區高流行風險區、北高雄行政區（含區公所、衛生所、清潔隊）等市府防疫團隊及疾病管制署高屏區管制中心、環境管理署南區環境管理中心、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台電高雄區處、台電鳳山區處、中華電信、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台灣糖業協會、國教署、臺灣土地銀行、臺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鐵路管理局等中央與外部單位，共同研議與檢討登革熱防治工作。強調落實疫調採檢、孳生源清除及噴藥滅蚊三合一防治工作是必要的緊急防治手段，呼籲市民朋友要共同落實周遭環境的孳生源清除工作，不讓病媒蚊子有孳生的機會，就可減少社區疫情傳播的風險。</p> <p>除此之外，另啟動 5 防疫聯合分區（北 A 區、北 B 區、南區、中 A 區、中 B 區）前進指揮所與戰情中心，每週各分區召開數次區級前進指揮會議，整合民政、衛生、環保等局處及區級單位緊急防治及全力動員整頓社區髒亂點，遏止疫情快速擴散蔓延。</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警交字第 112726231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宋議員立彬 |
| 質詢事項 | 一、針對道路障礙物警方如何處置？ 二、妨害交通行駛的障礙物應立即處理，相關單位也應密切合作，保持聯繫。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
| 辦理情形 | 一、查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下稱處罰條例）第 82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略以，在道路堆積、置放、設置或拋擲足以妨礙交通之物，除責令行為人即時停止並消除障礙外，處行為人或其雇主新臺幣 1,200 元以上 2,400 元以下罰鍰；同條第 2 項規定略以：妨礙交通之物經勸導行為人不即時清除或行為人不在場，視同廢棄物，依廢棄物法令清除之。 二、另依據內政部警政署 109 年 4 月 27 日警署交字第 1090080649 號函頒修正「取締道路障礙作業程序」規定處理流程略以： (一)行為人在場： 1.先施以勸導，並填製交通違規勸導單與責令即時改善。 2.不聽勸導改善者，依法舉發並於通知單記明其事件情節及處理意見。 (二)行為人不在場： 1.查明行為人並書面通知限期改善；無法查明或逾期不清除視同廢棄物協調主管機關清除（運）。 2.固定式障礙物：舉發後移請工務機關拆除。 (三)屬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82 條第 1 項第 1 款妨礙交通之物：經勸導行為人不即時清除或行為人不在場，視同廢棄物，函請環境保護局所屬清潔隊依廢棄物法令清除（運）清除道路障礙。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文益）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168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文益 |
| 質詢事項 | 校園流感疫情逐漸增加，請問校園流感疫苗接種時程？有無掌握疫情狀況加強防疫？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監測資料顯示，112 年第 44 週（10 月 29 日至 11 月 4 日）類流感急診就診率全國 10.86%、本市 9.75%。目前正處流感流行期，且群聚通報以校園為多，本市 112 年校園上呼吸道群聚案件數（不含 COVID-19 群聚）9 月計 121 件、10 月計 57 件。</p> <p>本府衛生局持續督導學校/幼兒園/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加強防範，落實群聚事件通報時效性及生病不上班、不上課等各項感染管制措施，另亦呼籲民眾務必做好手部衛生與咳嗽禮節，落實勤洗手、有發燒、咳嗽等類流感症狀應配戴口罩、生病在家休息，出入人潮聚集且無法保持適當距離或通風不良之場合建議戴口罩，以防止呼吸道傳染疾病疫情擴散。</p> <p>接種流感疫苗是預防流感最有效的方法，本市校園流感疫苗集中接種時程，安排於本年 10 月 2 日起至 11 月 17 日止，轄區衛生所會於流感疫苗接種前 2 天預先告知學校接種疫苗廠牌，學校接獲通知後於聯絡簿、班級通訊群組（LINE）等多元方式告知家長，惟若有臨時疫苗調度問題，仍以當日公告為主。接種當日於校內接種站明顯處亦會張貼當日接種疫苗廠牌。</p> <p>另外，學生若因故未於校園集中接種者，學校將提供補種通知單，家長可持補種通知單帶子女至衛生局指定合約院所接種，疾管署仍提供公費疫苗，家長則另依院所規定自付其他相關醫療費用。</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5626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張議員博洋 |
| 質詢事項 | 一、現有沿街收垃圾的方式，生活作息必須配合垃圾車的時間，尤其對上班族常常需要下班追垃圾車，甚至請假倒垃圾，可否規劃設置夜間定時定點清運站？目前六都僅高雄沒有定點定時清運站。建議可針對人口密集的住宅區及挑選每周三天試辦。 二、現有自動回收機使用已久，建議設置智慧垃圾桶，可於捷運、台鐵、輕軌車站設置，方便通勤民眾倒垃圾，除了住宅區設置外，可於觀光區、商圈引進，提供遊客使用，解決未能即時清運衍生的髒亂問題，另可實踐高雄智慧城市及淨零碳排的政策方向。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查本府環保局現有多條日間配套清運路線為定時定點清運模式，若於定點設置子車，民眾可隨時丟棄垃圾，易有垃圾掉落污染地面、引來野貓、野狗、蟲鼠成為嚴重髒亂污染源，影響市容整潔；若於夜間設置定點清運站，需考量兩個收運站點間隔距離不宜過長，且本市部分道路狹窄及交通狀況不佳，民眾多不願意與垃圾收運站點為鄰，導致可供垃圾車長時間停留之定點規劃不易，將先維持目前收運方式。 二、目前本府環保局於本市共設置 ARM 自動資源回收機 23 台，且部分機台已由企業認養並維運管理，本府環保局則協助加強機台狀況排除，增加維運效益；另統一超商於今年由認養營運單位轉為自主設置，其新一代回收機台設置於 8 門市（高昌、長權、鳳儀、苓民、華秀、孟新、燕巢及天虹門市等），持續擴大資源回收成效；另有關設置於捷運、台鐵、觀光圈、商圈等定點處之建議，經查於本市捷運及台鐵皆設有垃圾桶及資源回收桶，爰暫無增設智慧垃圾桶需求，而於觀光區及商圈設置智慧垃圾桶一節，雖可解決未能即時清運所衍生髒亂問題，惟民眾使用智慧垃圾桶交付垃圾係自行付費，恐於設置後未能有顯著 |

成效，反而於設置地周遭易形成髒亂點，本府環保局將持續媒合企業自主設置並將設置點位一併納入考量。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張勝富）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警後字第 11237115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張議員勝富 |
| 質詢事項 | 大社分駐所屋頂長期漏水，遇到大雨時，屋頂漏雨，導致 2 樓寢室漏水，平常員警工作非常辛苦，休息的地方應該儘速改善。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後勤科) |
| 辦理情形 | 本府警察局於(本)112 年向行政院爭取「地方警察機關辦公廳舍待勤處所整(修)建兩年(113 年、114 年)中程計畫」，獲專案補助廳舍修繕經費新臺幣(以下同)3,972 萬元辦理辦公廳舍修繕。其中仁武分局大社分駐所編列修繕經費 100 萬元，將於 113 年辦理修繕，以改善員警備勤環境。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張勝富）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10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張議員勝富 |
| 質詢事項 | 登革熱防治噴藥流程是否能更便民？應提早告知讓民眾有足夠時間準備。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因應高雄市本土登革熱疫情發生，依據中央登革熱防治工作指引，衛生單位接獲通報病例時，於 24 小時內啟動疫調及針對個案可能感染居住地、工作地劃定防治範圍，環保單位於執行緊急防治工作前 1-2 日逐戶貼單，執行孳生源巡檢及室內外噴藥滅蚊工作，清除可能孳生病媒蚊的積水容器和場域，孳檢噴藥前會事先通知里長，並請里長轉知民眾，於 48 小時內完成防治。蚊子叮咬、孳子生長不等人，埃及斑蚊只要 0.5 公分積水就能生，而且在最適合環境下孵化成子甚至只要「10 分鐘」。因此中央疾管署指引規劃 48 小時內要完成疫調到緊急防治。以上防治措施具迫切性及時效性，係為維護公共利益、避免登革熱病毒傳播的必要防治作為。</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張勝富）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1545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張議員勝富 |
| 質詢事項 | 高雄「淨零學院」即將開幕如何解決產業炭焦慮？應盡速開設相關課程。是否有配套措施協助中小企業瞭解相關推動方向？是否有單一窗口？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為降低產業碳焦慮，本府成立淨零學院並推廣人才培育，組成盤查、技術、能源、AI、碳資產、碳匯、地方推廣等 7 大領域師資團隊，及國際查驗單位合作，提供鋼鐵、石化、中小企業證照、技術課程外，亦提升市政府同仁淨零認知。</p> <p>二、淨零學院課程以通識、證照、技術課程為三大主軸，通識課程擴大政府、產業、社會對於淨零的認知，證照課程與查驗機構合作，培訓盤查、碳足跡等 ISO 課程，接軌國際標準及趨勢，技術課程由學院師資群依照產業特性進行講授，更規劃納入企業以大帶小實務分享，及提供企業諮詢平台。</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環土字第 11241439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靜 |
| 質詢事項 | 鳳山溪上游的事業廢水納管規劃？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局已於 7 月 21 日召開「鳳山溪上游食品業納入污水下水道系統」協調會議，邀請本府水利局、經發局及 9 家常被告發之非列管食品業廠家參加，說明議案緣起與討論四項議題，包括業者設置廢水前處理、籌設管理單位、納管可行性及納管經費來源，收集各方反饋作為後續推動之參考，並以此協調會為聯繫溝通平台，將與業者、水利局與經發局共同努力改善鳳山溪水體品質。</p> <p>二、基於第一次會議後，本局初步提出納管建議方式，並於 10 月 19 日拜訪水利局，水利局原則同意鳳山溪上游食品業納入污水下水道；另於 10 月 24 日完成 10 家食品業拜訪說明，其中 7 家有意願納入下水道，惟業者多反應因營業規模小，無法負擔高額設施建設及維護費用，故尚須有適度補助方式，方能有助事業納管之推動。本局將持續與水利局、經發局及事業共同努力研擬納管可行方式，於推動期間，針對上游定期巡察，如查獲非法排放，將依法嚴懲。</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環土字第 11241493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靜 |
| 質詢事項 | 請環保局及消防局設置一個聯防平台，鄰近業者是否有救災設備可提供，非由消防局單兵作戰。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5 要 2 禁止」管制措施：</p> <p>(一)「要核可」、「要標示」：須於運作前取得核可文件、完成容器包裝標示。</p> <p>(二)「要申報」、「要逐筆網路記錄」：逐日逐筆記錄、網路傳輸、按月申報。</p> <p>(三)「要預防應變」：毒性及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運作總量達分級運作量以上者，應符合毒管法事故預防及緊急應變規定。</p> <p>(四)「禁止網路交易」：公告後立即禁止於網路平臺販售。</p> <p>(五)「禁止無照運作」：製造、輸入、販賣、使用、貯存等運作行為，都要有核可文件才可運作。</p> <p>二、因應火警事故發生之通報聯繫，市府已建立 LINE 群組作為機關間橫向通報之用，另當毒化物事故發生時，除落實市府各支援救災機關間之橫向通報外，本局亦同步通報環境部，視災害事故現場應變需求，主動請求派遣南區環境事故專業技術小組到場協助支援應變作業及提供相關專業應變諮詢，以支援事故廠商儘速完成事故應變。</p> <p>三、另依據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38 條規定，第一類至第三類毒性化學物質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具有危害性之關注化學物質，其相關運作人應組設聯防組織，輔助事故發生時之防護、應變、清理措施；目前本市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聯防組織依物質特性及其區域劃分共分為 13 組，其毒化物運作者（除軍事機構自行籌組）共計 443 家，依各聯防組織組員可提供救災支援設備器材及支援事項協定，於毒化物事故發生時，迅速啟動聯防組織協助支援防護、應變及清理措施。</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靜）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18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靜 |
| 質詢事項 | 一、請問登革熱防治熱煙與壓罐的差異性為何？ 二、噴藥人力問題，請衛生局與環保局研擬委外人力協助。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登革熱防治熱煙與壓罐皆是殺滅飛行中帶有病毒的害蟲，熱煙槍的原理是以高溫將環境用藥汽化後混合助煙劑均勻分布在空氣中殺滅室內帶有病毒的害蟲；氣霧式罐裝殺蟲劑則是商品化，其內容物、藥劑成份、內容量都固定。自 105 年起本市室內防治以氣霧式罐裝殺蟲劑進行滅蚊，並請市民配合清除屋後巷、騎樓及頂樓雜物，以提高噴藥滅蚊成效。戶外噴藥滅蚊防治則由環保局執行。 二、因應登革熱疫情，市府防疫團隊積極執行防治工作，在緊急防治工作人力的安排，由衛生局/所各科室單位協助輪調支援，於出現登革熱確診案例時因所需防治區域範圍進行人力調用，室內噴霧罐噴藥則是由衛生局、所執行。此外，因應疫情所需，衛生局持續招募臨時人員協助現場噴藥、疫調等各項防疫工作，截至目前，總計增加進用臨時人力 240 人，即時投入防疫工作，同時已爭取國軍支援並持續進用臨時人力。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靜）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497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靜 |
| 質詢事項 | 一、是否有預防性噴藥？聽說現在 1 年只進行 1 次噴藥？過去半年會執行 1 次熱煙噴藥。建議衛生局及環保局應上下半年各執行一次室內及戶外的噴藥，要跟工務局合作。 二、登革熱疫情期間雖然是非常時期，衛生局有相關業務經費，建議可以勞務委外執行，非要求里幹事或清潔人員，避免影響原有業務而顧此失彼，請衛生及環保局研擬配套給本席，以及噴藥的時效性、分工。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本府登革熱防治策略-「孳檢為主，消毒為輔」，市府環保局於每年在高溫炎熱天氣及雨季來臨前（約 3 月下旬至 5 月上旬），選用環境部審認合格之環境用藥，以殘效性噴灑（水噴）為主、空間噴灑（熱噴）為輔的方式執行全區全里「戶外環境」消毒，減少蚊媒密度，防治孳生生長根絕病媒蚊孳生，預防發生登革熱疫情。 二、因經常性噴藥容易造成蚊蟲產生抗藥性，故本府環保局透過長期佈設誘殺桶監測蚊媒密度及搭配衛生局蚊燈調查結果，各區清潔隊針對監測結果蚊媒指數較高之風險里別，加強孳生源檢查，並視現況輔以戶外環境水熱噴消毒。 三、本府環境保護局每年均有編列預算委託合格病媒防治業者執行噴藥服務，提供緊急事件上的機動調度，因登革熱防治工作具急迫、優先性，可協助各區清潔隊於登革熱疫情緊急防治噴藥消毒，降低區隊人力負荷。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靜）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環空字第 11241892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靜 |
| 質詢事項 | 高雄的空氣品質真的很不好，鳳山是否有空品監測設備，是否有在監測，是否有針對監測結果研擬改善措施？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鳳山區目前設有一座空氣品質監測站並另設有 49 座微型感測器強化監測。 二、為改善本市空氣品質，本府已實施多項管制措施，包括固定源重點行業稽查輔導改善及加速減煤，移動源柴油車物流業管制 2.0+及持續機車汰舊換新補助，並推廣智慧工地及加強露天燃燒熱區科技執法等。亦因地制宜加強管制作為，於鳳山區加強機車路邊攔查、與廟宇協談推行紙錢集中燒、執行加油站油氣回收檢測及加強營建工地巡查等，以持續改善本市空品。 |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7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241389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邱議員于軒 |
| 質詢事項 | 大寮廢棄物處理場回饋金的檢討結果？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查本府環保局係依「高雄市廢棄物處理場廠回饋辦法（以下簡稱回饋辦法）」第9條第1項第2款規定撥付經費予回饋地區之區公所。</p> <p>二、查各區內部回饋地區（里）決定範圍為何及各該回饋里之回饋金分配金額或比例，係依回饋辦法第4條第3款「垃圾衛生掩埋場：本市所轄場址周界二公里範圍內經回饋金管理會（以下簡稱管理會）建議」及第12條第2項規定，「由各公所提出建議、提報實施計畫及支用情形，經管理會初審」。且按回饋辦法第5條第4項規定，「當地區公所認有予以回饋之必要者，得就撥付該地區之回饋金額度內酌予辦理」。爰此，為讓各回饋地區可因地制宜，彈性調整及分配回饋金，於分配作業時依當地人文地理環境，加上其適用之保障條款或加權機制，回饋辦法設計由區公所之回饋金管理會審查、分配。</p> <p>三、有關檢討掩埋場回饋金，於回饋辦法訂定掩埋場在地里之回饋比例，因涉及其它受補助區公所目前回饋金之分配方式，本府環保局近期將邀請受補助之區公所，召開研商訂定掩埋場在地里回饋金分配比例事宜。</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于軒）

|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6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18200 號函復）</p>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邱議員于軒 |
| 質詢事項 | 一、請問噴藥是否有 SOP？ 二、衛生局人員反映執行登革熱防治過勞，建議妥處人力配置。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因應高雄市登革熱疫情發生，衛生單位接獲通報病例時，立即於 24 小時內啟動社區緊急防治，防疫團隊於緊急防治前 1-2 日至住家張貼通知單，針對個案居住地、工作地等劃定半徑約 50-100 公尺範圍並以街廓為區隔，進行地毯式孳生源巡檢及室內外噴藥滅蚊工作，清除可能孳生病媒蚊的積水容器和場域，並依據中央防疫規定於 48 小時內完成防治。倘經病媒調查疑似感染地點病媒蚊密度過高有疫情擴散風險，必要時將可能擴大防治範圍，避免疫情擴散蔓延。以上防治措施具迫切性及時效性，係為維護公共利益、避免登革熱病毒傳播的必要防治作為。 二、因應登革熱疫情，市府防疫團隊積極執行防治工作，在緊急防治工作人力的安排，由衛生局/所各科室單位協助輪調支援，於出現登革熱案例時因所需防治區域範圍進行人力調用，室內噴霧罐噴藥則是由衛生局、所執行。此外，因應疫情所需，衛生局持續招募臨時人員協助現場噴藥、疫調等各項防疫工作，截至目前，總計增加進用臨時人力 240 人，即時投入防疫工作，1 並已爭取國軍支援並持續進用臨時人力，協助各項防治工作。 三、因應疫情變化，登革熱緊急室內噴藥方式，以氣霧式罐裝殺蟲劑進行滅蚊，並請市民配合清除屋後巷、騎樓及頂樓雜物，以提高噴藥滅蚊成效。按照中央指引以使用氣霧式罐裝殺蟲劑防治家戶密封 1 小時，約 6 坪/1 罐，實際會因室內空間的雜物多寡及區隔空間而做調整。 四、高雄市政府自 2018 年起持續積極與國家衛生研究院及 WMP 等國內外專家學者合作，尋找對於環境更加友善且有效的疫情防治策略。此外，高雄市政府自 2021 年起與高雄醫學大學合作進 |

行沃爾巴克氏菌（Wolbachia）生物防治技術研究，依 2023 年計畫目標，近期將有具體的在地化 Wolbachia 應用科技研究成果，將透過國際學術發表。此外，也預計於 2024 年著手進行跨國合作田間野放研究計畫，進一步有效落實登革熱科技防疫生物防治新策略。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安秝）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9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460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鄭議員安秝 |
| 質詢事項 | 無牌車輛停放巷道，通知環保局拖吊，又推給警察局，讓民眾感受不佳。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有關無牌車輛停放巷道查察及移置作業，由本府環保局及警察局共同現勘、分工處理及移置拖吊。 二、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 條、第 12 條第 4 項及第 82-1 條、「占用道路廢棄車輛認定基準及查報處理辦法」及「高雄市政府占用道路廢棄車輛移置執行要點」查處，有牌廢棄車輛由警察局查報後將相關資料移請環保局移置拖吊，無牌廢棄車輛則由環保局查報及移置拖吊；惟未達廢棄車輛認定標準之無牌車，則由警察局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12 條第 4 項（未懸掛車牌）或其他適當法規（如路霸）逕行查處及移置拖吊，以維市容觀瞻及民眾合法停車之權利。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安秝）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警預字第 11237207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鄭議員安秝 |
| 質詢事項 | 有民眾因為遭竊 2 次，到派出所報案，希望增設監視器，員警回答報案人要被偷 3 次，才能申請裝設監視器。請問有此規定嗎？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依據警察職權行使法第 10 條規定，監視器設置條件為「經常發生或經合理判斷可能發生犯罪案件之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為維護治安之必要時」，該局依上開規範訂定監錄系統設置原則：（一）最近 3 年每年平均發生 2 件以上強盜、搶奪或竊盜案且最近 1 年內至少發生 2 件之地點。（二）最近 3 年每年平均發生 2 件以上 A1 或 A2 交通事故且最近 1 年內至少發生 2 件之地點。（三）非治安或交通要點但屬轄區重要路口、轄區聯外道路唯一必經之路口或易發生聚集危險駕車行為事件之地點。</p> <p>二、該局亦以包圍圈概念盤點轄內治安熱點及周邊現有監視攝影機設置情形，作為設置及汰換原則，惟除該局建置監視系統外，尚有本府交通局、工務局等公務機關建置監視器及協調民間自行增設監視器或調整既有監視器拍攝角度等方式，俾建構完整脈絡，作為偵辦刑案的利器。</p> <p>三、針對民眾建議增設監視器地點，該局將責由轄區分局會同當事人、里長等人實施現地會勘，依上揭設置原則評估後提報該局設置。</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安秝）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20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鄭議員安秝 |
| 質詢事項 | 為利民眾可以即時查防疫資訊，建請網站能有登革熱疫情資訊並建議提升網路設備讓網路暢通。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本府衛生局已建置登革熱民眾即時通 (https://khweb.geohealth.tw/)，民眾可利用電腦或手機上網查詢登革熱最新資訊，除了可即時查詢高雄市各里的本土與境外確診病例數，亦可查詢以里為單位 30 天內風險程度，如 30 天內 1-5 例為黃色區塊，6 例以上為紅色區塊，也可查詢目前本市 556 家登革熱合約醫療院所地圖位置、名稱、地址與電話，並有超連結到本局網站，可查詢衛教專區、登革熱介紹及相關法令公告等，目前根據後臺資訊每天平均有將近 1,000 個人瀏覽。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安秝）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131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鄭議員安秝 |
| 質詢事項 | 一、民眾接到噴藥通知單，但當天發現該戶不需噴藥，請改善。 二、使用熱噴槍時應注意安全，避免發生居家火災案件。 三、請說明大樓3樓以上為何不用噴藥。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有關執行鎮西里緊急防治，民眾等到下午都還未噴藥，經查係民眾表示里長拿紅單向該民眾表示當天會到住家緊急防治，惟該民眾住家並未在防治範圍內，經再向里長查詢，表示噴藥通知單皆為清潔隊張貼，其並無提供該單張給任何里民，已說明家戶緊急噴藥皆以住戶門口張貼的通知單為主，也請民眾勿隨意拿取來源不明之通知單。 二、自10月31日起，緊急防治當日，經稽查人員查核住家室內外若無孳生源或堆積雜物、資收物等影響噴藥滅蚊成效，一樓「回復」與室內其他空間一樣以噴霧罐噴藥，以降低使用熱噴槍風險。本局透過多元宣導管道提醒市民朋友，現在使用的噴霧罐噴藥，不會造成室內濕滑黏膩，過度包覆家具將減弱噴藥滅蚊效果，對於熱噴槍之使用，於每次防治前勤教領隊及噴藥人員應注意相關事項及安全，避免發生危險。 三、依據衛福部疾管署公布之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若為透天房屋、公寓時，室內噴藥滅蚊範圍需執行各層樓、房間、頂樓及陽台（包含半開放空間）堆積物品處、地下室；若為大樓或華廈，則執行通報病例的同層樓及上下各一層樓、地面一、二樓住戶，電梯間、屋頂及地下室等公共區域。除非發生群聚疫情，才進行整棟大樓的室內噴藥滅蚊防治。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安秝）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0 高市府環空字第 112419063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鄭議員安秝 |
| 質詢事項 | 推動淘汰老舊機車新購電動機車補助偏低，如何提高誘因？要再加油。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為鼓勵民眾汰換老舊機車為電動機車，本府環保局於 112 年 1 月 10 日公告「112 年度老舊機車汰舊換新暨新購電動二輪車補助方案」搭配 2050 淨零政策，補助名額共計 15,275 件。 二、113 年度將持續辦理加碼補助，並持續宣導以及評估補助金額，以提高民眾意願，加速本市淨零腳步。 |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7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206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曾議員麗燕 |
| 質詢事項 | 一、目前高雄市登革熱疫情？前鎮、小港區各幾例？登革熱症狀為何？ 二、登革熱噴藥之外，是否還有其他防治作為？噴藥時間應有協商機制。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依據疾管署外網公佈截至 112 年 11 月 02 日，全國登革熱本土確診病例累積 21,321 例，本市本土病例為 1,338 例占全國第二名，前鎮區本土病例 67 例、小港區本土病例 104 例。登革熱典型症狀為發燒、皮膚起疹、全身酸痛（頭痛、骨痛、關節痛、肌肉痛、後眼窩痛）。有些人症狀不明顯，容易與新冠肺炎、流感混淆，不易區分，若發生交叉感染，易有生命危險。 二、噴藥對登革熱疫情控制是必要手段，小港區青島里先前發生群聚，該區進行地毯式孳生源巡檢及室內外噴藥滅蚊工作，因此，清除社區髒亂點及室內孳生源與室內噴藥需同時並行，得以有利控制疫情，目前已解除青島里警戒。 三、今（112）年市府啟動跨局處登革熱防疫總體計畫，訂定四大行動專案：「醫療整備－醫網照護」、「決戰境外－邊境檢疫」、「病媒監控與科技防疫」及「防疫教育」： (一)透過登革熱基層醫療整合照護，廣布 560 家登革熱整合式醫療合約院所，提供民眾便捷的登革熱篩檢管道，以早期發現病例及早介入緊急防治措施，也可以避免病媒蚊持續叮咬而再進入另外一個傳播鏈。 (二)決戰境外防疫計畫，針對自登革熱流行地區入境出現發燒等疑似症狀，於高雄國際航空站完成登革熱 NS1 快篩採檢、入境市民及新住民，如有登革熱疑似症狀主動通報獎勵、新入境東南亞/南亞且工作或居住設於本市之入境勞工（含漁工）及船員入境後 3 日內採血篩檢登革熱快篩（NS1），檢測陽性 |

- 者應送至本市指定醫院所收治並進行防疫隔離、重入境國際移工入境 5 日內可前往友善診所或 38 區衛生所進行採檢獎勵、東南亞/南亞入境旅行團健康監測等決戰境外防治措施。
- (三)環保局使用誘殺桶（Gravitrapp）執行病媒蚊密度調查與監測工作與孳生源清除及民政局定期動員社區里鄰志工共同維護社區環境整潔及巡倒清刷，每里至少辦理 1 場里民衛教宣導場次，依『本市「防止病媒蚊孳生，預防登革熱及茲卡病毒感染症」之孳生源清除暨相關防疫措施公告』，賡續透過各宣導管道呼籲市民主動清除居家室內外積水容器，落實公權力。
- (四)制定「高雄市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措施及查核辦法」及「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措施及查核辦法」，規範本市之中央或地方行政機關、學校、設有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之公寓大廈、公告範圍內場所及營建工程皆應設置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並訂定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計畫執行，展開全民法治教育宣導。
- 四、遇到特殊情況，仍可協商防治的時間，如：黃昏市場則選擇上午防治，校園則選擇放學後防治，有關議員反映證券公司乙案，本局再加強現場防疫人員相關教育訓練，視場域特殊性可以調整防治時間，以利防疫作業遂行。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曾麗燕）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0 高市府警交字第 11272651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曾議員麗燕 |
| 質詢事項 | 小港區孔宅六街車禍頻傳，已設置大型車科技執法設備，尚有其他交通違規項目之科技執法設備，請於12月底前加速完成。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
| 辦理情形 | 一、該處目前已設置限制大型車輛進入科技執法設備，預計今(112)年11月中旬辦理驗收，俟台電供電測試、宣導後，即可啟用執法。 二、今(112)年11月8日上午10時，本府警察局邀集曾議員麗燕及相關單位共同會勘後決議如下： (一)受限於孔宅六街路面兩側居家緊臨道路，且無腹地可供設置取締闖紅燈及超速科技測照設備，俟限制大型車輛科技執法啟用後，再行評估執行成效(目前已向台電申請供電中)。 (二)請轄區小港分局不定時於該路段加強巡守，及採用移動式測速照相並請知會轄區里長加強宣導，取締違規超速車輛，以維轄區居民通行安全。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曾麗燕）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0 高市府警交字第 11272651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曾議員麗燕 |
| 質詢事項 | 員警在處理交通事故時，應依據「道路交通事故處理辦法」第3條規定放置警示物，常見警察同仁處理交通事故時將警車或是警用機車當做警示物，攔阻在事故現場，可能會影響警方及經過的用路人安全，請提醒同仁務必注意安全。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
| 辦理情形 | 一、道路交通事故現場管制，係確保處理人員安全與跡證完整蒐證之重要工作，完善事故現場管制與警示設施之布置，乃順遂傷患送醫與事故現場蒐證等後續作業，及防止二次事故發生之重要工作。 二、為強化道路交通事故現場之人員安全與證據保全，內政部警政署訂定有「處理道路交通事故現場管制原則」，以「保障現場所有人員生命安全」、「不影響現場跡證保全」、「儘量維持車輛通行」等3項準則，並由處理人員依事故現場可利用空間、交通因素、車速、視覺障礙、事故嚴重性等，設置警示設備（如開啟警備車警示燈、放置交通錐）等，因地制宜進行現場管制。 三、本府警察局持續加強宣導各單位應確實督促所屬，於道路交通事故現場，除注意自身、當事人安全，並應確實做好警示作為，以提醒並維護用路人安全。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雨庭）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091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雨庭 |
| 質詢事項 | 登革熱噴藥程序、劃分範圍為何？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因應高雄市登革熱疫情發生，衛生單位接獲通報病例時，立即於 24 小時內啟動社區緊急防治，防疫團隊於緊急防治前 1-2 日至住家張貼通知單，針對個案居住地、工作地等劃定半徑約 50-100 公尺範圍並以街廓為區隔，進行地毯式孳生源巡檢及室內外噴藥滅蚊工作，清除可能孳生病媒蚊的積水容器和場域，並依據中央防疫規定於 48 小時內完成防治。倘經病媒調查疑似感染地點病媒蚊密度過高有疫情擴散風險，必要時將可能擴大防治範圍，避免疫情擴散蔓延。以上防治措施具迫切性及時效性，係為維護公共利益、避免登革熱病毒傳播的必要防治作為。</p> <p>二、依據衛福部疾管署公布之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若為透天房屋、公寓時，室內噴藥滅蚊範圍需執行各層樓、房間、頂樓及陽台（包含半開放空間）堆積物品處、地下室；若為大樓或華廈，則執行通報病例的同層樓及上下各一層樓、地面一、二樓住戶，電梯間、屋頂及地下室等公共區域。若是大樓有個案，以確診個案上下樓層進行防治，大樓發生群聚時（同一棟有 2 人以上）則整棟大樓進行防治。</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雨庭）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警後字第 11237118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雨庭 |
| 質詢事項 | 提升警察休息環境品質： 警察同仁長期輪班工作，對於同仁的休憩處所是否有妥適安排？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經管廳舍計 164 棟，為廳舍安全，自 8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建造之警察機關辦公廳舍公有建築物均已辦理耐震補強評估，並以前瞻計畫經費完成耐震補強 36 棟，連同鼓山及鳳山分局新建案，該局共計完成 38 件，廳舍安全無虞。</p> <p>二、近年對於廳舍維護除各警察分局編列預算修繕外，有需該局協助辦理，以中央一般性補助款補助計有 107 至 110 年編列新臺幣（以下同）1,991 萬 2,975 元興建仁武分局溪埔所，111 年、112 年編列 794 萬 3,000 元協助前鎮分局處理廳舍漏水問題，112、113 年編列 430 萬元協助交通警察大隊鳳山分隊辦公廳舍滲漏水修繕工程，113 年編列 221 萬 4,000 元協助婦幼警察隊勤務大樓辦理耐震補強。</p> <p>三、該局另已自行籌措經費，補助旗山分局 170 萬元、三民第一分局 30 萬元、林園分局 40 萬元處理廳舍漏水問題。</p> <p>四、該局於（本）112 年向行政院爭取「地方警察機關辦公廳舍待勤處所整（修）建兩年（113 年、114 年）中程計畫」，獲專案補助廳舍修繕經費 3,972 萬元辦理辦公廳舍修繕。</p> <p>五、該局已於 111 年完成鼓山分局新建工程，112 年完成鳳山分局新建工程及小港分局漢民所新建工程，另鳳山分局南成派出所已完成規劃設計，楠梓分局援中派出所預計於 115 年完工。</p> <p>六、該局將持續配合市政計畫及爭取各項修繕經費，提升警察廳舍休息環境品質。</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秋嫻）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衛藥字第 11242002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秋嫻 |
| 質詢事項 | 請檢討藥品及食品稽查制度，稽查前不得事先告知業者。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府衛生局稽查人員依「行政程序法」及「高雄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受理及辦理人民陳情案件及執行例行性稽查案件，稽查時不會先行通報業者，稽查人員現場出示識別證向業者表明身分並告知查察項目，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藥事法」等調查事實及證據，據實製作書面紀錄，稽查現場亦拍照及錄影存證，依法行政。</p> <p>二、倘本府衛生局稽查人員有稽查前通知業者等情事，將移請政風單位查辦。</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21078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秋嫻 |
| 質詢事項 | 請問高醫岡山醫院進度？如何精進兒童醫療照護體系？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高醫岡山醫院進度：</p> <p>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高醫岡山醫院於 106 年 1 月 10 日經衛生福利部許可設立，設置科別含：內科、外科、婦產科、小兒科、皮膚科、泌尿科、骨科、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神經科、精神科、復健科、牙科…等。目前營建整體工程完成度約 91.16%，高醫岡山醫院籌設運處持續督促加緊趕工，預計於 113 年 2 月取得使用執照，113 年 3~4 月試營運，實際期程將依工程進度及各項核可執照申請核准進度滾動式調整。</p> <p>二、精進兒童醫療照護體系之作為：</p> <p>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高醫岡山醫院預定於 113 年 3 月開業，提供門、急診及住院療服務；兒科醫療部分，亦規劃 113 年 3 月同步開始提供門、急診、住院醫療服務。</p> <p>本市自 110 年起，持續推動「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並逐步擴展合約醫療院所家數及醫師數，本（112）年度本計畫合約院所共計 123 家，參與醫師數有 224 位兒科或家醫科醫師（其中含北高雄計 70 家、117 位醫師），較前一年度合約院所家數增加近 4 成。截至 112 年 11 月 1 日止，共計收案 21,954 名幼兒，涵蓋率達 39.9%。本府衛生局將持續擴展合約醫療院所家數，強化整合各層級醫療院所納入該制度，並多元化宣導推廣本計畫，藉由「個人化健康管理」的專責醫師與團隊，優化每個孩子的健康照護。</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秋嫻）

|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空字第 112414305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秋嫻 |
| 質詢事項 | 興達電廠工程進度是否延誤及 3、4 號機組 113 年 9 月 30 日是否屆期停發許可證。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台電興達電廠 1、2 號機組操作許可證已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屆期，本府環保局不再核發許可證；3、4 號機組操作許可證期限至 113 年 9 月 30 日，屆期亦將停發操作許可證。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紹庭）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0 高市府警交字第 112726516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紹庭 |
| 質詢事項 | 如何降低車禍案件數及傷亡數？警察局每個月應該要把易肇事路口分析報告提報給交通局，再由交通局在道安會議提出來，警察局要和交通局做好橫向聯繫，共同改善本市交通，本席希望明年能夠降低車禍案件總數。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
| 辦理情形 | <p>一、依據交通部道安資訊統計資料，本市 112 年 1 至 8 月份交通事故傷亡人數，均較去（111）年同期呈現下降趨勢；另本市 30 日內死亡人數 204 人，較同期減少 37 人，為六都減少人數最多，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持續加強事故肇事原因分析，提供相關單位作為事故防制、交通工程改善之參考。</p> <p>二、該局每月於道安會報均有提供當前執法重點項目及事故統計分析資料（含行為及核心指標）及 A1 類交通事故會勘建議改善事項，提供各與會單位參考使用；另本府設有「易肇事防制小組」及定期召開「事故減量會議」，針對事故防制事項訂定 KPI 值要求各單位（執法、宣導、監理及工程小組）落實執行，隨時滾動式調整修正。</p> <p>三、該局除透過事故肇事原因分析外，亦針對易肇事時段、路段、路口及熱點提高見警率，加強易肇事違規項目加強執法取締，輔以科技執法設備，落實精準執法，另針對高齡者、青年學子、機車族群、大型車業者等加強宣導防禦駕駛觀念、遵守交通安全規則，灌輸正確路權觀念，以期降低本市整體交通事故案件。</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張漢忠）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警交字第 112055947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書面質詢） |
| 議員姓名 | 張議員漢忠 |
| 質詢事項 | 一、改善車禍筆錄車速記載方式。 二、儘速汰換交通隊車禍處理車輛。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
| 辦理情形 | 一、「道路交通事故訪談紀錄表」內容係依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訂定之範本為主，透過談話紀錄內容輔助釐清事故發生過程，並針對肇事雙方採取相同問項，以衡平雙方當事人權益。 二、當事人對於肇事時行車速率的自我認知，為「道路交通事故處理規範」訂定之警察機關法定調查事項，亦為警政署訂定之範本問題。行車速率之釐清，與路段限速、肇事前之準備行為、遇到危險之反應時間及距離等均有牽連關係，為釐清肇事原因之重要問項。該問項為開放性問項、倘當事人對車速無法明確表達時，亦可自述不知道，處理員警將依當事人自述逕予紀錄。 三、當事人陳述之行車速率，因非由行車紀錄器、煞車滑痕紀錄或換算所得，依照警政署規定，非前兩種方式所得之行車速率，不得作為道路交通事故處罰條例之舉發依據。 四、倘當事人自述行車速率超過規定速限，目前各縣市實務上均僅於「道路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違規事實或肇事因素欄位登載「本路段速限為 0 公里/小時，當事人自述行車速度 0 公里/小時」，以供兩造當事人參考。 五、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交通警察大隊（下稱交大）將於勤教機會宣導同仁處理道路交通事故時，依規定詢問民眾相關資料，切勿讓民眾有壓迫感而出於非意願的回答。 六、交大現有公務車輛共計 113 輛（含事故處理車 10 輛），事故處理車係民國 95 年由警政署購置配發，車齡約 17 年，鳳山分隊現配屬 2 輛，該局於明年度將採購 2 輛新式巡邏警用汽車，屆時將依年限優先配發。 七、警用巡邏車輛事涉員警執勤安全，該局及所屬各單位已利用公 |

開勤教場合持續宣導平時應加強車輛保養；若有車輛損壞應立即報修，以維護同仁駕車執勤安全，該局將持續依車齡汰舊換新，以保障員警權益。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蔡武宏）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0 高市府消人字第 112056599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書面質詢） |
| 議員姓名 | 蔡議員武宏 |
| 質詢事項 | 高雄市消防服務人口比比比例過高，建請擴編員額，並補足人力缺口。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消防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本局於 110 年 10 月擴編 191 人，編制員額提升至 1805 人（原 1614 人），現有員額 1560 人、消防服務人口比為 1：1755。 二、為能實質進用消防人力，本局已請增預算員額 139 人，113 年預算員額為 1704 人（較 112 年增加 93 人）、114 年預算員額將達 1750 人。同時積極向內政部消防署爭取警察特考配賦名額，112 年申請配賦 52 人、113 年申請配賦 62 人、114 年申請配賦 180 人，預估增補人力約 294 人，以充實消防人力，強化本市救災救護量能，維護市民財產安全。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蔡武宏）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20626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書面質詢） |
| 議員姓名 | 蔡議員武宏 |
| 質詢事項 | 面對登革熱疫情案例居高不下 一、建議多增列臨時人員加入登革熱防疫工作。 二、爭取防疫津貼，給予辛苦防疫的基層同仁肯定。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一、因應疫情所需，衛生局除徵調局所同仁外，持續招募臨時人員協助現場噴藥、疫調等各項防疫工作，截至目前，總計增加進用臨時人力 240 多人，即時投入防疫工作，同時已爭取 80 名國軍支援並持續進用臨時人力，另已完成登革熱防疫工作增援人力委外服務案採購程序。 二、針對市府登革熱基層防疫人員防疫津貼已在研議中，並已爭取足夠的加班費以慰勉防疫人員的辛勞。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蔡武宏）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4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15772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書面質詢） |
| 議員姓名 | 蔡議員武宏 |
| 質詢事項 | 面對登革熱疫情案例居高不下。 一、建議多增列臨時人員增加登革熱防疫工作。 二、爭取防疫津貼，給予辛苦防疫的基層同仁肯定。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一、本府環境保護局清潔隊目前臨時人員約有 298 名，將持續爭取增加臨時人員計畫編制員額，倘預算獲得支持通過，將盡速辦理臨時人員進用事宜，並視各區清潔隊需求，投入登革熱防疫工作。 二、另為激勵地方機關清潔人員工作情緒，增進工作效率，環境部（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有「地方機關清潔人員清潔獎金支給要點」；另為激勵地方機關環保車輛駕駛工作士氣，確保行車安全，並訂有「地方機關環保車輛駕駛安全獎金支給要點」。 三、本府環境保護局依據前開規定，針對各區清潔隊清潔人員實際從事環境清潔工作，每人每月均發給清潔獎金，針對環保車輛駕駛另發給駕駛安全獎金，於晚間執行勤務人員會發給夜點費，倘環境部有提供相關獎勵補助，本府環境保護局會積極提出申請。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蔡武宏）

| | |
|--|--|
|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15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05659700 號函復）</p> | |
| 質詢日期 | 112.10.31（書面質詢） |
| 議員姓名 | 蔡議員武宏 |
| 質詢事項 | 部分路線資源回收車人力不足，敬請改善。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辦理情形 | <p>一、為因應本市清潔隊人力不足與儲備人員即將用罄問題，環保局已公開辦理「110 年清潔隊員甄試」，總計錄取 850 名正、備取員額，可有效補足至 113 年之人力缺口。甄試榜示正取人員 172 名、備取人員 678 名，其中正取人員 172 名已於 111 年 3 月 18 日報到進用，備取人員則依序通知進用至第七梯次共 348 人。</p> <p>二、為解決人力不足的現況，本府環保局委外執行廢棄彈簧床墊拆解及破碎作業，減輕各區清潔隊收運床墊後續工作，提升處理效能。另委外執行側溝疏通作業，聘用人員協助執行市區道路及人行道清掃維護作業；同時為節省人力並有效改善街景市容環境整潔，持續增購大型掃街車，以機械代替人力，以減少配置掃街人力及執勤意外風險；委託廠商辦理本市水肥抽運作業。因應登革熱疫情，辦理環境消毒（或其他疫情緊急指定）作業開口契約，執行本市病媒蚊環境消毒作業，增強防疫效能。</p> <p>三、本府環保局會統籌檢討各路線資源回收車收運量能，由各隊適時調度人力，避免民眾久候及清潔隊員工作負荷過大之情事發生。</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柏毅）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0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24834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16（書面質詢）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柏毅 |
| 質詢事項 | 面對高齡化社會，應積極擴建日照中心，建請提供楠梓區舊中油幼兒園改建旗艦型日照中心，及左營海軍眷村旗艦型日照中心的期程。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因應台積電進駐楠梓區，當地長照服務對象增加的可能性，本府衛生局盤點楠梓日間照顧中心之需求數，截至 112 年 10 月底止，楠梓區人口數 192,888 人，65 歲以上長者 28,695 人，推估楠梓區日間照顧需求人數約為 382 人，共 6 個國中學區，已布建 5 個國中學區，1 個國中學區籌設中。目前已設立 9 家日間照顧中心核定服務 456 人，目前服務 257 人（收托率 56.4%），另規劃及籌設 6 處，可服務 273 人，合計可服務 729 人。</p> <p>二、本府衛生局邀請工務局、消防局、里長、建築師至楠梓區宏榮里宏毅二路北四巷 48 號舊中油幼兒園，辦理設置日照中心會勘及召開跨局處會議，經評估具有設置日間照顧中心之可行性，將初步規劃設置日間照顧中心 70-90 人、失智據點、銀髮健身俱樂部及營養衛教、診所等照顧空間，照顧楠梓區後勁地區及在地中油宿舍區長輩，本府已於 112 年 10 月 24 日函請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協助共同照顧當地長者及鄰近退休員工，該公司目前正在研議辦理中，本案需待中油公司回應後，以利本府辦理後續事宜。</p> <p>三、另，有關左營區眷村文化保留園區內設置日間照顧中心，依一國中學區一日照政策隸屬左營區立德國中學區，已設立 2 家日間照顧中心核定服務 56 人，目前服務 39 人（收托率 69.6%），該學區推估日照需求人數為 94 人，經評估該學區仍有布建需求。本府文化局於 112 年 2 月 2 日召開「文化景觀『左營海軍眷村』公共設施需求研商會議」，本府衛生局於會議中表達有設置 60 人日間照顧中心之需求，目前本府文化局規劃辦理中。</p> |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柏毅）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2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2403000 號函復） | |
|---|--|
| 質詢日期 | 112.10.16（書面質詢）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柏毅 |
| 質詢事項 | 永清安居目前尚未提出申請日照中心規劃，恐影響長照量能，建請社會局配合市府的長照政策，與衛生局協力合作，共同擴建社區服務據點，增加量能，以提升長照涵蓋量。 |
|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 衛生局 |
| 辦理情形 | <p>一、本市左營區日照需求及布建概況說明如下：</p> <p>（一）依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左營區截至 112 年 10 月底，總人口數 196,953 人，推估日照需求人數約 408 人，該區含 6 個國中學區，皆已完成布建，共設立 10 家日照中心（含小規模多機能），另規劃 2 處社宅及 3 處機關用地（含左營眷村文化保留園區）設置日照中心，計可提供 645 人日照服務，已滿足左營區推估日照需求數 408 人。</p> <p>（二）永清安居位於左營區永清里，隸屬立德國中學區，經盤點該學區日照資源：已有 1 處據點及設立 2 家日照中心（含小規模多機能），另本府衛生局亦於該學區內向本府文化局提出於左營眷村文化保留園區規劃設置 60 人日照中心需求，該學區共計可提供 136 人日照服務，已滿足該學區推估日照需求數 95 人服務。</p> <p>二、上開 10 家日照中心（含小規模多機能），共計可提供 345 人日間照顧服務，經查 112 年 9 月使用日間照顧服務人數為 187 人，使用率約 54%，另查立德國中學區可提供 76 人日間照顧服務，使用日間照顧服務人數為 39 人，使用率約 49%，顯示左營區提供日間照顧服務量能尚可滿足該區日照需求數。</p> |